

29 OCT 1935

# 江西教育

式輝

期一十第

## 要目

- 教育思潮及其演變 ..... 姜 琦  
大學外語文系與中學英語科師資訓練問題 ..... 朱企霞  
小學教材研究 ..... 吳增芳  
學校衛生概要 ..... 夏兆綸  
一個簡易合理的記分法之研究 ..... 胡榮壽  
江西之過去與今後 ..... 謝祖安  
本廳二十四年七月份工作報告  
江西省教育經費管理處二十四年一月至四月計算書  
部頒實業及社會教育辦法大綱及危險品細則 江西省推行義務教育計劃  
江西省第一期保育師實訓班計劃 江西省公私京小學充實學額辦法及策  
辦短期小學班辦法 江西省二十四年獎勵各級義務教育經費辦法大綱  
江西省各小學教職員廿四年度應屆讀教育書目  
實施義務教育計劃  
視導報告 青年界



總理遺像



革命尚未成功  
同志仍須努力

總理遺囑

本致力建國民革命凡四十年其目的在求中國之自由平等精神達到此目的在指四十年之經驗深知起民眾及聯合世界民族共同奮鬥現在革命尚未成功凡我同志務須依照余所著建國方略建國大綱三民主義及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宣言繼續努力以求貫澈最近主張開平等條約尤須於最短期間促其實現是所至囑

## 中華民國教育宗旨

中華民國之教育，根據三民主義以充實人民生活，扶植社會生存，發展國民生計，延續民族生命為目的，務期民族獨立民權普遍，民生發展，以促進世界大同。

▲ 第十一期 ▼

## 江西教育目錄

教育思潮及其演變

姜 琦 (一)

大學外語文系與中學英語科師資訓練問

題

朱企霞 (八)

小學教材研究

吳增芥 (一二)

學校衛生概要

夏兆綸 (三六)

一個簡易合理的記分法之研究

胡榮壽 (五六)

江西之過去與今後

謝祖安 (六一)





## 視導報告

南昌第一中學 賴縣中學 吉安中學  
鄱陽初級中學 第一職業學校 陶業學校

大庾初級職業學校

庾

崇猶聯立鄉村師範

上饒七縣聯立芝陽師範

吉州十縣聯立陽明師範

## 青 年 界

一月來公民軍事訓練的經過及感想

彭國性(七九)

孔子思想述略

熊積守(八二)

俾士麥事略

周紹武(八九)

## 專 載

江西省政府教育廳二十四年七月份工作報告

(九八)

江西省教育經費管理處二十四年一月至四月教育經費現金出

納計算書

(八七至〇七)



## 重要參考

- 部頒實施義務教育暫行辦法大綱 ..... [一一一]  
部頒實施義務教育暫行辦法大綱施行細則 ..... [一一二]  
江西省推行義務教育計畫 ..... [一一七]  
江西省第一期保學師資訓練計劃 ..... [一一〇]  
江西省公私立小學充實學額辦法 ..... [一一一]  
江西省公私立小學兼辦短期小學班辦法 ..... [一一二]  
江西省各縣施行巡迴教導辦法 ..... [一一三]  
江西省十四年度補助各縣義務教育經費辦法大綱 ..... [一二四]  
江西省會小學教職員十四年度應閱讀教育書目及成績考核辦法 ..... [一二五]  
實施義務教育計畫 ..... [一一六]  
編輯後記 ..... [一一七]

# 江 西 教 育

二十四年九月一日出版

## 教育思潮及其演變

姜 琦

我們若問『什麼是教育思潮』，那麼，我們不得不先問

『什麼是思潮』。所謂『思潮』，昂格斯(Engles)曾經下了  
一個定義，說：現象界之支配人類，乃借着人類的腦做牠  
的舞臺。牠反射到人類的腦子裏面而成為感情，思想，動  
力，意志決定；簡單一句話，這就是『思潮』。由『思潮』的  
形態而成為『理想的勢力』。如果昂格斯的話是對的，那麼  
，所謂『教育思潮』就是教育現象之支配人類乃借着人類  
的腦做牠的舞臺所演出來的一種東西。由此，可見所謂『  
教育思潮』並非人類的腦子所憑空造成的，而是牠為教育  
現象所決定的。再換句話說，教育現象，在本質上看來，

是自身生起的；牠不過借着人類的腦子去表現而成為一種  
所謂『教育思潮』而已。

復次，所謂『教育思潮』是與普通所謂『教育學』又有區  
別的。因為牠還是正在搖動中，好像波浪的起伏形態一樣  
，牠究竟有無確實性與必然性，一時未經一般人所公認的  
，所以牠祇被人稱為『教育思潮』而不能遽稱之為『教育學』  
。如果牠要被人稱為一種教育學而認為有確實性與必然性  
，那麼，牠必須如昂格斯所說，等到牠一變而成為『理想  
的勢力』的時候，才是可能的。但是這是理論上的話，說  
使我們從事實上看來，這却是未必盡然的。具體地說，從  
來有許多教育學說，在當時看來，已經為人們公認為有成

為一種教育學之可能而且有確實性與必然性；然而若從今日的眼光看來，那些教育學幾乎沒有一種有可以成爲「學」之資格而完全地缺乏確實性與必然性。再就現在而論，歐美各國中有些教育學說，在旁觀者的眼光看來，牠還是一種思潮，牠究竟有無確實性與必然性，還須要經過一度的檢討與研究；然而若從各個學者自己的眼光看來，他們總以爲自己的教育意見已經具有一種確實性與必然性，況且在事實上現在有些新教育主張在某種區域內確已佔了莫大的勢力，例如美國杜威（Dewey）的生活主義的教育哲學，德國斯勃郎格（Spranger）等的文化教育學及克里克（Kriek）等的國家主義的教育學等等就是。

由上述的一段話看來，就可知我們所謂『教育思潮』與普通所謂『教育學』，牠的中間很難劃定界線的。即一般地說，自上古起迄於今日止所有教育學說無一不可以被視爲一種教育思潮；但是個別地說，從來的一切教育學說不消說起，就是現在新興的教育思潮，也未始不可以被稱爲教育學。因爲如此，所以有些人不願意用『教育學』這個名辭來概括歷史上的一切教育學說，有些人不歡喜用『教育思潮』這個名辭來限制現在新興的教育學說，兩者各有他自己的

觀點去研究一切教育主張。就前者而論，譬如廣州中大教授雷通羣氏最近著了『新興的世界教育思潮』一書（將由商務出版），瑞雷氏的意思，他雖未明言從來的一切教育學說都是教育思潮，好像波浪的一起一伏一般，然而他對於現在的世界教育思潮既稱爲『新興的』，那麼，他也許視從來的一切教育學說也都是遊離不定的教育思潮，不過這些是既經逝然而成爲過去的東西而已。就後者而論，譬如日本乙竹岩造氏最近刊行了『現代教育學沉論』一書，牠的內容，完全就是所謂『教育思潮』，他不過在所謂『教育學』之上再冠以『現代』一語以示別於從來的一切教育學說而已。

但是所謂『思潮』英語叫做Current，牠是含有『現行』或『常用』的意味。因此，所謂『教育思潮』，祇可以指現代的教育學說而言，而不能夠包括從來的一切教育學說在內。換句話說，從來的一切教育學說，不拘這些有無確實性與必然性，然而這些既然爲過去的社會所適用，那麼，我們姑不妨把牠稱爲『教育學』或『舊教育學』。至于現代的尤其現在新興的一切教育學說，就中擇其較有確實性與必然性，而稱之爲『教育學』或『現代教育學』，餘都因爲還有許多地方未經一般人認爲有確實性與必然性，所以不如把牠

稱爲「教育思潮」。不過，我們爲謀講述便利起見，不拘有些是有確實性與必然性，有些則否，姑把牠統稱之爲「教育思潮」，也無不可的。

如上所述，教育思潮既然是現行的常川的東西，所以在時間上講，牠是現時代的東西；在空間上講，牠是流行着的東西。所謂「現時代」，史家所說不一，有些人指自十八世紀以來迄於今日而言，有些人指第二十世紀的今日而言。據我個人的意思，如思我們講述自第十八世紀以來迄於今日的教育思潮，那麼，我們不妨採用「現代」一語；但是如果我們講述第二十世紀的今日的教育思潮，那麼，我們甯可採用「最近代」一語。再進一步說，如果我們講述最近的十餘年以來（即自歐戰停止以還）的教育思潮，那麼，我們不妨仿照雷通羣氏的主張，把牠稱爲「新興的教育思潮」。

但是所謂「思潮」，如上所述，牠本身裏面已經含有「現時代」的意味，所以我們若冠以所謂「現代」，「最近代」或「新興的」等語，這豈不是「疊床架屋」嗎？因爲如此，所以我們姑不問從那時候起來講述教育思潮，然而我們不妨泛用「教育思潮」一語來命題。

### 論 著 教育思潮及其演變

#### 三

以上所述，是關於「教育思潮」與「教育學」。之差異的，話。此外還有所謂「教育史」，牠究竟與「教育思潮」有什麼差異呢？原來一切事物有「時代性」又有「社會性」。所以近來有些學者對於有「時代性」的事物稱之爲「歷史」，而對於有「社會性」的事物稱之爲「思潮」；因此我們對於教育事象，在「時代性」的方面，可以稱之爲「教育史」；而在「社會性」的方面，可以稱之爲「教育思潮」。但是時代性與社會性本來有相互的關係而不可分離的；極端地說，時代性就是社會性，社會性就是時代性，兩者是一而二，二而一的。關於這一點，我曾經在拙作「現代西洋教育史」（商務出版）結論裏面詳論過了，現在不復贅述。不過，看我們側重那一方面，然後規定採用「教育史」或「教育思潮」的名稱。譬如我在那編纂現代西洋教育史的時候，是側重於「時代性」的方面；至於現在呢，我所要講述的教育事象是稍側重於「社會性」的方面，所以姑採用「教育思潮」的名稱。但是這是比較的話；實在講起來，我們又離不掉「時代性」的方面。況且，所謂「思潮」，如上面所說，牠本身裏面本來就具有「時代性」與「社會性」兩方面的要素，因此，我們採用「教育思潮」來包括「時代性」與「社會性」兩方面，也未

嘗說不通的。

至於本講所要敘述的範圍，是世界的教育思潮；但是時間很有限，又不能夠對於世界上的一切教育思潮有詳盡的說明。因此，我祇得就一切教育思潮中擇其主要的教育學說姑作一度的介紹。再就國別而論，我姑且以德國為中心，因為在教育史上看來，固然所謂教育思想多淵源於法國的盧梭 (Rousseau) 及英國的洛克 (Locke) 的教育思想，然而繼盧梭、洛克等之後起而發揮教育思想者當首推德國的教育學者，例如裴司泰洛齊 (Pestalozzi) 他雖是瑞士人，然而他曾經多年在德國國境內從事教育工作）就是其代表，并且自從裴氏發揮教育思想以來，德國不消說起，牠後來出了許多教育學者例如海爾巴脫 (Herbart)，福祿培爾 (Frobel) 等，就是其他各國無論英、美、法乃至日本等國的教育學者幾乎沒有一個人直接地或間接地不以裴氏的教育思想為圭臬了。所以我們講述教育思潮，不得不以德國為中心，並且不得不先從德國說起。

但是美國杜威的教育思想，在今日看來，不能不說在世界上佔有莫大的勢力，幾乎有凌駕德國的教育學說之勢。例如德國的凱欣斯泰奈 (Kerschenstainer) 的教育學說

可以說就是受了杜威的教育學說之影響而發生的。但是在大體上講，杜威的教育思想是發生於德國的教育學說之後，因此，我們不得不把美國的教育思潮敘述在德國的教育思潮之次。至於英、法呢，前者雖有教育學的鼻祖之洛克，後者雖有教育學鼻祖之盧梭，然而這兩位大教育思想家並不見得在教育上（哲學例外）有多大的影響惠及於他們本國，反而被德國的教育學者拿他們的教育學說來發揮與改造。因為如此，所以在過去的教育史上看來，在英國的方面，祇有斯賓塞 (Spencer) 在法國的方面，祇有蒙泰尼 (Montaigne) 諸人。若在現代教育史上看來，英、法兩國簡直找不到一位很有系統的有組織的教育學說之教育學者。有之，在英國方面祇是羅素 (Russell)，在法國的方面祇是涂爾幹 (Durkheim) 各一人，但是前者祇是在研究哲學之餘，零星地發表些關於教育的意見，後者也祇是站在社會學的立場順便地去討論些教育問題而已。因為如此，所以我們與其稱這二人為教育學者，寧可稱前者為哲學者，稱後者為社會學者；退一步說，對於後者，充其量，也不過祇可以把牠稱為全體教育學者中之一位教育社會學者而已。

至於日本呢，牠的國民性富於模仿心，凡是歐、美新興的教育學說，無不極力地去模仿，但是他們並非盲目地去模仿，而是有選擇性，具體地說，日本的教育學者研究歐、美教育學說的時候，往往先就他們自己的國情設想，看歐、美教育學說中有那幾種與他們的國情最相適合的，就拿牠來盡量地介紹於國人，同時把牠加以修正，使牠變成好像「日本自身所有的東西」模樣。再具體地說，日本的教育學者所模仿的大半是德國的教育學說，尤其是最近的文化教育學及克里克一派的國家主義的教育學說。因為如此，所以我們講述到德國教育思潮的時候，自會聯想起日本教育思潮究竟是怎樣的東西。所以，日本教育思潮儘可不必再事敘述。

此外，還有蘇俄的教育學說究竟怎樣呢？蘇俄的教育

學說，在過去的教育史上看來，幾乎沒有牠的地位。但是近年來，牠的教育學說，突然地好像「異軍崛起」一般，出了好幾位有名的教育學者例如蒲龍斯基(Blenksky)、平克微支(Pinkewitch)等是。他們的教育學說，最初有些是採用美國杜威的主張，有些是採用德國凱欣斯泰奈的見解，但是在最近，他們拋棄這些主張與見解而完全站在「唯物史變」；或者在這地方是合理的，但是在另一地方就變成爲

「觀」的立場去建設蘇俄的教育哲學。因爲如此，所以蘇俄的教育思潮與歐美的教育學說沒有直接的關係而有獨立的敘述之必要。

最後，在我們中國的方面，她一方面有些與日本相類似，她方面又有些與蘇俄相髮端。具體地說，在過去，我們中國的教育學說，如同日本一樣，幾乎完全抄襲或模仿歐美的教育學說；但是在今後，牠應該如同蘇俄一樣，去建設一種「三民主義教育哲學」。就前一方面而論，我們沒有敘述牠之必要；但是在後一方面而論，我們非把牠加以一番敘述不可，即使沒有什麼事實可以紀述，然而不得不設法提出些意見表示怎樣地建設一種「三民主義教育哲學」。

綜合以上所述，是關於所謂「教育思潮」的意義之描寫。在次，我再來敘述教育思潮的演變及其派別。

## 二 教育思潮的演變及其派別

不合理了，這叫做「派別」。不但如此，並且更嚴格地說，是在同一時代內，也往往因某種事情的突變，所以教育思潮也發生演變；或者就是在同一國家內，也往往因個人立場的不同，所以教育思潮又發生派別。總之，教育思潮的演變與派別，不是由於「時間之推進」，就是由於「空間之移動」；並且時間與空間是交錯重疊地而變化，因此，教育思潮的演變與派別，又可以說都是隨着時間的變化而生產的。同時，我們又可以說，教育思潮的演變就是牠的派別，教育思潮的派別就是牠的演變，兩者也是二而一，一而二的。

教育思潮的演變與派別之意義及其由來，已如上述了。然則上面所謂「時代性」與「社會性」究竟怎樣地變化呢？這個問題，討論起來很長，姑讓諸研究歷史及社會學的學者們去說明吧。現在我們祇知道教育思潮的演變與派別是什麼樣的一回事就夠了。因為如此，所以我不妨把教育思潮的演變與派別敘述在下面：

近來有些教育學者例如蔣徑三氏把今日的教育思潮分爲論理主義與心理主義兩大派。這委是一種分派法，因爲在哲學史上或在教育思想史上看來，確有論理主義與心理

主義這兩大派之對峙的存在。但是我們就學問本身的性質而分派，確是這樣的；如果我們去檢討歷史事跡與社會背景，那麼，教育思潮的演變及其產生派別，可以分爲兩大潮流或兩大主義：一是個人主義，一是社會主義。

固然，所謂「個人主義」與所謂「社會主義」，無論在歷史的方面或社會的方面看來，有種種個人主義與種種社會主義，各有各的特色，似乎彼此不相與謀的。但是在骨子裏看來，此時代與彼時代或此社會與彼社會個人主義或社會主義，未嘗沒有前因後果的關係。因爲如此，所以我們可以汎然地說全部教育史，不外乎是個人主義的教育與社會主義的教育之鬥爭。具體地說，譬如希臘時代，斯巴達的教育是社會主義的教育，雅典的教育是個人主義的教育；羅馬時代的教育是社會主義的教育，中世紀基督教的教育是個人主義的教育，人文主義的教育是另一種個人主義的教育，市民教育多少是一種社會主義的教育；盧梭的自然主義教育是個人主義的教育，斯賓塞的實利主義教育是社會主義的教育。

以上所述，是關於過去的教育史上的話。自從盧梭唱導自然主義的個人主義教育以來，所謂個人主義的教育與

所謂社會主義的教育之鬥爭益加明顯了。具體地說，盧梭

的個人主義教育思想，後來復經德國康德(Kant)加以揄揚，遂形成康德的個人主義教育思想。康德主張一切教育都應該歸私人去辦理，用不着國家去經營的。這就是一種個人主義的主張。這種主張，後來為費希脫(Fichte)所反對，他極端地主張一切教育都歸國家去經營而形成爲一種公立的學校制度，但是裴司泰洛齊出來折衷康德的個人主義與費希脫的國家主義，一方面主張厲行公立的學校制度，他方面主張獎勵私人辦學，遂形成個人主義的教育與社會主義的教育之並存的狀態。

上述的裴司泰洛齊的這種兩面兼顧的主張，後來復經他的弟子海爾巴脫僅採取其一面——個人主義——放在他自己的倫理學與心理學之上而建設一種所謂「個人的教育學」。這就是開始地形成所謂「現代教育思潮」之一大波瀾。這個大波瀾一經生起之後，又有第二個大波瀾起而與之對抗。這就是那篤爾普等所唱導的「社會的教育學」。自此以後，所謂教育思潮，起一大波瀾之次，又復惹起另一大波瀾，一起一伏，無時或已。因爲如此，所以近來有些人稱現代教育思潮爲第二「教育學的狂瀾怒濤」(Paedagogische Sturm und Drang)。

如上所述，海爾巴脫既然是現代教育思潮的舞臺上之最初的主角，那麼，我們講述教育思潮的時候，論理應該先從海爾巴脫的個人的教育學敘述起。但是海氏的教育學說已漸成爲陳述，祇可以把牠當作「史料」看待。因爲如此，所以普通教育史差不多都把牠敘述得很詳細了，用不着再把牠放在教育思潮裏面重複地去敘述。換句話說，我們不拘海爾巴脫是現代教育思潮的舞臺上之最初的主角，然而他的教育學說既然是歷史上的陳述，所以不如把牠放在普通教育史裏面去敘述；至於教育思想，則甯可從他的反動派如那篤爾普等所唱導的社會的教育學敘述起了。

編者附注：此係姜伯韓先生暑校演講「教育思潮十講」之首兩章。茲徵得姜先生同意，改爲今題發表如上。其餘各講及參考書並記於次：第三講社會的教育思潮，參考書：姜琦著西洋教育史大綱第十三章，蔣徑三著西洋教育思想史第二十三章；第四講自然的教育思潮，參考書：姜著前書第一章，蔣著前書第二十四章。第五講新個人的教育思潮，參考書：姜著前書第二章，蔣著前書第十八、第二十二、第二十七章；第六講作業的教育思潮，參考書：姜著前書第三章，蔣著前書第二十五、第二十六兩章；第七講文化的教育，參考書：姜著前書第十九、第二十二、第二十三章；第八講唯物史觀的教育思潮，參考書：蔣著前書第二十八章，姜著前書第三章第三五二至三七四頁；第九講中國的教育思潮，參考書：姜著教育哲學第四章第五章（上海聖衆圖書公司出版）等。第十講今後世界教育趨勢結論，參考書：姜著教育哲學第七章等。

## 大學外語文系與中學英語科師資訓練問題

朱企霞

——對於陸殿揚氏「中學英語科師資訓練」一文的一點異議——

最近見到本年七月號「教育雜誌」的師資訓練專號上，有陸殿揚氏一篇題曰「中學英語科師資訓練」的文章。在那文章裏，陸氏對於過去中等學校真正合格的英語教師之缺乏，寄與了無恨感慨。他認為過去中等學校的英語教師，有的自身底英語程度就太壞，不足以爲人之師。有的如曾在大學或獨立學院外國語文學系或教會學校畢業的，縱然他們自己在英語方面較有根柢，但又苦於不懂語言心理學即 psychology of speech 之類，不知道怎樣用科學的方法將自己所知道的傳導給學生，因而在教學上真能够成功的，也仍然很少。最後陸氏提出了兩項補救辦法。第一是治標的辦法，他主張將現有各中學不合格的英語教師，在基本英語或英語教學法等類上面加以嚴格的訓練。第二是根本的辦法，他名之爲「適應理想的辦法」。關於這第二個辦法，他說：

「將來培養英語師資的機關，自然最好就大學外國語文系畢業生，再加以兩年的專業訓練，如此於教師的實力和方法都有充分的準備，將來實施教學時必可勝任愉快，不過照目前的個人經濟狀況和整個社會需要，理想的專業訓練恐怕是不可能的。退一步說，我們應當把各大學的外國語文系都改做英語師資的訓練機關。要說明這一點，我們先看大學外國語文系畢業生的出路。他們所學的西洋文學，若說希望他們普遍的，大量的，介紹到中國罷，那也無庸每年訓練這許多學生；況且介紹西洋文學，除精通外國語文外，尙須精通本國文字，翻譯也是一種專門技術，欲求做到『信達雅』三點，也須長時期的訓練，現在大學外國語文系似未著重於此。若說希望他們將來寫作文學作品罷，西洋文學的創作是否人人可能，是否我國現社會所需要，不言而喻。若說預備他們自己欣賞，那就不是職業，餓了肚皮欣賞固然是不可能，就是不必急求職業的人，欣賞的代價也未免太巨，而大學教育也就無謂了。而另一方面各中等學校所急需的英語教師却因高師制度取消而無產生的來源了，不得不求其次而聘任未經專業訓練

的人才了。供求的矛盾若此，這是很危險而值得注意的。

其實結果大學外國語文系的學生畢業後百分之九十以上仍是當英語教師的。與其由他們自己去嘗試錯誤，自己痛苦又害了學生，何如在大學時就給以就業的準備，專業的訓練呢？雄辯莫過於事實，供給要合乎需求。外國語文系之應以培養中學英語師資為主要目的，實為我國當前的急切需求。」（旁闇引用者所加。）

這一段話，自「退一步說」以下，筆者幾乎都不能夠同意。筆者認為我國當前「急需」良好的中學英語教師固然是事實，但像陸氏那樣，即因此而主張「把各大學的外國語文系都改成英語師資的訓練機關」，却是錯誤的。現在願意把自己底意見約略地寫在下面。

這裏第一點我們須明白的，是所謂大學，乃是以「研究高深學術，養成專門人材」為目的的（見教育部所頒佈「大學組織法」第一條）。換言之，大學乃是一國文化的最高保持者，開發者與創造者。大學教育，因此原就多少是帶一點貴族性的教育。這所謂貴族性，當然並不是說反對學以致用，而徒唱為學問而學問的高調。不過主張學以致用，我們却決不可目光過短，或因噎而廢食，這

一點却是非注意不可的。本來大學外國語文學系，在一

國文化上實具有它特殊的意義與使命。固然今日「大學外國語文系的學生畢業後百分之九十以上仍是當英語教師的一」，這是一個事實，但這個事實却有其種種的背景，而決不可因此便責備到外國語文系的本身，而證明如此一系在大學的組織裏即應該消滅或廢除。這所謂背景，最主要的是指我國一般的文化事業太不發達而言。因為如此，才使一般大學外國語文學系的畢業生走頭無路，不能在離開學校以後還去從事於他們底專業，而只好一個個都來當英語教師。這正是我國教育現狀上的一個病態，是教育目的與結果走入了相歧的路途的一個不良好的表現。這正是應該設法矯正的。因為我們既不能否認自己已經不是生存在往古的閉關自守時代，既不能否認自己有儘量去瞭解東西洋其它各個國家底文化的必要，我們就不能不承認，研究為最足以使我們去瞭解他們底文化的媒介物的他們底文學，乃是我們當前文化事業上的一個要圖。同時如果我們具有文化史的與文學史的進化眼光，即能知道我們無論如何尊重自己固有的東西，然而却千萬不可以固步自封，說我國以往的文學無論在形式或內容上都已達

到了臻美盡善的境界，而無需乎再事改進，更無需吸收外來的好影響。這些淺近的意見，都足以說明我們實有讓一部分人去悉心研究外國文學的必要，換言之，即有養成專門人材去不斷地介紹外國文學並吸收外來的好影響以去從事於創造我們自己底新文學的必要。然而針對着這個意見，陸氏却說到文學的創作是否我國現社會所需要，却「不言而喻」，看他底意思，莫非以爲我國文化已臻人類文化之最高點，不再需要文學，或以爲我國應該自居於野蠻，而無需乎再有文學，因而我們大學裏的外國語文學系，才應該把來「都改成英語師資的訓練機關」麼？然而準此類推，則大學裏的物理學系亦何嘗不可以改成中學物理科師資的訓練機關，其它如化學系，數學系等等亦何嘗不可。如此，而經此一來，則爲全國最高學府的大學就一個個都變成了中學師資的專門訓練班，而一國的學術前途也就不堪設想了。

陸氏非難大學外國語文學系底存在，以爲即令要藉此訓練翻譯人材，「也無庸每年訓練這許多」，他所說的這個「多」，究竟是不是事實呢，這一點也是值得我們加以考慮的。我們且不談歐美各國底文壇，他們彼此之間是久久

以來就已渾成了一個整個，他們互相吸收，互相影響，平日差不多只須某一國出了一種較可注目的文學書，其它國度裏跟着就會有譯本出現，而且每一國爲同一原作而出的譯本，往往還不只一種。我們只說日本，他們在近代文化史上不過是一個後起之秀，然而他們對於歐美以至於我國新出版的文學書籍，就都莫不在儘量地吸收，儘量地介紹着的。然而準此而反觀我們自己底文壇，却究竟怎樣呢？我們對於東西洋各國古代的名著而極有介紹過來之必要者，至今尙未介紹過十分之一。對於現代的新作品，也只是東鱗西爪，介紹得毫無系統。而有一些現存的外國作家，縱然他們在別國是早已極有聲名的，但在我們不能直接閱讀外國書報的讀者們之間，却是連他們底名字也不知道的事，都是常有的。這還是就翻譯底量的方面而言。至於質的方面，我們僅有的一些外國文學作品的譯本，真正翻譯得好的也很少，而有一些實在還需要重譯。於此種種情形，我們就可以知道實際上我國真正能夠從事於介紹外國文學的人材是如何地缺乏，而陸氏則反而慮其會流於過多，却是不合乎事實的。更細密地說，我們只該責備過去大學外國語文學系辦理得未能十分令人滿

意，它在培養真正能夠介紹外國文學的人材這一點上未曾十分顯著成效，這是它底病。然而病却只應該醫治，如果只因其有病便根本咀呰它應該滅亡，却是一個嚴重的錯誤。

總而言之，陸氏爲了熱心於中學英語科良好師資之訓練，遂不惜幽莽滅裂，對於大學外國語文學系加以種種歪曲的看法與估計，幾等於主張將它無形廢除，殊不知良好的中學英語教師急待於培養固然是事實，但剜肉醫瘡却決不是最善之道。而且就事實上言，我們却知道現在一般

大學裏的外國語文學系，多半還包含英，法，德，日諸組，如今陸氏單單因爲要培養中學的英語教師，便不但抹煞了國人對於外國文學的專門研究，竟還把國人學習英語以外的外國語的機會，也都完全剝奪掉了。這樣的主張，如果要仔細把來一想，實在是有點令人覺得可怕的。而且他還說到，「西洋文學的創作，是否人人可能」，這裏他居然寫下了「西洋文學」四字，也算是鬧了一個小小的學者式的笑話，而且尖銳地說明了陸氏對於最粗淺的文學定義，都不曾了解。因爲我們很明白，印度人太戈爾用英文寫詩，他的詩却仍然是印度文學，而並不是英國文學。

同樣日本自維新以後，全國的作家幾乎都是用西洋文學的形式從事於寫作，然而他們底作品却仍然是日本文學而並不是西洋文學。然則爲什麼我們中國人，只因爲在大學的外國語文學系裏念過書，就連他們底作品、也都會變成「西洋文學」呢？若然，則我國自「五四」以後，本國底文學就大抵都已滅亡，而只讓一些「西洋文學」在文壇上跋扈，這種情形，由愛國者根據了「事實」看來，豈不是十分可哀麼？

平心而論，我們也何嘗不和陸氏一樣，承認中學英語科良好教師之缺乏，是一個嚴重問題。不過關於補救辦法，我們却只主張於大學外語文系附設中學英語科師資訓練組，尤其主張將現存的師大或師範學院外語文系裏的英文組儘量擴充，或用其它方法補救，都無不可，却堅決反對因爲要培養中學的英語科教師，便根本來妨害到大學外國語文學系底正當發展。陸氏所假定將大學外語文系改做中學英語科師資訓練機關以後的課程，我們認爲也不無相當意義，但這已進涉到實施問題底範圍，這裏不打算詳細談到。我們只因爲陸氏在他那種理論上不無偏頗之處，只因爲像他那樣的理論對於我國初初萌芽的外國文學研究底前途是會發生不良的影響的，遂不能甘於沉默，約略陳詞如上。

## 小學教材研究

吳增芥

### 一 通論

#### 第一節 教材的意義

教材是什麼？簡單的說，教材是社會經驗。初民時代，幼童從其父兄或長者學習生活的方法；迨後生活複雜，滿足生活需要的經驗，積累甚多，幼童應學習的事項，也一天多似一天，於是設立學校，以專司教育之事，並從民族經驗中，揀取精華，就最適合社會需要和兒童生理心理的，加以整理，以擴展和改造受教者的經驗，這就是我們所謂的教材。

通常一提到教材，就聯想到學生在校所吸收的知識。其實教材是對於人類生活有特殊價值的經驗，這些經驗，除知識外，尚包含技能，習慣，理想，而技能，習慣，理想，對於個人和社會的幸福，有莫大的關係。舉幾個例來說：譬如「衛生」，「公民」等科，不重在使兒童「知」，而在能「行」，換句話說，就是要養成必要的習慣；又如音樂教材，不是要兒童知道怎樣唱法，而要他會唱，並養成以唱歌作正當消遣的理想；算術教材，不但要兒童明瞭計算方法，還要使他純熟，以解決生活上所遇到的數量問題；歷史教材，不是已往事蹟的目錄，而要能刺激兒童的想像，喚起他們的同情，並養成改善環境的志願。

從前教育者視教材為許多預定的「事實」，用以灌輸給童兒。如本國地理，包含本國區域，位置，山川名稱，物產數量等。至於怎樣開發天然富源？怎樣利用天然物以增進我們的幸福？地理和生活有什麼關係等問題，則不加討論。這是一個極大的錯誤。

有人以為教材就是文字，這也是一個大錯誤。國語科讀的書，固然是教材，美術科寫生的自然景象，何嘗不是教材！其他如一首歌曲，一個遊戲，也都是教材。譬如和學生研究橘子，教者如果拿了教科書中的課文，向學生空講，學生即使能把課文讀得爛熟，也不過像鸚鵡學舌，實際沒有學到什麼。學生心理上關於橘子方面沒有多少生長，那末，這一課課文，當然不好算是教材。教者如果能用橘子給兒童觀察，嘗味，兒童的經驗中，比了未學以前，當然擴充了許多，我們也可以說他是真正的學習，那末，

這橘子就是教材了。

有些教育家如克柏屈等，把教材釋爲：「行爲的方法」。他們認爲教材所包含的知識，技能，習慣，都能影響并決定我們以後的行爲的，不過有顯著與不顯著的分別罷了。

教材實在是兒童活動的材料。換句話說，教材不是教師強迫兒童記憶的事實，而是兒童在活動時所用以解決問題的資料。譬如兒童們因要舉行故事會，大家忙着準備故事，練習講述。「開故事會」是一種活動，兒童從參與這個活動中，可以學會講故事，而故事就是滿足兒童需要的材料。

總括的說，教材就是在人類文化中去挑選些精華出來，用作激發兒童學習的刺激，供給兒童生理上心理上生長的滋料。

## 第二節 小學教材的範圍和來源

我們已經知道教材是社會的經驗。社會的經驗很多，不是完全可以用作小學教材的，決不能全部採取。吾國從前的三字經，百家姓，千字文一類的教材，原是供初學者用的，字句簡單而有韻調，但內容太抽象，不是小孩子所

能了解，更不是小孩子需要的。再以說話爲例，成人說的話和孩子們說的話，完全不同的，如果用成人的說話來教小孩子，就不會有什麼結果；必須把社會上的語言，變爲目前一般孩子的語言，那才成爲小學的說話教材。

教材的範圍，不限於成人的已往經驗；就是兒童生活中現在的經驗，也可用作教材。因爲教育是一種生長；教材是生長所須的滋養料，凡有利於兒童的生長的，都是好教材。所以成人已往的經驗，或社會中現在的問題，兒童中的經驗，只要是能滋養兒童的正當生長的，都可採取。

有些成人的經驗，沒有用文字記載下來，而社會中確很流行而適合於小學之用的，也應該採取爲教材。例如各地方人的生活情形，風俗，習慣，民間流行的歌謠，農諺，農作的方法，工藝的製作法等。我們對於這種教材，一方面要審慎選用，一方面要加以改良。這種大多是地方性的，通常稱爲『鄉土教材』。

教材的範圍，當然不限定在思想方面。除供兒童思考的教材之外，還有欣賞，練習，發表等材料。但是欣賞，發表的教材，都要用相當的思想。

教材的來源，是產生於問題。從前人遺留下來的經驗

，都是解決問題的結果。例如醫藥上的知識，是解除人類疾病痛苦的結晶，日常生活中遇到數量問題而必需解決，於是有了算術教材。教材不是專由教師供給的，兒童自己也供給他所需要的教材。根據兒童生活需要而產生的教材。

約有下列三種來源：

(一)由兒童對於所設環境而起的反應。這種環境，是由教師佈置的。

(二)由於兒童的暗示。這種材料，是兒童從校外帶到校內的經驗。

(三)由時會而引起學習興趣。兒童對於自然界的變遷和人事界的現狀，都會發生新的問題而引起學習的需要。

在未說到教材與教學法的關係之前，先要把教學法的意義解釋一下。什麼叫教學法？簡單的說：教學法就是一種確定的計劃，用以刺激並指導兒童的學習，以達到預期的結果。所謂預期的結果，就是教育目標，教材是一種刺激，教師怎樣運用教材以實現教育目標，就是教學方法的問題，所以教材和教學法是有密切的關係的。

方法不合，是徒勞而無益，教材不合，即使做得成功，也沒有什麼用。教材決不是固定的，要隨教育目標而變換；教學方法也決不是千篇一律的，應視教材的性質而不同。譬如教兒童讀一首詩，和教兒童讀一篇議論文章，所用的方法，就大相逕庭：前者是要激起兒童的豐富的情感，而後者則重在深究文章的組織和內容。有時同一教材，因教學目標不同，教法也就不同了。譬如自然科研究蘋果和美術科寫生蘋果，雖然都是用蘋果作教材，但指導兒童學習的方法，完全迥異的。

所用的教材，也隨之而變換。教師的目光要遠大，他不僅要留意單元目標，學科目標，還要時時顧及小學教育目標，看現有的教材，是否能達到預期的結果。

部頒小學課程標準教學通則，對於教材和教學法的關係，說得很明白。茲摘錄第九，第十，第十一，第十二各條如下：

(九) 凡教材須令兒童反復練習的部分，（例如文字的認識，記憶，寫字的純熟，地名，人名，年代等的熟習，算術的熟習，歌曲的熟習）應該用「練習教學」的方法。

(十) 凡教材須令兒童精密思考的部分（例如各科中所發現的問題，歷史事實的因果，日常生活中所發現的疑難）應該用「思考教學」的方法。

(十一) 凡教材須令兒童欣賞的部分（例如故事，詩歌，歌曲，美術品，自然風景）應該用「欣賞教學」的方法。

(十二) 凡教材須令兒童發表的部分（例如故事的表演，工藝的製作，文章的創作，圖畫的製作）應該用「發表教學」的方法。

現在通行的新教學法如設計教學法，文納特卡制，社會化教學法等，除非把牠們與各種的教材相聯絡起來，不能估量其真正的價值。譬如有些教材是可以應用設計教學法，有些教材可以應用文納特卡制，有些教材可以應用社會化教學法。

## 論 著 小學教材研究

### 第五節 教材與兒童的關係

教材之於兒童，猶如肥料之於花木。園丁希望花木滋養繁榮，必須施以適當的肥料，教師要兒童生長，自應採取適當的材料。不過教師運用教材，決不是像園丁施肥的那樣簡單。因為植物的生長，是固定的，兒童的生長，是千變萬化，其發展的情形，極不齊一，如用同一材料施於全體兒童，便難以達到我們所預期的結果。

教材不但要「因人而異」還要切合兒童的生活。教材一定和兒童的生活經驗發生關係，才有意義，否則，就成符號的學習，而不能使兒童了解符號所代表的真義。兒童的生活，因所處的環境不同而有異，因之教材又宜隨環境而不同。例如訓練勞動習慣，在鄉村的環境裏，勞動莫善於耕種或畜養。同是農村環境，有的盛行育蠶，有的重在作物，勞動教材，也就不同了。

### 第六節 教材的選擇

小學教材是社會經驗，社會經驗，內容龐雜，小學修業年限很短，兒童能力有限，斷難全部吸收。所以教材的選擇，是極重要的問題。選擇教材，有二個重要的原則，就是：(1)適合社會的需要(2)適合兒童的心理，茲分述

如左：

(一) 教材要適合社會的需要 教材的產生，是由於生活困難，教材可以說是解決生活困難的經驗。社會生活方法和內容是進步的，教材自不能一仍不變，所以教材必須合乎社會的需要。所謂社會需要，是真實的而不是盲從或抄襲的。關於社會需要，又可分時間的和空間的兩方面說：

(1) 時間的 教材宜儘先選用時時社會所需要的，不要為傳統的成訓或主觀的偏見所縛束。一種教材，從前認為很有價值的，現在也許毫無價值。選材時要認清現時的社會生活需要，以謀適應。

古代的教材，並不是絕對不要，我們所要的古代教材，是與現時的生活有密切關係的。例如文字，我們現在有通行的楷書，行書在使用，隸書篆書，就沒有學習的必要。有些材料，在原則上是古今相同的，而其內容却不盡同。譬如禮貌，“無論無古今，都是不可少的，然而現在行禮的方法，和古人，就不一樣了。

(2) 空間的 選擇教材，應儘先用本地社會所需要的。社會需要，有各地共通的，也有各地方特殊的。各地因

自然環境不同，生活方法互異，(如北方人喜吃麥，南方人喜吃米)社會所需要的知識，技能，習慣等，自不能一致，譬如海濱學校和內地學校，工業區的學校和農業區的學校所需要的教材不相同的。我國面積廣大，各地方氣候物產，千差萬別，人情風俗習慣，也有很大的差別，課程標準各科作業要項所列，不僅是一個大綱，指出一個範圍，實際選擇，大半要因地制宜。

根據這個原則，小學教材內容問題，就不難解決了。譬如國語科文言和白話的問題，是否採用鳥言獸語的問題，以及勞作業，算術科教材的選擇，都可加以批判。

社會需要，須由專家調查，以發現某種知能在現時社會上應用的多寡，而估定其價值之大小。例如美國愛爾斯氏Ayres曾收集成人信札二千封，其中包括家庭書信，以及寫給商業機關，律師，醫生，新聞界，教師的兩件，共得十萬多字，把信裏每一行的第一個取出，計二萬四千字。這些字中，有的發現的次數很多，有的發現的次數較少。有的字發現一千次，有的字僅發現一次。又如羅格Rogers氏曾從貿易統計報告，雜誌論文，(討論區域，城市，山脈，河流，島嶼等文字)報紙等材料中，找出地理事實，

並就其發現的多寡，列成一表，以示其價值之大小。此外威爾遜氏 Wilson 曾詢問在校兒童的家長們工作時所遇到的數量問題。（被問的家長計一四五七人，包含各種職業）共得七一一九個題目。其中加法一七四二題，減法一〇八五題，乘法二七七九題，除法八二七題，分數六八六題。加減法以二位三位的為最多，乘除法以一位二位的為最多。

分數則以  $\frac{1}{2} \frac{1}{2} \frac{1}{3} \frac{1}{4} \frac{1}{5}$  等的題目為最多。

(二) 教材要適合兒童的需要，新教育的開始，是由於兒童的發現。從生理上，心理上說，兒童與成人的發展，與味等，的確不同。教材不是一宗靜止的事物，可以橫施於兒童，而能收效。教材如與兒童的經驗隔離，則無良好

經驗以內，和兒童生活發生關係，而能引起他的學習興趣的。譬如五六歲的小孩子，喜歡做模倣性的遊戲，十二三歲的兒童，則喜做富有競爭性的遊戲。又如幼小兒童，對於律動，頗感興趣，喜歡欣賞兒歌式簡單的歌謡，喜聽簡單的故事，尤其是愛好敘述能講人話，能做人的動作的動物故事。何種教材適合兒童心理，必須加以研究。如美國約登 Jordan 推孟 Terman 曾調查兒童的閱讀興趣，以決定選擇

教材要適合兒童的需要，又可分生理和心理兩方面說：

(1) 生理方面 兒童生理上的發展，是有一定的程序的。選擇教材，應適合各時期發展的狀況。有許多教育者

，鑒於兒童讀書時眼球的不自然的應用，引起極度的緊張

，以爲讀法材料，最好在八歲或八歲後開始應用。有人以為兒童開始學算，宜在八歲以後，以免因精神上的緊張而妨礙身體的發展，又如兒童說話，必須語言器官完備，指導兒童說話，應充分預及其實音器官的發達程度。又如幼小兒童，筋肉的控制力很缺乏，不宜寫小字或做細巧的工作。

(2) 心理方面 適合兒童心理的教材，就是在兒童經

讀物的標準，瓊斯氏 Jones 就兒童的作文七萬五千篇，共一千五百萬字，揀出拼法錯誤的四千五百字，列成一表，作爲教材。

現代教育，應以社會爲目標。新教育學說，是個人主義的表現。「兒童中心」，是一般人常用的口號，有的是兒童

中心的教育，有的是兒童中心的學校。（Child-Centered School）提到兒童中心，大家總以爲是和社會本位站在反對地位的。其實「兒童中心」的意思，是要使教材適合兒童的興趣，和學習能力，把成人的標準變更，以適合兒童的經驗，和「社會本位」的意思，並不是衝突的。

### 第七節 教材的組織

教材經選擇之後，還須加以組織，以便於兒童學習。

教材的組織，有下列各種原則：

(一) 從心理的組織到論理的組織 論理的組織，是把教材加以整理，使有條理，有系統。這樣，教材是片段的，教者把每段連貫起來，分期教給兒童。譬如歷史教材，依照時代的先後而教學，又如自然科研究鳥類，先列鳥類的特徵，次列鳥類的通性，然後再列鳥類的分類，各類的特點，心理的組織，是以兒童獲得經驗的順序爲依據的。譬如從前的小學圖書教材，是由直線，方形，長方形，圓形，三角形開始，再教臨畫寫生的。若採用心理的組織法，兒童開始輪廓着色剪貼故事圖。又如研究燕子，如果先討論燕子的形態，次討論燕子的習性，後討論燕子與人生的關係，是論理的組織，若從燕子做窯的事實講到哺小燕子，由哺小燕子而討論食物，飛翔，捕蟲，與人類的關係，就合乎心理的原則。

心理的組織，固能適合兒童的需要，引起學習的興趣，但須避免浮薄的興趣。兒童學習時，宜用心理的組織，結束時只要就兒童學習能力所及，把學習過的材料加以整理。如上列研究燕子之後，可以把燕子的形態，習性，與人生的關係等，作成一個論理的系統。

(二) 直進法與圓周法的活用 直進法是依照本科教材本身的次序向前進行的。譬如地理科先講地球，次講亞洲，後講中國；算術科先教加法，次教減法，乘法，除法。圓周法是把全部材料分爲若干階段，每階段都是具體而微的完備一切材料，不過每經過一個階段，就加難些加繁些。譬如自然科以時季做分階段的標準，三四年與五六六年所學的材料相同，不過在程度上加深罷了。又如算術科的加法，先學二十以內的加法，再擴充百以內，再擴充到千以內。直進法的缺點，是少復習機會，教材難易的次序，不能顧及兒童學習能力。例如算術，兒童一定要學會加法，再學減法，乘法，除法。殊不知加法中的連加法和多位加法，比減法和簡單的乘法要難得多，因之難的教材在前，

容易的反在後。大多數教材，可採圓周的組織，其循環的多少，則視教材的性質而定。

(三)聯絡教材與中心組織 聯絡教材，是各科教材發生關係的方式。例如國恥紀念日，各科教材都聯絡起來，國語科讀雪恥的文字，算術科計算失地面積，社會科研究國恥地理，美術科畫雪恥圖畫，音樂科唱雪恥歌。這種組織，要自然而不能勉強，可以聯絡的就聯絡，不能聯絡的不必聯絡。各科擔任教師，應該充分聯絡，事前大家要討論教材聯絡的問題，以免顧此失彼之弊。

中心的組織有兩種：一種單科中心，例如地理教材中的水災問題，是以水災為中心，研究各省的雨量，氣候，河流，森林等。另一種是打破科目的界限，而以生活上問題為中心，使兒童學習時能夠獲得關於問題的全部概念，並明瞭其相互關係。中心問題，可大可小，小的幾天可以學完，大的可連續幾星期，或竟幾月。例如德可樂利的組織法 (Decroly)，在低年級的一個月或二個月研究一個中心問題。譬如九月份的中心是「兒童」，十月十一月的中心是果子，十二月的中心是節日，及玩具，一月二月的中心是衣服，三月四月的中心是火，五月的中心是花，六月的

中心是手與足，七月的中心是太陽。「果子」的中心問題，要觀察果子的形況，顏色，大小，厚薄，輕重，味道，表皮的組織，比較同類的果子及異類的果子，研究果子的來源運輸，果子的壽命貯藏，以及做抽象的和具體的發表。若採用中心組織法，只要根據社會需要和兒童經驗，決定若干中心問題。此等問題，大都在我們的環境裏，不是社會方面，便是自然界中。所以在決定中心問題時，可拿社會會，自然兩科的作業要項為參考。

#### 第八節 教材分量的分配

教材分量的支配，也是一個重要問題。教材支配不當，非失之過多，即失之太少，偏枯不全，勢所難免。現在提出幾個重要的原則在下面：

(一)適合兒童的程度 兒童程度不齊，一二年級兒童的程度，遠不及五六年級，支配教材，應顧及此點。同是一種科目，教材分量，因兒童程度不同而有異。例如部頤小學課程標準中算術科一年級每週教學時間為六十分，二年級為一百五十分，中高級為一百八十分，教學時間逐年增加，教材當然逐漸加多。同一科目的各種教材的分量，也因兒童程度之不同而不一律。例如一二年級的自然教材

，偏重於兒童習見的動植物和自然現象的研究，而五六年級則多用關於理記和業製造方面的材料。

(二)要切合學校的環境 教材要適合地方的重要，前面已加解釋。學校所處的環境不同，同一科目各類教材的分量也不盡同。譬如鄉村小學的勞作科，以農事為主，城市小學則以工藝為主。

### (三)要顧及學習的難易 學習比較困難的材料分量宜

多，容易的分量可少。例如我國文字艱難，兒童學習不易，國語科教學時間宜多，教材分量也較別科增多。又如算術科裏的應用題較式題為難，應用題的分量可比式題多些。難的材料，應多加練習，使兒童容易純熟。例如生字，容易的不必常練習，難的要多反復。

(四)分配方式，不外兩種：一種是比較集中，一種是比較分散。究竟用那一種，應視教材的性質而定。例如算術科一部分的練習和國語科的書法練習，應用分散式，天天有練習的機會，而每次的時間以十分，十五分為度，勞作自然等科，宜用集中式，但除校外教學外，每次不宜超過六十分。

支配教材的原則，不外：(1)難學的要多些；易學的

可以少些。(2)重要的要多些，次要的可少些。(3)有價值的宜多些，價值較少的宜少些。不但是時間的多少宜照此原則，就是學習的詳略，也應當用此原則。

## 二 國語科教材

### 第一節 讀書教材

#### 一 讀書教材的範圍

讀書教材，有各種故事，童話，笑話，傳說，寓言，劇本，遊記，書信，兒童雜歌，謠語，民歌，普通文，實用文等。小學課程作業要項表中第一二學年第一條說：「故事情圖的講述和欣賞，是國語科各方面的出發點。」讀書從這裏開始，說話，作文，也可以從這裏開始。所以圖畫故事，實在是一種初步的閱讀材料。

小學課程中國語教學目標第二條是：「規定指導兒童學習平易的語體文，並欣賞兒童文學，以培養閱讀的能力和興趣。」這樣說來，文言文以及艱深的語體文，都不在讀書教材範圍之內的。文言文的所以不合小學教材，就是因為腔調不合現社會口語，難字過多，違反「平易」的標準。

讀書教材，和社會，自然，衛生等科的教材不同。社

會，自然，衛生等科的文字，重在敘述清楚，使兒童獲得知識，至於文字的修練，不必十分注意。讀書教材，則必須文學化，使兒童欣賞，以培養其閱讀的興趣。所謂兒童文學，就是表演兒童生活，批評兒童生活，有思想，有情感，有想像，並用兒童本位的文字組成的文字。但是兒童文學，不是讀書教材的全部。因為文學教材，雖能增進興趣，但是不能包括閱讀能力的全部。閱讀材料，除文學以外，還有關於科學的，數量的，計劃的，工作過程的。要養成閱讀能力，不能專用文學材料，必須用多方面的教材，供兒童練習，有了閱讀能力之後，便容算發生興味。初學者只能用平易的兒童文學，程度漸高，不妨引導兒童讀各方面的材料。

## 二 讀書教材的選擇

讀書教材怎樣選擇？我們可以定下如左的幾個原則：

### (一) 民主主義化

(1) 多取中山先生故事，革命故事，不取崇拜英雄主義，和含有侵略性質的故事。

(2) 思想應積極前進，樂觀解放，而非消極退縮，浪漫悲觀的。

### 論 著 小學教材研究

(3) 提倡合作互助，勇敢，勞動，規律的精神。

### (二) 兒童化

(1) 以兒童為主體

(2) 切合兒童的經驗

### (三) 藝術化

(1) 配合情形須新奇

(2) 低級須反覆而多變化

(3) 中高級須敷暢曲折而有描寫

(4) 注意材料內容的是否完美

### (四) 科學化

(1) 多取自然故事及歌詠自然的詩歌

(2) 不取違反自然法則的故事

(3) 注意標準音和標準語，不用土話。

上述第二項原則，是說選擇教材，要適合兒童的心理

狀態。我們可以提出兩點來討論：

(一) 想像性教材與現實性教材 讀書教材，不宜太偏於兒童文學，這點上節已經說過。兒童文學，大多是屬於想像性的。偏重文學的教材，往往缺少了現實性。自然故

事，生活故事，歷史故事，是比較現實的，但如編時稍不留心，容易弄成想像性的自然寓言。距現實太遠的故事，實非所取。

(二) 烏言獸語的教材 烏言獸語的教材應否選用的問題，曾經有過熱烈的辯論。主張者以為這種材料，富於想像，容易引起兒童閱讀的興趣；反對者以為是違反事實，足以養成兒童錯誤的觀念。兩方面都有理由。這種材料，確是容易做到兒童化和藝術化的地步。但是兒童文學，一定要採用烏言獸語，現實的材料，也可以用藝術的手腕，寫得合乎兒童欣賞。

第三項原則，文學的反覆，是很值得注意的。因為初學讀書，識字不多，文字如果能反複，可以增加許多練習機會。不過文字的反覆，不限於一課課文，而全部材料都須注意到。譬如用十個生字，編成全文二十字的故事，那末每字不過反復二次，如把這十個生字編成較長的十篇故事，那末反復的次數自然的增多，而兒童閱讀時的興趣也濃厚得多，生字的反複，和篇幅的長短，有密切的關係。

篇幅過短，生字，少者反複的次數不會多，據有人統計過，前數年我國坊間所出的國語教科書，生字重複的次數僅

五次，多者十次。美國蓋茨氏 Gates 最近所編工作遊戲讀本，Make-Play Book 第一學年用的共四本，其中有一半叫“First-Reader——Round the Year”共計一百六十三頁，字數七〇五七〇字，生字共三一一個，每個生字，反復二六次弱。

讀書教材的編寫，仍宜以內容為主，因內容的意義而選用文字，文字的反複，不是唯一的標準，否則，內容枯燥乏味，兒童不能發生興趣。

第四項原則，不取違反自然法則的故事，也是很重要的。違反自然法則的故事，是不科學的。例如有一故事，講「海水為什麼是鹹的？」說是一個仙磨落在海裏，不停的磨，不斷的產生鹹。顯然是違反科學原理的。又如有一個故事說：「一個苦皮匠，他正在切牛皮，預備做兩隻皮鞋。因精神疲倦，就在小椅子上睡熟了。許多小仙人走來，幫他完成皮鞋，等皮匠醒來，兩隻簇新的皮鞋已經放在桌上了。」這是取巧於無中生有，如何可以養成兒童科學的思想。

讀書教材的選擇，精讀的與略讀的宜並重。略讀只要兒童能知道大意，而且要培養閱讀迅速的能力，所以材料

要淺近些。譬如四年級用三年級的材料，三年級用二年級的材料。

### 三 讀書教材分量的支配

小學課程標準中規定各種文體的支配，一二學年只限兩種，普通文百分之七十，詩歌百分之三十。三四學年普通文百分之七十，實用文百分之十，戲劇百分之五，詩歌百分之十五；五六學年實用文加百分之五，詩歌減百分之五。關於內容的，公民性質的教材，不論低，中，高三段都是百分之三十。關於自然教材，由百分之三十五而百分之二十，而百分之十，是遞減的。歷史的教材，一二學年沒有，三四學年百分之二十，五六學年百分之二十五，是遞加的。因為自然教材，易於直觀，歷史教材偏於想像，與現代生活距離較遠，所以前者宜於低級，後者宜於高級。文藝教材，百分之二十而百分之十，而百分之五，也是遞減的。地理教材，一二學年沒有，三四學年百分之五，五六學年百分之十，是遞加的。地理教材的性質與歷史教材相似。高年級因為實用教材增多，所以把文藝教材減少。衛生教材，各學年都是百分之五，黨義教材，一年級到四年級百分之十，五六學年百分之十五。現在把這兩種附表抄錄於後。

(甲) 文體的百分比

地 理	衛 生	黨 義	文 藝	歷 史	自 然	公 民	百分 比		類 別	年 級	一 二 年 級	三 四 年 級	五 六 年 級
							年 級	年 級					
0	5	10	20	0	35	30			普 通 文	70			
	5	5	10	10	20	20	30		實 用 文	0	10	70	
10	5	15	5	25	10	30			詩 歌	30	15		
									戲 劇	0	5	15	70
										5	10	15	

(乙) 內容的百分比

## 第二節 寫字教材

## 一 寫教材的範圍

寫字教材有兩類：一類是認識的，一類是練習的。認識的教材，包含通用的行書，草書，和俗體字。有的可以作為練習的基礎。例如三四年認識行書，五六年的練習行書。練習的教材，有正書中小字，行書中小字。行書較正書的用途大，小字較大字有用。就我們的經驗看來，平時寫大字的機會很少很少，鄉村方面，用到大字的機會更少，現行的辦法，是兒童先學正書後學行書，先寫中字後寫小字大字。假如正書的練習，對於練習行書，沒有什麼影響，那末，兒童只學通行的簡便的行書，却是一種經濟的方法。

練習的材料，除將定的範字和碑帖等外，可以和兒童設計書寫信件，佈告：信封請柬，契約，單據，標識等。字的筆順，結構，位置，不必單獨練習，只要在練習時附帶學習。筆順不一定要兒童個個字都知道，但是自上而下，自左而右的次序，是要兒童注意的。

## 二 寫字教材選擇

兒童所要練習的究竟是那些字？我們可以說，小學生

所要寫的，是現代社會上習用的字。一二年級，可以寫讀書時所學得的熟字。三年級以上，如果用碑帖，那末要除去生僻古怪的字。此外可以收集學生容易寫錯的字，作為練習材料。此外讀本中的生字，也可以用作寫字材料，經過書寫之後，對於生字的認識，也可以用作寫字材料，經過書寫之後，對於生字的認識，也可以增加若干效力。

字的大小，在選擇時也要考慮到。小字大約方四分左右，中字大約方八九分，大字約方二寸以上。大字雖然用處很少，但可以使兒童明瞭字的間架，結構，和運筆方法。小孩子筋肉不發達，寫大小很困難。我們常見小孩子用粉筆在黑板上書寫，把字縮得很小，如果要他用毛筆寫大字，實在是不容易的事。所以開始時最好寫中字，等有相當基礎之後，再寫小字，大字則宜在高級學習。

## 三 寫字教材的組織

從前學校裏教小孩子寫字，是從「一」，「二」，「三」，「四」，「五」等開始。有的先費若干時間練習單筆，然後再學習單字。這樣的組織，是論理的，不合兒童心理，所以勞多而功少，兒童視寫字為畏途，而不肯努力，基本練習，也有相當的幫助，但宜在需要時做，而且不宜太多。(

如學生有寫「一」不平正的！就叫他練習「一」的筆法。

寫字教材，不宜用單字的組織，而宜用成句的組織。因為成句的組織法，內容上有意義，容易引起學生練習的興味與努力。所用的字，或採自各科的生字難字，或採用易於錯誤的字。寫字教材不限於國語科的讀書，作文，其他各科兒童的筆記中如有寫錯的或不整齊的字，都可提出來練習。

### 第三節 說話和作文教材

#### 一 說話和作文教材的範圍

說話與作文都是發表，前者用口，後在用筆。說話發表的工具是聲音和言語，作文發表的工具是文字文章。說

話是日常不可缺少的一種活動。所以小孩子一聽就會，就學說話。讀書作文，往往要進了學校才練習。兒童在校外學習說話，是在自然的環境中，因為有自然的需要而學習的。除了在自然環境中學習外，還可以特定時間練習。不過不能用呆板的方法。作文與說話相似，取材也宜如此。

說話原無現成的材料，凡兒童的日常生活，和兒童環境內的事物，都可採取編成各種語料。兒童的經驗有限，而且缺乏組織的能力，凡抽象的，成人記的語句，都不在

小學說話教材範圍之內的。說話教材，照部頒小學課程標準所列的，有：（1）看圖講述，（2）日常與語與日常會話，（3）有組織的言語材料，（4）故事，（5）演說，（6）辯論，（7）注音符號等。作文教材有：（1）圖畫故事等說明，（2）故事和日常事項的記述，（3）讀書報告和筆記，（4）兒童刊物，（5）普通文，實用文，（6）演銳，（7）辯論，（8）詩歌劇本，（9）標點符號，（10）文法修辭結構格式等。說話和作文的教材，有幾項是相似的，如（一）（二）兩項，有的可以聯絡，如說話第三項，兒童公述之後，可以用筆寫下來。又如兒童做的劇本，可以扮演，以練習說話。

#### 二 說話和作文教材的選擇

說話和作文教材的選擇應充分顧及兒童的經驗，否則徒勞無益，或事倍功半。現在舉幾個要點在下面：

（一）開始要用完整的句子，後用成段的說話。作文也是如此。

（二）有組織的語料，每套要有一個題目。

（三）會話要有趣題目。

（四）說話要自然。這就是切合兒童經驗的意思。例如：

「爸爸拿着鋤頭，牽着牛到田裏去」。這句話包括三件事情，不如改為：(1)爸爸拿着鋤頭，(2)爸爸牽着牛，(3)爸爸到田裏去。

(五)初學說話，每句都有實際的動作，並且是極具體的，沒有抽象的名字，也沒有抽象的意思。例如：「沈兒是很孝順爸爸，人家都稱他是孝子」。「孝順」「孝子」都很抽象。又如：「妙不可言」，兒童語也沒有的，教師要讚美他，只要說！「好極」

(六)實物，模型，圖書，是很好的發表材料。圖畫的內容，應在兒童經驗範圍以內，而且有話可說的。

(七)作文題目要便於兒童發揮，而且富於興趣的。

(八)標點符號的選材，問題很簡單。小學生用的有五種：「，」「。」「？」「—」「」。高年級可加「：」。各年級用那種符號，應就兒童的程度而定。

(九)文法和修辭的練習，宜用國語文中讀過的材料做基礎，不必單獨練習。

### 三 算術科教材

#### 一 算術教材的範圍

部頒小學課程標準規定教學算術的目標，是：(1)增

長兒童生活上必需的數量知識，(2)養成兒童解決日常生活上數量問題的能力，(3)練習兒童日常計算敏捷和正確的習慣。根據這三項目標，算術教材，可分練習題，應用題常識題三類。茲分述於左：

(一)練習題 練習題的範圍，就課程標準所規定的，不外：整數四則，小數四則，日常諸等數，百分法和分數幾類。諸等數不過是整數的變相，百分法的計算，是小數變相，而小數與整數的不同，全在位置，分數的計算，也要用整數四則的方法。如 $\frac{1}{2} \times \frac{1}{3}$ 先把分母相乘，得到公分母，再做兩個乘法 $3 \times 1$ ， $2 \times 3$ ，得到兩個分子 $3$ 與 $4$ ，再做一個整數加法 $3 + 4 = 7$ ，再做一個整數除法 $7 \div 6 = 1\frac{1}{6}$ 。所以，實在是各種方法的基礎，用途亦最大，他在算術練習教材中，佔有重要的位置，要是整數四則計算方法不純熟，雖然會用其他的方法計算，也不會有正確的結果。日常諸等數用處也很大，非熟習不可，小數的用處也很大，凡十進諸等數，都可用小數點來指定單位，免去詳寫單位名稱的麻煩。分數在我國社會上用得極少。

(二)應用題 要兒童把計算的方法應用到生活上，以解決日常所遇到的數量問題，是要兒童學算的重要目標。

假如兒童習過某種算法，而不會應用，以解決實際問題，

那末，和不學沒有什麼兩樣。所以應用題是極重要的算術教材。解決應用題，是要用思想的，先要明白事實，次從事實中找出關係，再用適當的計算方法求得結果。假如兒童不明白題目中事實的關係，雖然計算方法很純熟，也不會做對，就是做對了，也是機械的。譬如：「鉛筆一枝的價二分，現在買三枝，應付大洋幾分？」兒童要解答這個問題，一定先要知道物品的多少與應付的物價是成正比例的關係。根據這一點，應用題的教材，宜從日常家庭，學校，社會，的實際生活中產生。

(三) 常識 數量和經濟的常識，宜與練習方法，應用題同樣的注重。最基本的各種數量的概念如大，小，輕重，長短，……生活上常遇到的數量名詞如利息，以及關於度量衡，物價等普通計算的常識，都應依據兒童的程度而教學。這種常識，對於計算方法和解答應用題，都有幫助的。

口計算的方式有心算，筆算，珠算三種方式，這三種方式，各有優點，也各有缺點。數學可從心算出發，心算不便記憶時，用筆來幫助，珠算和筆算應互相聯絡。

## 二 算術教材的選擇

(一) 算術教材要適合生活的需要 凡生活上不需要的材料，不必學兒童學習。譬如利息的計算，只要注重求利，不必學什麼求利率求時期。又如內地的鄉村，外國度量衡，實在用不到，鄉村小學裏這一類的材料，可以不教，又如小數通例不過二三位，諸等數平常不過二三個單位。分數的分母， $2\ 3\ 4\ 5\ 6\ 8\ 12\ 16$ 等最常用。我們日常生活中的數量問題，繁複曲折的很少，所謂算術難題，實在沒有什麼意思。兒童的生活上，常會遇到計算的機會，教師不要輕易放過。譬如遊戲，遠足，開運動會，等活動，都有很好的材料。因為從這些活動中產生的計算問題，更切合兒童的經驗，比較一般的想像題，有價值得多。

(二) 計算的問題，要切合學校的環境 計算方法是一律的，但計算問題的內容不必各校相同。譬如鄉村小學應該計算關於耕作，收穫，飼養等方面的問題，在養蠶時期，教師要調查繭價，和絲市，告知兒童，並可出題目給兒童計算，這樣，才合乎兒童心理。

## 三 算術教材的組織

組織的意思，就是要把選定的教材，按照兒童心理，學力程度編配起來。關於組織問題，可以提出下面的幾點來討論！

(一)有關係的方法要互相聯絡互相印證。舉幾個例來說。一部分諸等數，可以和整數四則聯繫。如教了進位加法，就可連帶的教尺，寸，斗，升等。十數四則，可以和十進諸等聯絡，以求教學上的便利。分數與小數應取得聯絡。小數乘法可以和求面積的材料聯繩。分數與百分應取得聯絡。加法與減法，乘法與除法應取得聯絡。分數與除法，應取得聯絡如求 $2, 4, 6, 8$ 等數的 $\frac{1}{2}, \frac{1}{4}, \frac{1}{6}, \frac{1}{8}$ ，可和除法九九同時學習。

(二)任何新材料須用歸納的組織法。就是先設幾個生活中常遇到的問題，然後討論計算方法，證驗練習。不必講定義，再說明計算法，再練習。這是演繹法，會叫兒童頭痛。

(三)要用單元組織法。譬如拿食做中心，可以組成一大單元，大單元中再分成：食量，喝水量，食的時刻，食品的價格，等小單元。而每一單元的題目的解答可以和計算方法密切聯絡。如食量的問題，可以和 $5$ 以下的加減法

聯絡，關於食的時刻的問題，可以和時間的計算法聯絡。而各種計算法的先後，可視兒童程度而定。如關於食品價格的問題，價格的比較，是應用減法的，食品付價是用乘法的，那末比較在前付價在後。

(四)從兒童的需要學習計算方法。通常教學材料，教師總是先行提示，然後教計算方法，然後出練習題，末了做應用題。這樣的程序，實在不合兒童心理。兒童學習某種計算方法，可以從他們的需要而法定的。譬如「食」的單元，兒童因學買物計算價格，而有乘法的需要，就可以學乘法的一部分。乘法學會之後，再應用乘法計算物價。

(五)練習材料多變化，是限有效的方法。現在舉兩個例子於後，以供研究：

例一、

(1)吉申有十四隻小鷄。這中間有五隻黃的，……隻是白的。

(2)有一天，吉申拿十七條小蟲給牠吃。牠們吃了九條小蟲，還有……條小蟲吃不下了，牠們拿去送給老母鷄吃。

(3)有一天，吉申拿了十八粒花生米給牠們吃，牠們

吃了九粒，還剩……粒，他們又拿去送給老母鴉吃。

4 小，長大了，吉申拿去一稱，最大的有 1 斤，最小的有九兩，他說這兩雞相差……兩。

(15) 同生有八分錢，想向吉申買一隻一角錢的雞，吉

申說：「還差……分錢。」

(16) 地主的十四隻雞，賣去一半，還剩……隻雞。他都送給母親吃。

#### 四

(1) 從半夜到正午叫上午 1 點，2 點；……直到 12 點，從正午到半夜叫下午 1 點，2 點……直到 12 點；那麼

，一天有幾點？

(2) 電局和火車站，也有把下午 1 點叫 13 點，2 點叫

14 點。照樣說到 24 點。

(3) 從上午 8 點到下午 6 點，有幾點？

(4) 幾點幾分，還有簡便的寫法；如 7 點 45 分寫做 7

：45；那末 2：15，就是幾點幾分？

(5) 街上有一個郵政信筒，標明下次提取是 13：30；究竟是什麼時候？

(6) 三十分是一點鐘的幾分之幾？一點鐘的一<sup>1</sup>有多少<sub>6</sub>？

分？15 分是一點鐘的幾分之幾？一點半鐘有幾分？

(7) 一點鐘的<sup>3</sup>一<sup>4</sup>是幾分？

(8) 有一天，在 4 時 5 分時，母親叫我陪她三刻鐘。

我該到什麼時候走？

(9) 還有一天 4 時 3 刻時母親出去，叫我等她 25 分鐘。她該什麼時候回來？

(10) 計算方法要依照難易排成若干步驟。如小數減法，可排成：(1) 小數減小數 (2) 帶小數減整數，(3) 帶小數減小數 (報 24.64—24) (4) 帶小數減帶小數，

(11) 整數減小數或帶小數等。兒童練習到某步驟，有即感到一種新困難。等會得計算了，困難就解除；困難解除之後，再學習新方法。

#### 四 社會科教材

##### 一、社會教材的範圍

社會研究，在小學課程中，佔有重要的地位。為什麼？因為教育的作用，簡單的說，是要養成有益於社會的人，而社會研究的目的，無非是要使兒童明瞭人類生活狀況，國家民族的歷史演進，地理狀況和文物制度的大概，並認識個人與社會的關係。

照現在通行的辦法，社會與自然二者合併，稱為常識

。前者是研究人與人的關係，後者是研究人與物的關係，

常識科可說是小學課程的重心，其餘的科目如國語，勞作，美術，音樂，算術，都是牠的工具，所以小學裏的設計單元，都可取自常識科的事物。從前兒童在校整天的讀書，寫字，做算題，完全是文字教育，不注意實際生活，現在小學重視常識研究，可說是極大的進步。

部頒小學課程標準社會科教材包含公民，歷史，地理三項。公民教材包含紀念物紀念日的歷史，名人故事，初民生活。歷史教材包含紀念物紀念日的歷史，國恥史，關於民族，民權生活，社會組織和生活的演進，國恥史，關於民族，民權生活，社會組織和生活的演進，國恥史，關於民族，民權生活，民生的歷史大事，時事，地理教材，包含：鄉土地理，異地人生活，我國的地理情形和世界大勢的關係，關於地球的知識。這三項教材，雖然分列，實際上是互相聯繫的。譬如研究國恥史，處處和地理發生關係，而且要激起兒童愛國的情緒，愛國情緒的激動，也就是公民訓練。課程標準裏的公民訓練，不是一個科目，而是全部的小學教育。社會科教材，應依了公民訓練標準進行。譬如公民訓練「規律」第十二條是親愛，社會科裏宜講相關的道德故事，

如孝父母的故事，友愛的故事。

不但是社會科本身的教材不能割裂，牠與自然，衛生，農產與氣候的關係，農產與種植法的關係，農產與害蟲的關係等問題，都與自然有關係的。又如衛生科裏共同衛生問題的研究，實在與社會科教材有關的。

## 二 社會教材的選擇

社會科的範圍很廣，小學社會教材要怎樣決定？這個

問題，可以提出下面的幾點來討論。

(一)要和我們有深切關係的。例如，歷代學術思想的重要事項，重要發明，重要人物等，和我們現在的生活，有密切的關係，像帝王的年號，無關重要的地名，物產量等，都可略去。根據這個原則，近代的史實，較古代重要，和兒童切近的地理較遠處的地理重要。

(二)低年級社會教材，要以本地人生活為中心，高年級以本國人生活為中心。低年級講異地人的生活，應和本地人作比較，高年級用外國的重要材料，也要和本國政治上，經濟上有重要關係的。

(三)要注重國恥史和國恥地理。國恥史國恥地理兩種

教材，當然不必分開，近百年來，吾國受各帝國主義的欺凌剝奪，可算達於極點。為什麼會到這樣地步？是社會科重要的研究題。研究時不但要兒童明瞭各種事實的成因，經過和結果，還要注意於研究方法。

(四) 物產是重要的地理教材，可以作研究的中心。從日常衣食住行四大需要，可以研究需要品的產地，製造，運輸。從這些問題裏，又可研究各地的氣候，人民，農工業。

(五) 時事可以做社會科研究的出發點。時事研究的範圍，視兒童程度而定。鄉村小學的時事研究，對於農民，大有益處。因為農民看報的機會很少，對於國家社會大事，沒有方法注意。鄉村小學教師每天對兒童報告重要新聞，叫兒童轉告家長，實是一舉兩得。

(六) 社會教材不完全在書本上，教師不要把書本看得太重，有許多真實的知識，應該從調查參觀，製作中得來。書本知識，不過是補充直接經驗之不足。旅行，遠足，應當視為社會教材。書本既是補充直接經驗之不足，敘述不能過簡，文字宜通暢。教師又貴能活用，不必聽兒童死讀背誦，最好除教科書外，另編補充讀物，每一問題編一

本，供兒童課外研究。為使兒童便於整理起見，可以就討論過的題材，編成測驗題，或練習工作。舉例如下：

### 一、問題

1. 海邊沙地，怎樣漲起來的？

2. 什麼地方種棉花最相宜？

3. 養蠶人家的生活怎樣？

要回答上面的問題，先讀第二——二本頁上的課文。

### 二、做下面的測驗，不要再看課本：

甲、下面那五句，最可以表示這位小朋友住的地方，請你在句子上面做個∠記號。

……1. 一個一個的村子，離得很近。

……2. 村邊都是高低不平的山地，有的人家房屋蓋在山上。

……3. 那邊的地方，都是海裏漲起來的。

……4. 各處河道很多，都有小輪船通行。

……5. 村上載運貨物，大多用驢車。

……6. 沿路樹木很少。

……7. 種稻的農人，都戴着草笠，赤着腳，站在水田裏面。

……8. 海邊上，築着一條隄岸，外面便是沙灘。乙、那一個答案對的把牠的數字，填在句子上面的線上：

……1. 小朋友住的村子，剛在(1)山上(2)荒地上

(3)海邊

……2. 海邊築的長隄，防止(1)風吹過來(2)海水淹到岸(3)海船靠近岸來

……3. 海水裏的泥沙，是(1)長江裏來的(2)洋外來的(3)海底裏來的

……4. 沙灘逐漸漲高，就變成了(1)山(2)田(3)隄岸

……5. 新漲的沙地，最宜種(1)棉(2)稻(3)隄岸

……6. 靠近太湖一帶，農人……過活的最多(1)

種高粱(2)種大豆(3)養蠶

### 三・地圖練習

1. 拿一張拷貝紙，映在第一頁上，畫一個分省圖。

2. 把你的圖映在第二頁的圖上，看這養蠶，種棉的地方，在那幾省？

3. 在你的圖上，揀產棉花的幾省，用紅筆畫一個( )

最，多的一省在圈裏寫個1如(1)以後照次序寫(2)(3)(4)……。

4. 看課上第14頁的表，產絲最多的，為那幾省？

5. 在你的圖上，揀產絲的幾省，用紅筆畫出一個

□。照次序寫 □ 1 □ 2 □ 3 ……。

### 四・幾件班上做的工作：

1. 推舉幾個小朋友，在沙盤裏做一個『海邊的鄉村』，不要忘記隄岸和沙灘。

2. 推舉幾個小朋友，在沙盤裏做一個『種稻和養蠶的鄉村。』

### 三・社會教材的組織

社會科教學，應使兒童得到明晰的觀念，和明瞭因果關係。要做到這一點，教材的組織，非注意教材的組織不可。現在提出下面幾個問題來討論：

(一) 歷史教材是有時間性的。應採順進的方法呢？還是採逆進的方法？前者的意思，是依照時間的先後而排列教材，其缺點是往往詳古而略今，而且時代愈久遠，距離

兒童的經驗遠，不易想像，後者的意思是從現在的事實研究其原因，其缺點是不適合研究者的心理，我們可以利用時事，紀念日和現在社會上發生的問題，做一個出發點，

並不要用逆進的方法，而可以從時代起，依時間先後而順進，譬如從九一八事件，可以研究自中日戰爭到現在的中日關係。

(二) 社會科教材，要否以問題為中心。這個問題，我

們可以肯定的說是說是要的。社會科教材的組織，不能把地理，歷史分開，也不能分什麼朝代，省，國，世界等的界限。因為一個問題，牽連的方面很多，如果一定要依着上古，中古，近古，和先講本省，本國，後講外國的理規做去，不免感到許多困難，例如要說明中國目前的狀況，如果從民國元年辛亥革命講起，決不能使兒童澈底明瞭，先須說到鴉片戰爭和鴉片戰爭以後帝國主義的種種侵略；如果拘泥於本國史的範圍，那就不能說得透澈了。又如歐洲第二次大戰是一個問題，從前有過什麼大戰，那次大戰的前因後果是什麼？那次大戰和我國有什麼重大的關係？這些問題所牽涉的方面很多。社會科問題，低年級以本地生活做中心，高年級應拿外國人生活做中心，在一個問

題研究結束之後，可以整理一下，使學生有一個時代觀念或地域觀念，這樣，就是從心理的到論理的組織。

## 五 自然科教材

### 一 自然科教材的範圍

部頒課程標準小學教育總目標第六項是：「培養兒童科學的思想」，自然研究在小學課程裏，自有其重要的地位。

自然科是最容易得到材料的一科。鄉村小學固然在大自然裏生長着，一切自然材料，觸目皆是，城市小學，大家以為搜集自然物太困難了，試驗用品，也沒有錢買，其實每天吃的蔬菜魚肉，件件都是自然科好材料，工商商店都是科學的出品，可供兒童研究，而因氣候的變化，生活上所受的影響，也是值得討論的問題。自然科教材的範圍，比社會科廣大得多，社會科總不出世界以外，總在地球表面，而自然科却包括星球。這樣多的材料，小學裏當然不能件件學到。按照課程標準，自然科教材，分為二類：一是自然現象，一是生活需要。自然現象，千變萬化，廣大無邊的，我們的範圍，只限兒童在環境中所接觸的氣候，天象，地文，生物特性等。有許多自然界的現象，是兒

童直接接觸到的如四季變化，雲，雨，霜，雪等；還有一種兒童雖不能直接接觸到，但是從書本，談話中見到或聽到的。譬如地震，火山，等的發生，可從報紙談話，以引起兒童的研究的興趣。

生活需要的教材，也可分為兩方面：一是兒童日常生活所關的食衣住行以及遊戲等，一是關於改良生活的。譬如在交通不便的地方，可以研究汽車，火車對對於我們交通上的影響，由現狀中的缺乏，發生研究汽車，火車的需要。

自然科教材的分類——自然現象與生活需要，不過是

一時的便宜，不必十分拘泥。例如我們研究衣料，食物，居住等問題，不能不顧及四季氣候的變化。譬如「呢絨」是一二年級關於「衣」的研究問題，這個問題，和冷暖的省察，四季的認識，溫度的記載（俱見課程標準）等項，都有密切的關係。

自然科教材範圍，不以課程標準中所列項目為限，除

課程標準所包含以外，應當就本地採取，當地沒有的材料，可略而不用。總之，自然教材，應以鄉土材料為中心，不要呆板的依照教科書。

## 二 自然教材的選擇

(一) 選擇教材，可以鄉土材料為出發點。鄉村多農業畜牧，本地材料，可偏重在生物方面；城市多工商業，可偏重理化。但是這兩種材料——生物，理化，並沒有絕對的界限。鄉村學校講到與農業有關係的，土壤肥料，也要使兒童明瞭相當的理化學的原理。城市小學講到工業製造的原料，也需要學習生物方面的教材。最要緊的，是拿本地的材料做起點，從而啓發兒童思想，擴展兒童經驗。譬如產棉的地方，可以從種植，選種，土壤，運銷等的研究而擴充到醫藥，國防等問題的研究。

(二) 選材要適合時令節氣。因為自然科教學，法重直觀，而不是書本學習，教材如不合乎時令，就和兒童的生活經驗隔離，研究時不會引起他的注意。時令節氣，可說是自然教材的經。譬如春夏秋冬四季景物的變化，每逢一季，可以研究這一季的氣候，天象，食物，衣服，以及居住方面的適應。

(三) 自然教材要取平時習見的和實用的事物。因為習見的實用的事物，是兒童親身經驗的，通行的教科書，往往把原理原則，作一個簡單的敘述，後面略加些應用的例

子，這是不合兒童心理的，教材宜詳細把事實記載，使兒童從這些事實中尋出關係來，事物的名稱術語，可以少用。兒童研究自然，不要從科學名詞入手，不要從定義入手，等兒童學習到了相當的程度，再介紹專門名詞或定義。

譬如建築材料中的「石灰石」，俗名「青石」。開始時可以用俗名，等兒童明白青石的功用之後，再介紹「石灰石」的名詞。

(四)材料內容宜多而淺抑宜少而深？這個問題，在選擇教材時，是必須注意的。譬如在同一學習時間內，以「魚」為教材，還是以「金魚」為教材，如以「魚」的教材，那末，內容廣泛，不能詳細；如專講「金魚」，範圍狹小，可以詳細些。廣淺的教材，變化較多，容易引起興趣，深狹的教材，可以養成科學的研究精神，如有價值。教師應視教材本身和兒童能力而定。假如教材並不過難，同時可用幾種，如教材不易了解的，應詳細的研究，低級兒童能力薄弱，教師所用材料，不妨多些淺近些；高年級兒童能力較強，教材可以深些詳細些。

### 三 自然教材的組織

(一)自然科教材的組織，要拿學生需要解決的問題做

中心。每一個單元，先是發生需要解決的問題，再決定解決問題的方法，並供給關於某問題的很富豐的資料。然後加以整理，使兒童得一系統的概念。舉例如下：

#### 中心 秋天的自然界

第一單元 有許多秋蟲怎樣會叫的？

問題 (1)發聲的方法有幾種？(2)教育的變化，

怎樣？(3)形態和顏色怎樣？

#### 第二單元 風那裏來的？

問題 (1)風怎樣成功的？(2)風可以分幾種？

(3)風和氣節有什麼關係。

#### 第三單元 露和霜怎樣成功的？

問題 (1)露怎樣成功？(2)霜怎樣成功的？

(二)自然科的問題，不必限定自己本科，應當和社會教材本身和兒童能力而定。假如教材並不過難，同時可用幾種，如教材不易了解的，應詳細的研究，低級兒童能力薄弱，教師所用材料，不妨多些淺近些；高年級兒童能力較強，教材可以深些詳細些。

譬如蠶絲可從認識綢緞和綢緞的如何織作出發點，把蠶，勞作，美術，衛生等科打成一片，作為大單元的設計。

的生活特性，絲的形狀性質(自然)，蠶的飼養，桑的種植，絲的抽練，染色訪織，絲織工業的情況(勞作)，絲的出產地，絲和我國的關係，我國的絲在世界上的地位(社會)、絲線的製法，刺繡法(勞作)，蠶的寫生(美術)，等各問

題，聯在一起研究。又如物產的運輸是社會問題，而物產與氣候，土壤的關係。又如我們夜裏要用燈，是一個社會問題，而燈的研究，却是自然教材。研究的出發點和進行的程序，也須因地制宜。譬如燈的研究，有電燈的地方，

當然先學電燈，再講其他的燈；沒有電燈的地方，可從通行的火油燈入手，再學未用火油燈以前的油燈，油盞，再學比火油燈更安全，便利，衛生的電燈。

## 學校衛生概要

夏兆綸

### 江西省第五行政區小學教師暑期講習會演講

#### 一 緒言

學校是未來國民生活的訓練場所，國家為求「健全全國」而設學校，學生為求「美滿生活」而入學校。國民之健全，生活之美滿，都依賴乎健康強固的體魄。所以學校教育兒童的最大之職務，不在乎灌注死知識，和訓練機械式的技術，而在乎衛生的保養；倘學校而忽視衛生設施，只知強迫兒童學習，結果在兒童學成致用，堪為社會服務之前，已養成了衰弱的體魄；豈非設學造就病夫，學生變做學死，而大背國家教育宗旨。

生不良狀況的主要原因。故衛生事業，決非僅恃法令可以普及於民衆，必須先從教育着手，方能有所改良。但欲求衛生教育之普及全民，仍非求根本解決於學校教育不可。故學校一面須負保護兒童身體健康和輔助其正當發育之責任，一面還須負責普及衛生教育於全民。

學校衛生既負此雙重責任，其應行討論研究的問題，也很繁多。例如：學校衛生環境如何設備，學校衛生行政如何組織，學校衛生教育如何實施，疾病如何預防，家庭衛生如何促進等，都是研究學校衛生的重要問題。茲把學校衛生設施要項表列如下：

## 二、學校衛生環境設備

### (一) 學校衛生環境：

1. 城市學校——要避免喧鬧區域，四週無高樓巨廈，而較多自然景物的地方。

2. 鄉村學校——要擇各個村落的中心地點，靠近濃蔭修竹的所在，地方清潔，地勢高爽，不易受自然災害的區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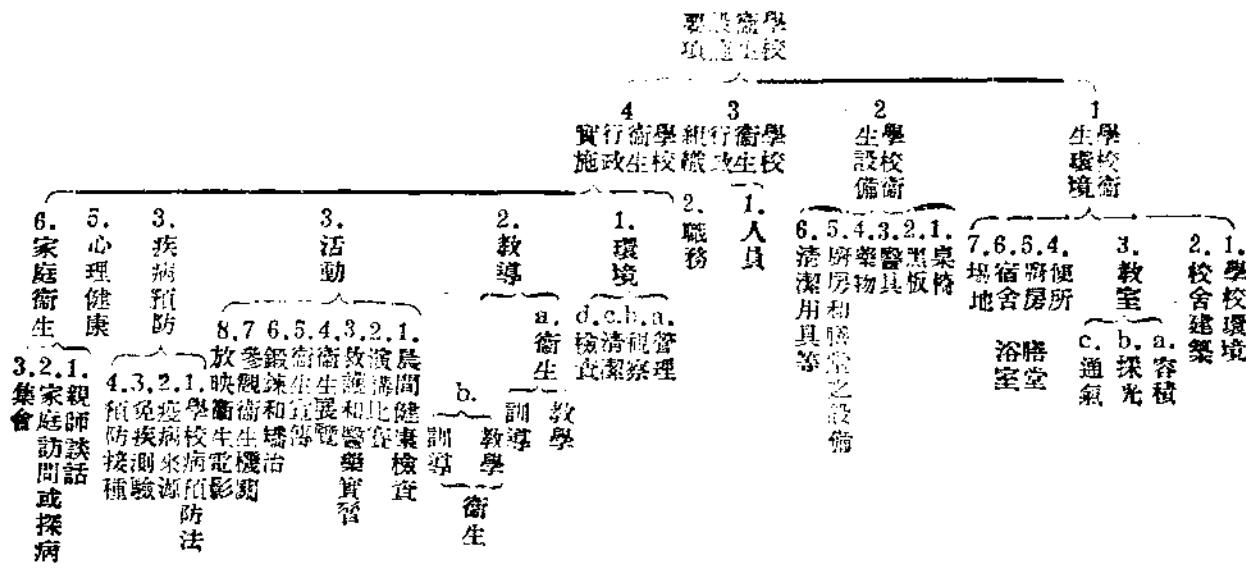
### 乙、校舍建築：

1. 校舍建築之方式 城市學校，宜寓校舍於園林之中。即於建築校舍之前，宜將整個學校計劃為一個含有自然風味的園林（不是我國舊式的充滿假山亭閣的園子），然後將各種校舍因地制宜地建築起來。鄉村學校應打開學校的圍牆而以溪水竹籬來作自然校界，校舍建築，宜盡量吸收四圍自然的村景。簡言之：城市學校應將校舍放入城市園林之中，鄉村學校應吸收自然景物來為學校之點綴。

2. 光和氣 校舍建築，處處要顧及採光通氣。

3. 學舍中必須注意的幾種房屋建築：

A 教室——教室是校舍中最重要部份，一般校舍簡



單的學校，只有教室為師生聚集的中心地點。茲集中外各專家研究結果列之於下，以爲參考：

B 容積：

「長度：以聽覺視覺爲標準：

(一) 聽覺——最後一排座位上的兒童對教師，及教師對最後一排座位的兒童相互發言，均能聽得清楚。

(二) 視覺——最後一排座位上兒童對黑板上的字跡，及所懸普通（不是過小的）標本圖表，都能看得清楚。

(三) 結論——關於聽覺視覺的距離標準，凡男女師生平均以二十九呎之距離最為適宜（指最後一排座位和黑板之距離言），後面留出二三呎空地，以便行動和參觀人站立的地步。故教室長度以不過三十一呎為適當（低級兒童和黑板距離當比較近些，因爲他們官覺尚未發育到極度，並且他們發音較低）。

丈闊度：以光線爲標準：凡教室爲一面取光且空氣流通充暢的，其闊度的最大限度，宜等於地板到窗頂的二倍。同時所有採光的玻璃面積，須不小於地板面積之六分之一（普通以一百二十方呎爲標準）。

「高度：尋常以十二呎六吋爲標準，過低則空氣供給

太少，過高聲音易散。教師講話費力，溫度也難調節。

——以上教室以容兒童三十五人爲度，如欲容兒童四十五人，可加闊至二十四呎，高與長不變。——

b 採光：

「方向：採光方向應視地形酌定，同時更應以氣候寒暖而變通尋常以取南向或東南向爲宜（惟美術教室則宜採北光），東向次之，北向又次之，西向最次。

——美國南方各省，都主張採用東向，因早晨課前室中腐敗之氣，已被陽光驅淨，能使人精神振作。且每日上午十時，陽光已完全出室，可盡日捲起窗幕，迎入東方天光，清朗悅目，並無閃耀。若採南方，則每日課間，正日光直射室中薰灼可厭，視為最下的方向。——

文、窗

(一) 窗宜開左方——同時只有一面取光最為合理，否則使瞳孔忙於應付，有損目力。

(二) 窗的面積——至少須等於地板面積之五分之一至六分之一，兩窗間距離，不宜過闊，以免坐位有明暗不均之弊。

(三) 窗底和窗頂，窗底應較兒童眼睛稍高，使光線可

以直接射到書面，再反射入眼。故小學低級的窗底應離地三呎六吋，小學高級及中學校窗底應離地四呎。窗頂則宜高至天平板，以利通風。

(四)過強的光線，直射入眼睛，不獨易損目力；且因兒童眼睛的生理上適應作用，對於由書籍黑板反射來的強光，最為不善，故凡日光透過的窗面，都宜用白色窗簾隔之，且窗簾宜較日光透過處的面積放大，不使其旁邊漏入陽光。至於竹簾等物的遮隔，易使陽光變成條紋式的漏入室內，陽光逐漸移動，造成閃動的紋影，對於兒童目力之損害，最是厲害。

「教室內牆壁的顏色——教室內牆壁顏色，因吸收光線的強弱關係，很有研究之必要。據實驗結果以淺黃色的最是相宜，黃色灰色，亦可應用。

〔黑板——不宜向光，不宜漆得光亮。

C 通氣，取溫，濕度——教室內應用兩節窗，不獨空氣易於對流，且溫度也可以藉調節適度。教室溫度以華氏 $65^{\circ}$ — $68^{\circ}$ 為最適宜。火爐壁爐，不僅生有害的炭酸氣，且使空氣過燥，故非不得已時可不用。教室內最適宜的濕度是 $50\%$ 左右，過濕足使精神抑鬱，且使細菌易於繁殖。

B 便所——便所都為一般人所忽視，其實是一個重要問題，其應行注意之點如下：

a 學級較多的學校至少須設大便所三處：——一為幼年生便所，一為男生便所，一為女子便所。

b 便所須與正屋水源廚房隔離——惟須有甬道可通。

c 便所之旁，宜多植樹木。

d 便坑尿槽材料都須採堅固不滲透的。

e 便所房屋要高爽，通風透光，牆面天花板都須白色堅實。

G 廚房——所有門窗外面，皆應裝設鐵紗，防止蠅和其他昆蟲飛入。室外要有通暢的地溝，以易輸出廢物。房屋方向也宜注意透光通氣。

D 膳堂——宜高爽，門窗也應裝設鐵紗。

E 宿舍——宿舍須乾燥，前後有窗，全用紗窗紗門，空氣日光，皆宜充足。

F 浴室——凡有寄宿師生的學校，必須設有浴室，室內裝置，務求嚴密，地面須用水泥造成，出水必須便利通暢。

4. 兒童活動場地——每一個兒童，至少能占到活動場

地三十方呎，除作運動遊散場所之外，還須利用爲露天教學之用。地面切要預防沙土飛揚，最好鋪細砂或草地。西北宜植常綠樹以蔽日光。還須開通地溝，使排水靈便。

5. 農作場——每學生至少平均亦應有五十方尺。

6. 隙地——道旁隙地，應盡量點綴爲花圃等，使全校成一整個的園圃。

(二) 學校衛生設備：

甲、棹椅——棹椅之適宜與否於兒童生理衛生關係至大，故棹椅構造，必須具有相當標準，最普通的棹椅標準如下：

1. 椅高——與兒童下腿相等。
2. 椅闊——與兒童大腿相等。
3. 椅靠——以兒童身長的八分之一爲標準。

4. 桌面——宜向身傾斜，與地面成 $45^{\circ}$ 角（靠身一面）。

5. 桌高——桌面靠身一邊的普通高度之定律，爲兒童全高度之 $\frac{1}{2}+1$ 吋(但遇身體長度比例非常的，須特別處理)。

6. 桌棹之距離——普通規律，自桌面靠身一邊引一垂

線，則此線須垂直於椅面的離邊二寸地方。

7. 桌椅高度宜隨兒童身體發育時常調正——兒童身體發育，與日俱進，每年至少須測量四次，以定各個桌椅之高低。

8. 桌椅最好用活動式的，能自由上下，以適合與兒童身材。但不得已時，只有將全校桌椅分成高低若干組（組數以多爲宜）。每隔半學期，各級桌椅須重行搭配一次。

乙、黑板構造

1. 質料——吾國通用的是木質黑板，間有在牆上粉一條水泥，來當黑板的。兩者對於衛生上都不適宜，因木板的容易光滑，發生反光，且不可用濕布抹。水泥的不易洗抹得乾淨，字跡不十分清爽。且漆面用水洗抹，也不耐久，易於剝落。聞美國通用石板英國通用玻璃毛板，在我國尚無製造。就木質和水泥比較，後者稍勝，惟水泥面不宜粉光，應利用粗面使漆面堅固，且漆面宜厚，否則濕揩不耐水，乾抹則白粉飛揚，大礙衛生。

2. 粉末塵屑的處理——吸受粉筆炭末極礙衛生，改良之法，不僅注意避免乾抹，最好在黑板下端，連一承塵之盤，闊約四吋深約二吋用鐵絲網罩之，網上置粉筆抹具，

粉末落於盤中，非特衛生，而又整潔。洗刷之時，可用潮濕木屑捲黏粉末，開了盤的一端，輕輕傾去。

丙、小醫院（或稱衛生處）的設備——小醫院宜特闢一陽光充足空氣流通的房屋，其設備如下：

#### 1. 用具

A 普通器具——診斷椅，就診椅，藥厨，診斷榻，洗手盆架，痰盂，手巾，洗手刷等……

#### B 診治器具：

a 外科用——臂形盆，藥膏板，藥膏籠，煮水罐，鉗，刀，探針，剪刀，量杯……等。

b 內科用——寒暑表，聽診筒……等。

c 眼耳喉鼻用具——洗眼杯，滴眼瓶，玻璃桿，（專門點眼藥藥房中買，非普通的玻璃桿）反光鏡，耳鉗，壓舌板……等。

d 普通應用藥品：——藥品不是人人都會用的，應請醫師指導，但現在中國小學限於經濟困難，小學教師應有普通用藥的常識，茲定出二種藥！

(一) 純酒精 一磅——約價0.4元

(二) 成分 普通藥房所賣的純酒精是90%的，應用時

應配成70%其法用量杯量78C.C.的市賣純酒精。

加冷開水20C.C.即成70%的酒精。消毒滅菌力極大。（超過70%或不及70%的分量，其滅菌力均減低。）

(文) 用法 完全外用，分劑不定，忌用於眼部，切不可服。

(二) 藥效 滅菌，如傷已成，或瘡口暴露，不必用酒精，用之增加病人痛感。

(三) 硼酸粉： 一磅 約價0.3元

(二) 成分 配為硼酸水，惟硼酸在水中不易溶解，通常照2%的溶液為最適用，配法簡單，不必問藥房購置。

(文) 用法 洗眼或瘡（洗瘡用以5%為最有效，但洗眼用時不得超過2%）以滅菌消毒，分劑不定。

(二) 藥效 性和平，無刺激，故最利于洗滌眼耳。

(三) 硼酸膏 一磅 約價 0.9元

(二) 成分 以10%的算最合用，可向藥房中購用，不必自配。

(文) 用法 敷瘡用，但用前必須將瘡口洗潔，忌用於

生膿甚多之瘡傷，分量無定。

(黃色玻璃瓶)

(藥效) 滅菌生肌，無刺激性。

(四) 柯緣酸銅軟膏 二磅 約價0.9元

(<sup>丁</sup>) 成分 以25%的。為最適用，可向藥房中購買。

(文) 用法 用特製點眼用的玻璃棒，取少許，塗在眼

瞼下。

(<sup>丁</sup>) 藥效 專治砂眼，未用之先，須診斷病情，診斷未定時，切不可亂用此藥。

(五) 錘汞膏 一磅 約價1.2元

(<sup>丁</sup>) 成分 以5%的為最適用，可向藥房中配購。

(文) 用法 和硼酸軟膏同，惟分量不可過大。

(<sup>丁</sup>) 藥效 此藥有刺激性，而滅菌力在用之適量時，比硼酸軟膏大，瘡口稍有腫脹，亦可使用。

(六) 硼蛋白銀溶液 30.gms. 約價1元

(<sup>丁</sup>) 成分 以10%的算最有效，可由藥方配製。

(文) 用法 用於急性結膜炎，用滴管注入眼內。

(<sup>丁</sup>) 藥效 滅菌。是眼部特效藥，不可以敷瘡或洗瘡。

(七) 鐵酒 100C.C. 約價0.3元

(<sup>丁</sup>) 成分 為25%的為合用，可向藥房配購。(應裝

(黃色玻璃瓶)

(文) 用法 用來敷新創口為最有效，毒瘡新起紅腫時，也可敷碘酒消炎，或引起反應。

(八) 鐵錳養 三益斯 30.gms. 約價0.2元

(<sup>丁</sup>) 成分 以上30的為合用，先配製百分之一的溶液，(裝於黑色玻璃瓶)用時取一小匙加開水一大碗

。(所成溶液)約為，(3000)

(文) 用法 此為任何有膿瘡傷之洗藥，間亦用之以敷

瘡傷。

(<sup>丁</sup>) 藥效 取其養化力以殺菌。

(<sup>丁</sup>) 藥效 取其養化力以殺菌。

(上列各藥都是外用滅菌劑，使患處清潔，細菌滅亡

，惟殺菌之力各有不同，用時宜加注意。)

(九) 蘇達片 一千粒 約價2.5元

(<sup>丁</sup>) 成分 普通為粒藥量為0.3克。

(文) 用法 消化不良或臨氣的，常因胃酸素過多，飯

後宜服蘇達片一粒至四粒，可奏效驗。(惟不宜

常服)

(<sup>丁</sup>) 藥效 中和胃酸，通常為治療藥。

(十) 加沙達片 一千粒 約價0.45元

(十一) 成分 普通加沙達片每粒藥量0.3克。

(十二) 用法 通大便用較瀉鹽菟蘿子油安全而有效分量  
0.3克。

(十三) 藥效 刺激大小腸結膜，使腸壁筋肉縮動，而大便向前移降。

(十四) 阿司匹靈一百片 約價1元

(十五) 成分 普通市售的每粒合0.3克。

(十六) 用法 成人每服二粒，兒童一粒。

(十七) 藥效 止頭痛，發汗減熱，用於普通傷風最適宜

但不可繼續久服。

(十八) 金鷄納霜丸 一百粒 約價1.5元

(十九) 成分 普通市售的含0.3克

(二十) 用法 每日三次每次二粒(兒童可用一粒)至少須

繼續服一星期。

(二十一) 藥效 專治瘧疾，但須先行診斷。

這十二藥，藥性有定，在醫學上有確切的效力，藥性

不烈，在教員手中，不會發生危險，分劑簡單，便於教員記憶。但各教員宜盡心熟習，不可誤用。對於病症未能斷

定時，切不可任意取用。在這十二藥外，教員絕對不能開方發藥，應請醫生負責料理。

(附處理創傷用件)

紓創膏 一筒 約價2元

繩帶布 半疋 約價0.4元

醫用棉花 四磅 (醫院裝國貨) 約價1.2元

紗布 四磅 (全上) 約價1.6元

丁、膳堂設備——設置紗廚以藏食器

戊、廚房設備——設置紗廚，凡器具原料及熟菜皆置紗廚中。廚役外衣由校供給白色制服。

己、洗手設備——大小便所及教室外走廊中，都應置有洗手筒，筒可以用亞鉛製成，筒內貯水，筒側裝螺旋開關嘴，隨開隨洗，筒下另設漏斗式盆，盆底通出水筒至地溝，洗後須將水由筒中排出。

庚、廁坑(或便桶)——男生廁坑每日三十人合用一個，女生便桶每十五人合用一個，幼稚生便桶應置於椅狀的座上，使無傾側之虞。

辛、浴盆——以寄宿師生每十人用一具為至低標準。

壬、飲水用具——師生應各備茶杯一個，自己使用，

以防疾病傳染。各教室中特置茶杯櫃一具，兒童所用茶盃

。上面都宜編有號碼，排置櫃內，以防灰塵侵入。全校分區設置銅製大茶壺，壺上安裝螺旋開關嘴。以免擁擠。

癸、水井——學校裏的水井，宜注意下列各個條件：

1. 天井不可污濁。
2. 井身須深，井壁要用石砌成。
3. 井欄宜高，周圍須塗以水泥。
4. 用唧筒吸水，以防污濁。
5. 井口用蓋，使骯髒東西不至侵入。
6. 井的附近，不倒污水。

甲、清潔用具——學校大門入口處宜置全身整容鏡一面，使兒童每次出入都能自檢整潔。各教室中亦應專設整容鏡一面。每教室又應設水桶一具，抹布四五塊，以爲揩扶黑板之用。其他各種清潔灑掃除塵用具。（雞毛帚有害衛生不宜用。）也應各室備齊一份，置在清潔用具厨中，以便定時取用。

乙、檢查用具——身長量尺，胸寬厚度量尺，胸圍量尺

，肺量筒，磅稱，視力表，聽力尺，握力計……等。至少須置一份。

### 三、學校衛生行政組織

凡注意學校衛生之學校，除必須有衛生環境和設備外，尤須有切實的學校衛生行政組織。已往我國小學對於學校衛生行政，大都未屬於總務訓育兩系之下，其實在整個的學校行政系統以內，應該特設衛生一系，其地位與教務訓育總務並行。有些學校現在已經這樣做了，有些學校雖然還沒將衛生行政獨立一系，却另有衛生委員會之設立，使衛生行政責有所專，這也是一個很好的辦法，但最合理的組織，自莫過於獨立一系的了，現在把學校行政下之衛生系的組織要項介紹於下：

一、衛生系設系主任一人，下分設計執行兩股：

甲、設計股——設股主任一人，校長，教導系主任，研究系主任，推廣系主任，總務系主任，及本系主任，各級級任，衛生教師，體育教師，校醫，學校護士等爲當然股員，每學月開常會一次，討論一切學校衛生進行事項。

乙、執行股——執行衛生生活指導及校內一切衛生事宜，（惟小醫院——或稱衛生處全部事宜由校醫及學校護士主持之。）

### 二、衛生系之職員：

甲、校醫——地方小學可由當地教育行政機關專設一人或數人，輪流到各校處理學校衛生及治療疾病，或由校聘請當地醫師兼任之。但每週至少必須到校二次以上。

乙、學校護士——每校專聘護士一人，協助校醫處理治療、檢查、預防等工作，並擔任視察校舍訪問家庭，調製學校衛生用表，統計報告等事項。

丙、衛生指導——由校就原有教師中聘請一位富有衛生學識，和明瞭衛生教學之原則，及一切衛生治療等技術者兼任之，以襄助校醫護士的各種衛生事務，及協助教師促進健康教育的實行。

丁、教師——全校教師共負促進健康教育之責任。

戊、校工——全校校工應施以相當的衛生技術之訓練，及授以衛生常識，使能負責及努力奉行學校衛生之責任。

#### 四、學校衛生行政之實施

一、環境設備之衛生——學校有衛生的環境和設備，尚未必能禁止衛生，必須由衛生行政負責人員，時時注意環境設備之衛生事宜，方克達到衛生之目的。茲請擇要言之：

甲、環境分區管理——將全校環境，視學級之多寡，分成若干區域，每區由一級兒童負責管理清潔衛生事宜。

乙、環境觀察——每日課後由各級兒童輪值清潔各該級負責管理之場所，翌日早晨由級任導師，領本級清潔股股長檢查一次，評定服務員之成績。另外，再由衛生處護士及衛生隊（兒童自治機關中組織的）隨時視察並指示各區應行改進之點，每週並由衛生處臨時檢查二次，評定分數，比較各區服務成績，其用表格式如下：

衛 生 處 臨 時 檢 查 各 清 潔 用 表

分級 項目 別	1 地 面	2 牆 壁	3 桌 椅	4 窗 戶	5 黑 板	6 抽 屜	7 走 廊	8 場 地	9 茶 杯	10 地 板	11 清潔器 具	12 佈置物 品	備 註												
<b>衛生處簽字</b>																									
<b>衛生指導簽字</b>																									
<b>衛生隊隊長簽字</b>																									

〔附註〕每項以八分為算標準，但得以二週各級成績較差的兩項作十分計算，以鼓勵各級之注意改進。

公佈日期：\_\_\_\_\_月\_\_\_\_\_日\_\_\_\_\_曜

丙、教室中空氣和溫度之處理——教室中平時對於空氣對流，總是使在門窗中進出。若在冬天寒冷的天氣和大風之日，教室內有人時，則窗戶可以暫時關起來，到每次散課時，總須立即洞開。至於教室內溫度，以攝氏 $16^{\circ}$ 最宜，若不滿十六度時，須用採溫法以增室內溫度。但在經費較難的學校不易裝設採溫裝置，往往利用小火爐，則火爐上必須放一水鍋，使水氣四散，空氣中無太燥之弊。同時尤須注意換氣。

丁、廁所清潔——除定期排除糞便外，每日至少冲洗一次，小便所尿槽，尤須勤於沖洗。每週至少消毒一次，夏令宜用精化鈉(NaGn)——4%溶液殺蟲。

戊、廚房檢查——由衛生處隨時檢查食品，每週並須督促將器具用具消毒一次。廚工皆須穿着白色外衣，洗手剪甲等事，也須由衛生處隨時監導。

己、井水檢查——在夏季，對於井水，應行細菌檢查，(尤其在時疫發生的時候。)倘發現細菌——如大腸菌等即應按日放置 $\frac{1}{10000}$ 的漂白粉，施行氯氣殺菌，並每日檢查其減少狀況，須至有害病菌完全殺滅為止。

庚、用具消毒——兒童的飲水杯，飯碗，及衛生用

具皆宜定期消毒。遇傳染病流行時，則施以臨時消毒。  
辛、房屋消毒——患傳染病者所居之房屋，於病人遷出後，即須施以消毒。

#### 【附普通消毒劑及消毒法】

甲、石炭酸水(二十倍)以結晶石炭酸五份，鹽酸一份，水九十四份溶合而成。用於屍體，吐瀉物，其他排洩物，器具，居室，手足等之消毒。倘用之於衣類，可不加鹽酸。

乙、生石灰末——以水少許，灌於生石灰，使成粉末即得，但須臨時製用。用於吐瀉物及排洩之物之分量，應為被消毒品之五十分之一。

丙、石灰乳——以生石灰一分，水九分拌和而成，用途與生石灰末同。用於吐瀉排洩，物等的消毒；而尤適於消溝渠，垃圾，地板下的毒，其用量為污物之四分之一。

丁、鹽化鈣(二十倍)——以鹽化鈣五分水九十五分混合而成，用法及用量，皆與石灰乳同。但須臨時製用。

戊、福爾馬林 Formalin，——以福爾馬林盛鐵罐中，用煤火燒之，即噴福爾姆台黑特 Formaldehyde 氣。凡室內容積每一百立方尺噴四十瓦左右，噴後密閉七小時以上

，則一切齒頰皆喪亡淨盡，倘有通氣隙處，可用昇汞液溫布栓塞之。（當噴氣時及密閉期間人畜均不宜留在室內。）

(二)衛生教導——衛生重在實踐，故學校衛生教育，宜教導兼施，一面發展兒童衛生知能，一面養成其衛生習慣，教學訓導一體進行，不可分割實施，惟茲為便於敍述計，爰將教學與訓導分而言之。

#### 甲、衛生教學：

1.教材——衛生教學之目的，是要希望兒童能夠達到衛生目的相產生衛生效果的。所以吾們應根據下列原理，以定教材之選擇：

『衛生的知識，由於人民生活所限定的——其內容就是他們的習慣和態度，其方法就是他們日常生活的情形；而知識獲得之結果，就是他們得到更快樂和更健康。』再有一點：健康教學是和生活全部有關係的，所以衛生教材，應該不偏重於身體的衛生，而與心靈的健康溶和實施——也不能把牠強為劃分做身體心靈兩部分。因為身心原理是合一的，不單研究消化運動……等系統或成肺癆，心病……等病症，要兼顧思想的方法，和思想的結果，及科學的智識——例如咳嗽和噴嚏的習慣，可以害及社會

，所以要留意着，傷寒病足以傳染給人們，所以要制止牠，不讓牠自由地散佈傷寒細菌。這種思想和精神，是社會的，大公的，健全的，所以我們要選擇教材最要注意到這一點上。

現在坊間所有衛生教科書，數量是不少，可是要找適合原則的，却不多了。所以我們應該根據課程大綱，——教育部所頒——編著各級適用教材，和衛生信條，以及急救技術等。編著方法低級取圖說，中級取故事體裁，高級取研究方式。——倘不便自編，應根據原則並課程大綱和編著方法，多方選取。

教材編配，應採工作單位，要適合兒童現實環境及實際生活中的工作和興趣，方可增加教材效率。

2.教法——衛生教學方法也要和目標相適應，故衛生教學法要和學生活動事業切實發生關係，要採指導討論並改進實際活動為教學之歷程。例如體格檢查，環境清潔，房屋器具消毒，和選擇適當食品，疾病預防，救護實習……之指導參與改進，都是教學上的必經步驟，良好方法。

#### 乙、衛生訓導——

- 1.衛生演講——利用集會，或特定時間，聘請衛生專

家或醫師，或訂設衛生指導演講衛生實踐方法，使兒童常能注意於各項衛生習慣之養成，及實踐。

## 2. 衛生談話——分共同的和個別的：

A 共同的衛生談話——由各級級任導師利用晨夕會時間，分級舉行衛生談話，提出學生優良的並應行實踐的衛生習慣，及應行改革的不良習慣或兒童生活上應行矯正的缺點，做談話資料。

B 個別的——由級任及護士或衛生指導隨時隨地個別指導衛生實踐事項，以助兒童養成衛生習慣，並獲得衛生常識。

3. 衛生質疑——兒童遇倒衛生上的疑問，可隨時詢問導師，導師應隨時給以正確的解答。遇重要的問題，可以公開解答。是項疑問之提出，最好設一衛生質疑箱，由兒童隨時提出疑問，定時開箱，檢查整理，以便隨時或定期解釋。并指導兒童實踐。

4. 養成衛生習慣——衛生習慣的培養，要經長時期的努力，並酌量生活情形，兒童需要，更按照公民訓練條目及新生活條文，隨時與兒童共同提出，互相督促實踐。

## (附) 程其保沈廩淵二先生的兒童衛生記分表

次項 項	「注」有 / 的格子內寫實宜月日例如八月二日則寫 2 / 8 。									
	標準		實得		分數					
	數	分	數	分	數	分				
1. 睡時開窗	2.	4	4	4	4	4	—	—	—	—
2. 每日六時起床	3.	4	4	4	4	4	—	—	—	—
3. 床鋪時常洗滌	4.	4	4	4	4	4	—	—	—	—
4. 每日起床行五分鐘運動	5.	3	3	3	3	3	—	—	—	—
5. 洗浴(每三日一次)	6.	2	2	2	2	2	—	—	—	—
6. 刷洗頭髮	7.	3	3	3	3	3	—	—	—	—
7. 每日早晨刷牙	8.	2	2	2	2	2	—	—	—	—
8. 不與人混用手巾	9.	4	4	4	4	4	—	—	—	—
9. 早起飲水一杯	10.	2	2	2	2	2	—	—	—	—
10. 飲食簡單而富滋養	11.	3	3	3	3	3	—	—	—	—
11. 不食糖果	12.	4	4	4	4	4	—	—	—	—
12. 飲後二十分鐘不運動	13.	2	2	2	2	2	—	—	—	—
13. 看書得正當光線	14.	3	3	3	3	3	—	—	—	—
14. 午晚飲水一杯	15.	4	4	4	4	4	—	—	—	—
15. 適當運動(至少一小時)	16.	5	2	3	3	3	—	—	—	—

17	午飯晚飯後至少休息廿分鐘	4
18	每日至少用功二小時	2
19	臨睡時作簡單運動	3
20	每日晚上九時即睡	10
21	飯時每餐至少二十分鐘	3
22	臨睡時飲水一杯	2
23	睡衣舒暢	4
24	行止時身體正直	3
25	手與指清潔	2
26	飲食有定時	100
	計	

5.組織衛生隊——由衛生處把全校兒童分爲若干小隊，每隊推舉隊長一人，管理十幾個隊員，負全校（或分區）的衛生工作。對於日常生活上獲得公共衛生，和保健工作上的正確的知能觀念。並養成適合團體生活的習慣，其職務如下：

- A 互相檢查個人身體服裝的清潔。
- B 檢查全校分區的清潔。
- C 負責衛生宣傳工作。
- D 監視同學實踐優良的衛生習慣。
- E 協助急救事宜。
- F 幫助身心缺點矯治事宜。
- G 辦理整潔比賽事宜。
- H 辦理全校大掃除事宜。
- I 受傷人搬運法及實習。
- J 緊急救援訓練。
- K 教育兒童遵守衛生規則。
- L 審核各班衛生工作。
- M 計算各項衛生工作。
- N 計算各項衛生工作。
- O 計算各項衛生工作。
- P 計算各項衛生工作。
- Q 計算各項衛生工作。
- R 計算各項衛生工作。
- S 計算各項衛生工作。
- T 計算各項衛生工作。
- U 計算各項衛生工作。
- V 計算各項衛生工作。
- W 計算各項衛生工作。
- X 計算各項衛生工作。
- Y 計算各項衛生工作。
- Z 計算各項衛生工作。

6.急救技術的訓練——小學高級，可以組織急救班，加以訓練，其目的除使兒童得到急救知能外，且可使之出其所學，以隨時隨地救護他人，養成爲公衆服務之美德，各校可指定最高學級，選習急救訓練班，每週定期指導演習，把訓練好的兒童輪流派入衛生處服務，其訓練要項如下：

- A 急救術之意義和重要
- B 急救術中應行注意事項——消毒止血
- C 急救用具及藥品的應用法
- D 止血法及實習
- E 創傷急救及其處置與實習
- F 骨折脫臼急救和實習
- G 燙傷火傷的急救法
- H 眩厥處置法
- I 受傷人搬運法及實習
- J 緊急救援訓練
- K 教育兒童遵守衛生規則
- L 審核各班衛生工作
- M 計算各項衛生工作
- N 計算各項衛生工作
- O 計算各項衛生工作
- P 計算各項衛生工作
- Q 計算各項衛生工作
- R 計算各項衛生工作
- S 計算各項衛生工作
- T 計算各項衛生工作
- U 計算各項衛生工作
- V 計算各項衛生工作
- W 計算各項衛生工作
- X 計算各項衛生工作
- Y 計算各項衛生工作
- Z 計算各項衛生工作

J 人工呼吸法及實習。

K 毒氣急救法及實習。

L 人體構造大要。

三，教導衛生：——學校衛生教導，大都注重知識技能行為習慣上的直接的衛生事項，但在學校教導兒童的課程和方法中，有許多地方實在足以影響於兒童身心之衛生，所以吾們又不得不注意於教導之衛生，茲仍分教學與訓練兩面言之。

甲、教學衛生——各科教學與兒童身心之發展上所

應注意之點有下列各項：

1. 疲倦
2. 課程情形
3. 求知的利導方法。——不逼抑
4. 自發的活動——不強迫注入。
5. 在家自習情形
6. 考試情形。
7. 所用書籍是否合於衛生。
8. 教學過程中兒童活動反應情形。
9. 兒童學習的情緒——平靜，欣悅，厭煩……
10. 兒童在校的時間。
11. 遊戲中的教學情形。
12. 教學時間中的休息。
13. 教學中的防疾病情形——如光線，坐位……
14. 假期情形及假期中所受影響。
15. 關於學習方法的衛生。
16. 關於編級升級的衛生。
17. 其他。

乙、訓導衛生：

1. 不用譴罰而用理喻；

A 反省自己過失，以促起良心之發現。

B 多方譬解，以使其真正理解。

C 用誠懇言語，以感動其心靈。

D 不同無理的消極處罰。

E 鼓勵兒童勇於改過。

2. 不用恐嚇而用獎勵：

A 任何活動不用恐嚇以免其發生恐懼的心理。

B 用獎勵方法，使之快樂向上。

C 不用威脅的手段，施行壓迫。

3. 培養兒童堅強的毅力：

A 注意勞作操練。

B 注意持續興趣。

C 注重有目的活動，不使失敗而中止其事業。

4. 培養兒童快樂的精神：

A 教師和兒童接談，要表示歡悅的態度。

B 勿使兒童失意，以促其悲忿。

C 儘量避免過度的緊張和刺激。

5. 培養公正態度：

- A 從遊戲和其他活動中訓練公正的批判。
- B 服從團體的行動，不偏私見。
- C 提倡崇尚正義主持公道的言論。

6. 培養仁愛的心理：

- A 同學互相敬愛。
- B 爰護生物。

7. 減少憤怒的情緒：

- A 養成於發怒後立即平息的氣度。
- B 過去事情，不存宿怨。
- C 虎心接受別人批評。
- D 做事失敗不灰心。

8. 其他——如培養兒童自信心，摒棄其依賴心理等更

級任教師從旁監督之，其目的在檢查各個兒童身體衛生及衣服用具的是否整潔，分別填記比較表中。定期比較，遇有特殊不整潔者，級任導師即舉行個別談話，指導其注意整潔，遇有疾病朕兆者，老師應指示其預防並衛生方法，或通知其家庭共同注意防禦，茲將檢查項目，及其辦法附之於下：

1. 檢查項目：

A 手臂清潔否？——指甲長否？ B 眼紅否？ C 牙齒清潔否？ D 咽喉痛否？ E 頸和耳清潔否？ F 耳內流膿否？ G 頭髮整潔否？ H 臉部清潔否？ I 有頭瘡和其他皮膚病否？ J 有沒有鼻涕？ K 衣服鞋襪清潔整齊否？——鈕扣扣好否？ L 手帕清潔否？

2. 檢查方法——受檢查者捲起袖口。走到隊長面前，對而立定。檢查者先自己口唸檢查程序的號數，依次檢查。檢查員把所見情形，逐項報出，再由另一兒童記入檢查表內，以備統計。

四、衛生的活動：——兒童活動是各種優良習慣實踐和練習之機會，因為各種觀念習慣之養成，莫妙於從做中得來，兒童衛生習慣之實踐也應充分給以實際的活動。茲就學校中應行指導兒童的衛生活動，擇要列之於下：

甲、晨間檢查——各級兒童於每日晨會時分組檢查

3. 檢查程序：——  
A 手背及兩臂背面。 B 手心及兩臂屈面。 C 受檢查者自己用兩中指輕壓兩眼下眼皮，同時眼珠上視。

D 張嘴露齒。 E 張嘴視咽喉。 F 頭向右轉檢查左耳。 G 頭向左轉檢查右耳。 H 仰面向上，檢查額下。 I 做鞠躬式檢查頸後部。 J 拿出手帕，反身走回原坐。

3. 衛生演講比賽會——由教師將全校兒童分別年級程度，指定適當題目，舉行演講比賽。（中低級可舉行故事會。）

丙・衛生展覽——施行衛生單元中心設計，結束時舉行展覽會，將本校衛生標準模型圖畫教材表格，以及各級學生作品，活動照片，統計圖表，分類陳列。以供兒童觀覽。或擴大範圍，請家長到校參觀，以促進家庭衛生。

丁・衛生刊物——如衛生文字消息，問題解答，圖畫，調查統計，比賽成績，由兒童自由發表，或登載于兒童週報上。

戊・衛生運動——嚴令舉行消毒防疫等衛生運動由兒童實行並向家庭社會宣傳——惟實行時要注意自身的衛生問題。例如捕蠅滅蚊等運動當注意免除皮膚接觸。

己・衛生宣傳——由衛生系負責按照季節印刷各種衛生標語，傳單等分送兒童或張貼之。並隨時作演講各種傳

染病病象，和預防法。一如天花白喉，傷寒，發疹，瘡疾，流行感冒，風疹，癩癬，赤痢，霍亂，腫膜炎，肺炎，皮膚病，砂眼，齷齒，鼻管炎，扁桃腺腫，駝背等……。倘在時疫流行時，以特設公開講座，歡迎家長旁聽，或參加研究討論。

庚・參觀衛生機關——利用相當機會，引導兒童參觀當地衛生機關引起兒童注意衛生及研究衛生之興趣。

辛・放映衛生影片——學校自然室宜設置幻燈一具，攝製或購置影片於教學衛生時放映之，不特藉以加深兒童影像，亦為直觀教學之助力。再宜利用節日等和就近學校或教育機關聯合放映有關於衛生的教育影片。

壬・健康鍛鍊——每日規定健康操的時間，注意鍛鍊身體，增加體的抵抗疾病侵入之能力。

五，衛生檢查和缺陷矯正——學校衛生之目的，是在乎增進兒童生活的幸福，促成兒童身體的美滿發育，減少其疾病之機會，和擁護其身體長久的健康。故對於兒童身體缺陷之檢查及施以矯治（或通知家長）勸告兒童從事矯治，這又是學校衛生的一件重大任務。

甲・衛生檢查：

1. 入學檢查——新生入學，試驗就應注意檢查身體，凡學業考試及格，而有輕微傳染病的，須令其就醫診治，治愈後方可到校，如遇有嚴重傳染病者，即通知家長暫時停學。

2. 定期健康檢查——每學期至少須舉行一次，以使考察兒童健康情形，及其發育狀況，以便加以矯治和指導。

檢查事務由校醫護士級任教員體育教員衛生指導員共同擔任。檢查項目可分體格，禮康兩項。體格方面分體重，身長，胸圍，胸寬厚……等；體康方面分營養，貧血，皮膚，及頭皮，視力，砂眼和其他眼病），聽力，耳病，鼻，牙，扁桃腺，淋巴腺，甲状腺，心，肺，脾，包茎疝氣，整形外科……等。

乙・缺陷矯治——檢查結果，如發現缺陷，即應從速矯治，輕易的：如眼耳皮膚等病由護士診治，如腺體，內臟等病。則通知家屬轉診於醫院。

丙・缺陷複查——施行矯治的兒童，經相當矯治時期，通知該生定期復查。復查時證明其缺陷之點，已回復健康者，即停止矯治尚未回復健康者，再繼續治療。

丁局部檢查：

論 著 學校衛生概要

1. 學月秤量——每學月之初測量身長體重，遇體重過輕，（或驟減）者，或按月遞減者，通知家長施以營養矯治。

2. 特殊檢查——如發現有傳染病嫌疑，或身體上有特殊病態者，請校醫施以特殊檢查，並給以診治。

戊・檢查記載——記載片應記載各項檢查之結果，並治療方法，進步情形，無一遺漏。記載片可存在教室內以備教師檢查，遇醫生或護士檢查時，使兒童攜往備考。

#### 六、疾病預防工作

甲・學校病預防法——兒童因學校環境，及實施的不良，而得病叫學校病，重要的有六項，茲分述防護法如下：

1. 齊柱彎曲症——宜改良桌椅，矯正坐立姿勢。
2. 眼疾——近視起於採光不良，文字過小，砂眼由於傳染，宜事先預防。
3. 消化不良——宜使慎飲食，細咀嚼，勤運動。
4. 頭痛——宜改良換氣法，減低溫度，加足睡眠休養精神。

5. 呼吸器病——宜注意新鮮空氣之流通，保持適當姿

勢。

6. 神經衰弱——宜減輕課業，常使其在新鮮空氣中作適宜運動，並注意睡眠姿勢，防止手淫行為。

#### 乙・傳染病預防

1. 免疫測驗——在疫病流行時，或某兒童有某種疾病之先兆者。請校醫行醫理的實驗，測定其體內抗毒素之有無，及對於是項疫病之抵抗能力。

2. 預防接種——在相當時季，應舉行下列各項預防接種。

A

牛痘接種——每二年一次 B 傷寒疫苗注射——三

年一次。 C 雜亂疫苗注射——每年一次 D 白喉類

抗素素注射——一生一次

3. 傳染病的處理——學校是一個團體如發現傳染病，即應嚴重防範。校中如有病者即施行隔離治療，或送醫院，或令停學。在校外疫病流行時，尤須注意消毒和防止病原菌之傳播工作。

丙・心理變態的預防——如憂惱，怨恨，妒忌，悲傷，憤怒，恐懼，或由於環境物質養成，或由於遺傳賦與，或由於精神刺激，教師應設法避免其發生，或助其解除，或與以矯正。

七，學校衛生行政和家庭聯絡——學校衛生行政之實施，一面固在盡學校之能事，以謀兒童衛生之進展，同時也須注意兒童所生長之家庭環境，多方和家庭聯絡，使家庭充分擁有一切衛生之觀念，知能，以協助學校養成兒童衛生之習慣和好尚。例如：

甲・親師談話——利用機會或特定時間，招待家長，告以兒童身心衛生上所應行注意事項。

乙・家庭訪問——由級任導師或護士，到兒童家中，視察其家庭環境，和兒童在家庭中的生活狀況，並注意兒童家屬之衛生習慣，與以指導或助其改進。

丙・集會——利用學校中固有集會，如母姊會，懇親會，衛生成績展覽會，衛生表演會及其他紀念會等……請家長來校參觀，示以學校中的衛生習慣和設施，並給以相當的指導，或共同參與研究。

丁・通知和協商——遇有健康調查，缺陷矯治，預防接種和傳染病隔離治療等工作時，由學校衛生執行股通知家長，並說明理由使其明瞭，或與之協商，共同負責辦理，以免發生誤會。

## 五、餘論

學校一切衛生行政設施，既略如上述，惟此間更有數點，須請辦學校教育同人與以注意者，更贅述之。

一、思春期衛生問題——思春期是兒童生長上的一個關頭，在達到這個時期的當兒，對於性的神祕，求知甚切，若無適當的指導定致埋葬或墮落無數青年。所以教育者要導之入於正軌，以杜危險。指導之法，現代雖不乏專門研究之人，福尚未獲有具體途徑可循，惟學者公認學校中自然研究，園藝栽植，動物畜養等事宜，其進行中確有指導性知識之良好機會，我們極宜妥善地方充分利用之。同時尤宜負指導兒童的父母們充實科學的性知識之責任，使他們都能充當子女們性知識之良好導師。

二、口的衛生——口的衛生」「病從口入」「禍從口出」這是古人慎言的意義。近世衛生學者說：「病從口入，亦從口出」，所以慎食是衛生第一要義，潔口是衛生第二要義，因為口不潔，和食物極有關係；另一方面，設如個人廣坐中，有一不潔之口，小則臭氣難聞，大則微菌飛佈空氣中。他人呼吸了就染疾病，所以說：「病亦從口出」。口中最重要部分是牙齒，牙齒不健，實為消化的大障礙，

也是身體健康的大障礙。所以口的衛生，保牙最重要。小學校中，應該有擦牙的操練，定為學生功課之一種。先期向廠內定製兒童適用的牙刷，價格可以低廉些，通知家長替兒童購備，帶到校內，由級任教師授以擦牙方法，務將牙的內外根竈洗擦潔淨，牙刷在牙上運動，應有兩個方向：（一）左右動，成橫線。（二）上下動，成直線。尋常一般人擦牙，只橫動，決不能將牙隙藏垢滌盡。

三、校膳衛生——校膳衛生，不僅在乎督促廚役之清潔，此外尤宜注意兒童營養。凡食品之分量，溫度，及滋養料之分配，有無適當比例等，都為學校事務員及衛生指導之所宜注意的。蓋兒童體魄羸弱，無抵抗疾病能力的原因，大都是營養缺乏所致，故學校應為兒童謀最適於營養之膳食，以為家庭父母之指導。

四、競技衛生——學校競技，以醫理看來，有些實在是野蠻的。例如二百米以上的賽跑，競技者用盡力量，一口氣快跑，以致身體內細胞筋肉，僅僅保有最後的力量。心肺僅能延續最後殘喘，血管受心的強壓，幾至爆裂，所以噴血的危險，是常常有的，據美國海軍軍官學校軍醫長調查一八九二—一九一年各班畢業生身體情形，分在模

時善於競技，及不善競技兩種，結果已死亡及廢疾者善於競技的較不善競技者多，身體已失常者也是善競技者為多。

再就醫生所認為與競技有密切關係的幾種疾病考察之，結果得是項疾病而死的，善競技者與不善競技者的比數為六比一。據這類調查結果看來，今日學校所提創的各種競

技，非但不足以產強健體格，反足為體格墮落之朕兆。這因為校中不注意普遍的日常運動，只注意少數競技員，加以特別之訓練，更選取尤強者，再加以過於劇烈的訓練，這都是對於體質素強的，反如傷害，速其廢疾，體質不很好的又不加理會，這豈是學校鍛鍊兒童身體的本意呢？最可恨莫過於平日毫無鍛鍊，一旦運動會將臨，驅策一班無辜的素來強健的兒童，廢寢忘食地奔跑訓練，像驅策一匹死趕一狗一般，這簡直是最沒有人道，最野蠻，最愚蠢的事。但我並不是反對學校之有競技，不過要請求今後學校

中各種競技合於體育原理，和醫理之指導，尤須顧及全體

## 一個簡易合理的記分法之研究

胡榮壽

我們要診斷兒童學習成績的優劣及教師教學方法的良否，必經舉行成績考查。同時考查的結果，又要用記分法表示出來，才能使兒童及教師一目瞭然；由此可見記分法的重要。但是一個最好的記分法必須合乎下列幾個標準：

學生的體育發展。萬不要使少數兒童做自殺的競技，而尙以爲能達體育的目的罷了。

五，女子體育——女孩在這思春期後，體育訓練，應和男孩不同，例如高躍，足球，拳術，賽跑，——至多百米，——等劇烈運動，都非所宜。

總之學校衛生行政，爲民族盛衰存亡之樞紐，故學校衛生之組織，應爲教導總務相並立，不宜附設於任何一部。而鄉村小學校長，尤須有充分之衛生知識，並熱心衛生事業。蓋鄉村小學中非僅一校兒童之健康問題繫於校長一人，即鄉村民衆衛生之指導，亦單靠着校長的知能和熱忱，其責任之重大，遠非城市校長所可比擬。最後更企望國家行政當局，對學校衛生有相當的辦法之規定。及實力之策助，以造成健全的民族之後代，以增進全民族之無量幸福。

1. 要合乎統計的原理。

2. 要方法容易計算簡便。

3. 要能表示兒童前後的進步或退步。

4. 要能表示成績的真正優劣。

5. 要能顯示各個兒童在本級中的地位。

6. 要便於計算總平均，並可為升級留級的依據。

作者根據上列的標準，就現在通用的各種記分法中加以研究及選擇，認為浙江徐則敏氏創造的「均分法」較為適用。故本校（省會繩小）在二十三年度便採用這種記分法；並以各科上課時間之單位，為「加重」節數，計算總平均。應用以來，尚稱便利。但根據一年來所得的經驗，尚有兩點必須加以改進者：

(1) 均分法計算手續雖稱簡易，但算出「做對題數」後，須先查出「百分數」，然後再根據「百分數」查對「均分數」；故須經過兩度查對工作，手續仍欠簡便，若能設法在算

出「做對題數」後直接查出「均分數」，則可節省一半的時間。

(2) 以各科上課時間之單位計算總平均雖較妥善，但計算時因加重節數太多（以三十分鐘為一節）更覺麻煩；且有的科目學習較難，性質又較重要，而因上課時間較少，

在總平均中所佔成分反少，結果常使總平均不能作為升級留級的依據。這種缺點也要設法改進。

上述兩點，是我們使用時常常感覺美中不足的地方，對於改進的辦法，曾研究再三，現在把所得的結果，分述於下，以供同志們的參考或應用：

(1) 欲在算出做對題數後直接查出均分數，須預先製成「做對題數與均分對照表」。這種對照表須依照測驗時所出題目的數量分別計算製成，不過習慣上通常測驗時所出題目的數量，多為「十」「十五」「二十」以至「五十」等的整數，故這種對照表也只要分做「十題」「十五題」「二十題」以至「五十題」等九種。這些對照表造成之後，就可以依測驗時所出的題目數，按表直接查出均分數。如某次測驗，共出四十題，某生做對三十題，只要在「共出四十題」的對照表中，查出做對三十題應照的均分數為 $56.2$ 即得（對照表附後）。

(2) 各科加重節數，要依學習的難易，時間的多少及性質的重輕三個標準規定之，並為計算簡便起見，各科加重節數定為 $1\cdot2\cdot3$ 之比，則查出均分後，加重一節的科目，其加重數即等於均分數，不必再乘；若加重二節或三

節的科目，也只須用心算乘之，頗為容易，至於加重節數總和，也合成二十，或三十的整數，計算總平均時，只須以二或三除之，再把小數移左一位即得。茲將各階段各科加重節數，表列於后：

加重節數，表列於后：

		數		科		國語		算術		常識		工作		唱遊		衛生		總	
		目		讀書		法		珠		社會		自勞		美體		音		軍	
		段		綴		法		筆		歷地		史理		民然		作		樂	
高	中	低	級	級	級	級	級	級	級	級	級	級	級	級	級	級	級	級	級
3	3	3		2		1		3		2		1		3		2		1	
2	2	2		1		1		1		1		1		1		1		1	
2	3	1		3		1		3		2		2		2		2		2	
1	1	2		1		2		1		2		1		1		1		1	
2	2	2		2		2		2		2		2		2		2		2	
3	3	2		2		2		2		2		2		2		2		2	
2	2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30	20	20		20		20		20		20		20		20		20		20	

表覽一數節重加科各段階各科

## 做對題數與均分對照表

## 甲、共出五十題者

對做 數題	均 分
76.1	50
73.3	49.5
70.0	49
68.9	48.5
67.5	48
66.5	47.5
65.6	47
64.8	46.5
64.1	46
63.4	45.5
62.8	45
62.3	44.5
61.8	44
61.2	43.5
60.8	43
60.4	42.5
59.8	42
59.5	41.5
59.2	41
58.8	40.5
58.4	40
58.1	39.5
57.7	39
57.4	38.5
57.0	38
56.8	37.5
56.4	37
56.1	36.5
55.8	36
55.5	35.5
55.2	35
55.0	34.5
54.7	34
54.4	33.5
54.1	33
53.9	32.5
53.6	32
53.3	31.5
53.1	31
52.8	30.5
52.5	30
52.3	29.5
52.0	29
51.8	28.5
51.6	28
51.3	27.5
51.0	27
50.8	26.5
50.5	26
50.3	25.5

c 六十分以上者爲甲等(百分比八十五以上)。

(2) 成績登記時「均分」和「加重」分兩行記載，各科等第照「均分」計算，總平均照「加重」計算。

(3) 美術勞作等科，可用等第計分法批閱作品，並以9，7，5，3，1代表優，上，中，下，劣。倘介於7與5之間者就用6，餘類推。如此批閱後，可照其他科目十個題目的一樣記分。

(2) 這種規定並非呆板，遇必要時可斟酌增減。除上述兩點改進辦法之外，尚有幾點必須加以說明的：

	分均	對做 數題	分均	對做 數題	分均	對做 數題	分均	對做 數題
	10	76.1 35	46.9 15	76.1 40	48.4 20	76.1 45	50.0 25	
	9.5	73.3 34.5	46.4 14.5	73.3 39.5	48.2 19.5	73.3 44.5	49.7 24.5	
	9	68.9 34	46.1 14	70.0 39	48.0 19	70.0 44	49.5 24	
	8.5	67.5 33.5	丁 45.9 13.5	67.5 33.5	丙 47.7 18.5	68.9 43.5	乙 49.2 23.5	
	8	65.8 33	、 45.3 13	66.5 38	、 47.5 18	67.5 43	、 49.0 23	
	7.5	64.8 32.5	共 45.0 12.5	65.6 37.5	共 47.2 17.5	65.6 42.5	共 48.7 22.5	
	7	63.4 32	出 44.8 12	64.1 37	出 46.9 17	64.8 42	出 48.4 22	
	6.5	62.8 31.5	三 44.5 11.5	63.4 36.5	四 46.7 16.5	64.1 41.5	四 48.2 21.5	
	6	62.3 31	十 44.2 11	62.8 36	十 46.4 16	63.4 41	十 48.0 21	
	5.5	61.2 30.5	五 43.6 10.5	62.3 35.5	題者 45.9 15.5	62.8 40.5	五 47.7 20.5	
	5	60.8 30	題 43.2 10	61.8 35	題者 45.6 15	62.3 40	題 47.5 20	
	4.5	59.8 29.5	者 43	9.5 60.8 34.5	45.3 14.5	61.8 39.5	者 47.2 19.5	
	4	59.5 29	42.3 9	60.4 34	45.0 14	61.2 39	46.9 19	
	3.5	58.8 28.5	41.9 8.5	59.5 33.5	44.8 13.5	60.8 38.5	46.7 18.5	
	3	58.4 28	41.6 8	59.2 33	44.5 13	59.8 38	46.4 18	
	2.5	58.1 27.5	41.2 7.5	58.8 32.5	44.2 12.5	59.5 37.5	46.1 17.5	
	2	57.4 27	40.8 7	58.4 32	43.9 12	59.2 37	45.9 17	
	1.5	57.0 26.5	40.2 6.5	58.1 31.5	43.6 11.5	58.8 36.5	45.6 16.5	
	1	56.4 26	39.6 6	57.7 31	43.0 11	58.4 36	45.3 16	
	0.5	56.1 25.5	39.2 5.5	57.0 30.5	42.6 10.5	58.1 35.5	45.0 15.5	
		55.5 25	38.2 5	56.8 30	42.3 10	57.7 35	44.8 15	
		55.2 24.5	37.7 4.5	56.4 29.5	41.9 9.5	57.4 34.5	44.5 14.5	
		55.0 24	37.2 4	55.8 29	41.6 9	57.0 34	44.2 14	
		54.4 23.5	36.6 3.5	55.5 28.5	41.2 8.5	56.4 33.5	43.9 13.5	
		54.1 23	35.9 3	55.2 28	40.8 8	56.1 33	43.6 13	
		53.6 22.5	34.4 2.5	55.0 27.5	40.5 7.5	55.8 32.5	43.2 12.5	
		53.3 22	33.5 2	54.7 27	40.2 7	55.5 32	43.0 12	
		52.8 21.5	32.5 1.5	54.1 26.5	39.2 6.5	55.2 31.5	42.6 11.5	
		52.5 21	29.3 1	53.9 26	38.8 6	55.0 31	42.3 11	
		52.3 20.5	26.7 0.5	53.6 25.5	38.2 5.5	54.7 30.5	41.9 10.5	
		51.8 20		53.1 25	37.7 5	54.4 30	41.6 10	
		51.6 19.5		52.8 24.5	37.2 4.5	54.1 29.5	41.2 9.5	
		51.0 19		52.5 24	36.6 4	53.6 29	40.8 9	
		50.8 18.5		52.3 23.5	35.9 3.5	53.3 28.5	40.5 8.5	
		50.3 18		52.0 23	35.2 3	53.1 28	40.2 8	
		50.0 17.5		51.6 22.5	34.4 2.5	52.8 27.5	39.6 7.5	
		49.7 17		51.3 22	32.5 2	52.5 27	39.2 7	
		49.2 16.5		5 21.5	32.1 1.5	52.3 26.5	38.8 6.5	
		49.0 16		50.5 21	39.3 1	52.0 26	38.2 6	
		48.4 15.5		50.3 20.5	26.7 0.5	51.8 25.5	37.7 5.5	
		48.2 15		50.0 20		51.6 25	37.2 5	
		47.7 14.5		49.7 19.5		51.0 24.5	36.6 4.5	
		47.5 14		49.5 19		50.8 24	35.9 4	
		47.2 13.5		49.0 18.5		50.5 23.5	35.2 3.5	
		46.7 13		48.7 18		50.3 23	34.4 3	
		46.4 12.5		48.4 17.5		50.0 22.5	33.5 2.5	
		45.9 12		48.0 17		49.7 22	32.5 2	
		45.6 11.5		47.7 16.5		49.5 21.5	32.1 1.5	
		45.0 11		47.5 16		49.2 21	29.3 1	
		44.8 10.5		47.2 15.5		49.0 20.5	26.7 0.5	

分均	對做數題										
76.1	10	76.1	15	76.1	20	76.1	25	40.5	5	76.1	30
66.5	9.5	68.9	14.5	70.0	19.5	70.0	24.5	39.6	4.5	70.0	29.5
62.8	9	64.8	14	66.5	19	67.5	24	38.8	4	68.9	29
60.4	8.5	壬	62.8	13.5	辛	64.8	18.5	庚	65.6	23.5	己
58.4	8	61.2	13	62.8	18	64.1	23	37.2	3	64.8	28
56.8	7.5	共	59.5	12.5	共	61.8	17.5	共	62.8	22.5	共
55.2	7	出	58.4	12	出	60.4	17	出	61.8	22	出
53.9	6.5	十	57.4	11.5	十	59.5	16.5	二	60.8	21.5	二
52.5	6	題	56.1	11	五	58.4	16	十	59.8	21	十
51.3	5.5	者	55.2	10.5	題	57.7	15.5	五	59.2	20.5	題
50.0	5	者	54.4	10	者	56.8	15	者	58.4	20	題
48.7	4.5	53.3	9.5	56.1	14.5	57.7	19.5	者	59.5	25	者
47.5	4	52.5	9	55.2	14	57.0	19	58.8	24.5	38.8	
46.1	3.5	51.8	8.5	54.7	13.5	56.4	18.5	58.4	24	37.7	
44.8	3	50.8	8	53.9	13	55.8	18	57.7	23.5	37.2	
43.2	2.5	50.0	7.5	53.3	12.5	55.2	17.5	57.4	23	36.6	
41.6	2	49.2	7	52.5	12	54.7	17	56.8	22.5	35.2	
39.6	1.5	48.2	6.5	52.0	11.5	54.1	16.5	56.1	22	34.4	
37.2	1	47.5	6	51.3	11	53.6	16	55.8	21.5	32.5	
33.5	0.5	46.7	5.5	50.8	10.5	53.1	15.5	55.2	21	32.1	
		45.6	5	50	10	52.5	15	54.7	20.5	26.7	
		44.8	4.5	49.5	9.5	52.0	14.5	54.4	20		
		43.9	4	48.7	9	51.6	14	53.9	19.5		
		42.6	3.5	48.2	8.5	51.0	13.5	53.3	19		
		41.6	3	47.5	8	50.5	13	53.1	18.5		
		40.5	2.5	46.9	7.5	50.0	12.5	52.5	18		
		38.8	2	46.1	7	49.5	12	52.0	17.5		
		37.2	1.5	45.6	6.5	49.0	11.5	51.8	17		
		35.2	1	44.8	6	48.4	11	51.3	16.5		
		32.1	0.5	44.2	5.5	48.0	10.5	50.8	16		
				43.2	5	47.5	10	50.5	15.5		
				42.3	4.5	46.9	9.5	50.0	15		
				41.6	4	46.4	9	49.5	14.5		
				40.8	3.5	45.9	8.5	49.2	14		
				39.6	3	45.3	8	48.7	13.5		
				38.2	2.5	44.8	7.5	48.2	13		
				37.2	2	44.2	7	47.5	12		
				35.9	1.5	43.6	6.5	46.9	11.5		
				33.5	1	43.0	6	46.7	11		
				29.3	0.5	42.3	5.5	46.1	10.5		
						41.6	5	45.6	10		
						40.6	4.5	45.3	9.5		
						40.2	4	44.8	9		
						39.2	3.5	44.2	8.5		
						38.2	3	43.9	8		
						37.2	2.5	43.2	7.5		
						35.9	2	42.6	7		
						34.4	1.5	42.3	6.5		
						32.5	1	41.6	6		
						29.3	0.5	40.8	5.5		

# 江西之過去與今後

謝祖安

## 上編

### 一 引言

今日之江西是中國同胞甚至世界人士特別注目而感覺

興趣的一個省分。江西為甚麼引起一般人士的注意？就普通見解說來，無疑的是因了赤匪出現與盤踞，七八年來之鬥爭與蹂躪，都由於這種衝突的影響。但就另一面觀察，江西為甚麼變成犧牲角逐之場合？換言之，這種鬥爭有無地理上與人事上的背景？倘若我人願作深一層探討的話，那就不能說是沒有干涉了！或會有人說，赤匪的盤踞江西是偶然的，中央的剿赤，江西的復興，也無非因禍得福的結果，沒有甚麼稀奇，這樣的見解未免太淺視了！

我人要明瞭一個人類集團的活動，很迫切的需要自然環境作基礎。所稱自然環境就是支配某一人類集團活動的自然條件，它包括着形勢、出產、交通等現象。江西之所以給赤匪盤踞這些時，難道還可否認這些自然環境給予的條件？當然是不可以的。同時我人又須明瞭某一自然環境的現

象，也很迫切的需要人類活動去改造。所稱人類活動就是改變某一自然環境的人為條件，它包括着經濟、政治、文化等現象。江西之所以由黑暗而轉入光明，難道還可否認現在人事給予的影響？也是不可以的。

那末，江西過去之所以招引赤匪蹂躪，自有它的地理背景在；江西現在之所以需要人們復興，自有它的歷史背景在。江西之過去與今後都直接間接受着自然環境與人類活動交互的影響。筆者不揣冒昧，用人生地理的觀點，剖析江西的現在種種，探討江西的過去種種，更由過去現在的因果關係，推測江西的未來種種。這樣的嘗試在江西人似乎是破天荒的創舉，這種創始的工作小之關係一省、大之關係全國，與老生常談或許稍有區別。重視江西的本國同胞與世界人士，倘能因此引起對江西更熱烈的興致與愛護，那就是筆者拋磚引玉的初願已償。

本文為筆者計畫中『明日之江西』一書之縮影，因為時局與人事牽繩，不能完全整理問世，只得先行縮成這麼一個小影兒，供大家商榷。又為便利起見，將其分為兩大部

分：第一為江西之過去，內中包括地理上之探溯與歷史上之回顧；第二為江西之今後，內中包括復興之自然基礎與復興之人文狀況。下面就依着上述的次序，作轟淺的敘述：

## 二 江西之過去

### 甲、地理上的探溯

從地形與地質探討過去的江西，可以分為四個時期，這每個時期的劃分與一般地質時代的標準是大同小異的。那四個時期？

第一是距今約一千萬年前的古生代。江西是中國東南之一隅，當然與中國地形構造有密切的關係，古生代初期的中國陸地，除現今的滿蒙外，只有陝甘南部康藏南部與雲貴川康之間出現大塊的陸地。那時中國的東南部，還只有寥若晨星的小島出沒於茫茫的大海而已。到了古生代的末期，江西始隆起而為陸地，大概當時的植物很盛，沿現今南嶺山系的各支幹尤其是今湘桂贛粵四省之交，必為一大植物分佈的地面，所以成為中國南部煤礦蘊藏的區域。今日贛南贛東贛西三地帶所以成為高峻的地勢與豐富的礦

藏，就是地層較古的明證！

第二是距今約四百萬年前的中生代。這是江西的內海時期，原因是中生代的初期，江西復淪為中國內海之一部。那時中國內海的範圍幾乎不可思議，黃河長江，簡直夢

想不到。它的海岸線，無際無邊，真可說是洪水橫流，氾濫於中國呢。回頭再看那時的江西恐怕有五分之四的面積屬於那廣大無邊的大海。那時江西南部的大庾，東部的仙霞，西南的羅霄，西北的匡廬諸山脈，都恐不過是幾點小星似的沙灘或岡阜，鄱陽盆地更是大海中較深邃的一部。朋友，大家試想想那時的情況怎樣？海為龍世界，我人今日之江西，在那時誰敢担保它不是大爬蟲類橫行一時的世界？

第三是距今約十萬年前的新生代第四紀初期。這是江西的洪積時期。這個茫茫大海經過幾百萬年的長久時間，終於隨着地殼的升降作用而發生變化了。中國整個的陸地至新生代的第三紀，大概地面漸成鞏固，在南部各地的這山作用很盛，動植物也面目一新，這大概就是現今江西泥煤陶土的礦脈構造時期。不過那時的江西，它的水陸面積的比較，却還佔着水陸各半的成分，即今日舉世聞名的廣

山。枯。嶺。實。際。還。穀。不。上。稱。爲。高。山。不。過。像。古。代。史。上。所。稱。的。  
「。敷。淺。原。」上。的。培。壠。而。已。今。日。鄱。陽。湖。附。近。各。縣。蛛。網。似。的。  
溪。泊。它。與。鄱。陽。湖。的。關。係。好。比。母。雞。生。蛋。還。未。脫。離。母。體。；  
贛。江。左。岸。的。西。山。在。當。時。是。否。爲。一。沙。洲。尙。成。問。題。南。昌。附。近。  
尤。其。是。一。片。渺。茫。的。水。鄉。那。時。可。想。像。得。到。的。是。甚。麼。恐。怕。

江西。的。東。西。南。三。面。出。現。了。不。規。則。的。半。島。外。其。他。一。切。都。  
還。譯。不。到。

第四。是。距。今。約。五。萬。年。前。的。新。生。代。第。四。紀。末。期。就。是。地。  
質。學。上。的。沖。積。時。期。人。類。的。發。見。在。第。三。紀。到。第。四。紀。的。末。  
期。中。國。地。形。的。結。構。幾。與。現。在。相。似。中。國。人。類。的。分。佈。  
範。圍。比。較。廣。大。原。因。是。地。殼。繼。續。不。斷。的。變。遷。着。五。萬。年。前。  
的。中。國。雖。說。是。洪。水。氾。濫。民。難。安。居。然。而。當。時。的。造。山。作。用。  
特。別。發。達。同。時。南。水。漸。洞。湖。面。出。現。黃。河。長。江。上。游。的。青。  
藏。高。原。一。帶。的。黃。土。與。泥。沙。又。拚。命。的。向。下。游。堆。積。沖。積。成。  
今。日。中。國。南。北。兩。部。絕。然。分。開。的。兩。大。平。原。於。是。南。部。各。省。的。  
華。山。出。現。了。內。海。分。家。了。西。爲。洞。庭。與。零。夢。東。爲。鄱。陽。與。  
巢。湖。我。們。的。江。西。也。跟。石。成。爲。今。日。一。般。所。稱。的。鄱。陽。盆。  
地。」了。昔。日。的。沙。邱。那。時。已。成。爲。環。繞。這。盆。地。的。山。脈。了。上。

爲。『江。西。的。五。獄。』了。這。盆。地。在。過。去。雖。爲。魚。龍。水。母。之。鄉。但。  
到。那。時。已。變。爲。人。類。棲。息。之。所。了。這。個。時。代。確。是。地。史。大。轉。變。  
的。時。期。同。時。也。就。是。人。類。大。發。展。的。時。期。有。史。時。代。就。是。從。  
這。時。期。開。始。的。

## 乙、歷史上的回顧

人類。發。見。於。新。生。代。的。第。三。紀。到。了。第。四。紀。的。沖。積。期。人。  
類。的。分。佈。在。中。國。北。部。已。經。很。廣。所。以。舊。石。器。時。代。的。遺。物。  
在。北。方。各。省。陸。續。發。現。但。在。中。國。南。部。各。省。的。人。類。活。動。情。形。  
尚。不。易。明。瞭。那。時。在。江。西。活。動。的。是。那。種。人。更。成。問。題。我。  
人。今。日。憑。古。書。的。紀。載。與。先。民。的。傳。說。知。道。古。代。中。國。種。族。的。  
分。佈。實。很。複。雜。漢。族。是。中。國。史。上。的。中。心。民。族。即。一。般。人。所。  
稱。的。中。原。民。族。他。們。活。動。的。範。圍。本。來。很。小。最。多。不。能。越。過。  
今。日。黄。河。下。游。的。兩。岸。地。帶。那。時。盤。踞。中。國。西。北。的。是。氏。羌。族。  
，盤。踞。中。國。東。北。的。是。烏。夷。族。虎。視。中。國。北。部。的。是。董。粥。族。  
蔓。延。中。國。南。部。各。省。的。呢。統。稱。之。曰。南。蠻。族。蠻。與。不。蠻。是。  
另一。問。題。這。兒。要。根。究。的。是。今。日。長。江。五。嶺。之。間。在。漢。族。未。佔。  
領。之。前。是。否。爲。所。謂。南。蠻。種。族。活。動。的。區。域。的。問。題。然。而。歷。  
史。不。是。想。像。總。得。有。事。實。的。很。據。現。在。把。江。南。一。地。段。的。江。  
西。依。據。先。民。活。動。的。遺。跡。及。有。史。以。後。的。紀。載。分。爲。下。列。幾。個。

階段：

第一是蠻族活動時期的江西。蠻族是南方種族的通稱。

已如上述。他們是否與北方各部落同一血統，未便臆斷。竟委窮源的說來，都屬於亞細亞的黃種能了。至於南方各部落的人類，古史上統稱之爲蠻族的原因，也很費思索！孔子所謂『南蠻缺舌之人』，很容易使人想像那時南方人與北方人的語言不同的特徵，至於他們的容貌有何不同，

却不得而知。從字義上推測，蟹字從虫，大概是南方人比較北方人矮小的象徵吧？如果這點理由可靠的話，那我人更知道與蟹字音義若即若離，聯斷絲連的還有許多！例如與蟹成雙聲的爲苗，與苗成合韻的爲猺，與猺成雙聲的爲夷，與夷成合韻的爲黎，苗猺夷黎想都是南蠻種族的支派；那時與南蠻壤地相接而另成一系統的爲今四川的巴與蜀，川康間的濮獠，而在歷史上亦稱他們爲蟹，三國時代的『孔明平蟹』就是例證。可見蟹是南方種族的通稱無疑。

在中國古史上有類似神話的傳說，曾經有過大書特書的部落戰爭，這次戰爭就是有名的黃帝與蚩尤的戰爭。那時北方的軍事領袖是軒轅氏（黃帝），南方的軍事領袖是蚩尤有的是「烟幕彈」（史稱蚩氏，黃帝有的是指南車，蚩尤有的是

尤作霧軍士昏迷）與『銅頭鐵額』（想係頭上的防禦武器）。戰爭的結果雖說北方佔了優勝，然而戰爭的中心却在北部的涿鹿之野，也顯得那時南方蠻子的威風了！如果週史紀載是有稽的話，那時南方種族的勢力，差不多凌駕了中原，漢民族的根據全被破壞，幸虧這次戰爭失了敗，纔退回南方的老巢來。五千年來的今日，還可推溯那時戰爭的意義與影響是很重大的，從意義說，這次戰爭是南北兩大種族的總決賽，就影響說，這次戰爭是南北兩大種族盛衰興亡的關鍵！以後歷史上事實告示我們，也證明這個說法是不錯的。爲甚麼？因爲有史以後的紀載關於北方種族向南征服的事實多，而南方種族向北發展的機會少。春秋時代『楚王問鼎之輕重』大家就認爲有靖天子威儀，而譏爲黃鼠想食天鵝肉了，即此一例，就可想見南北勢力消長的變遷了。那麼我人可以說這次戰爭以前是漢族收守勢，蠻族取攻勢的時期，這次戰爭以後是蠻族取守勢，漢族取攻勢的時期。南方的蠻族自這次戰爭後安分了幾百年，所以尚書堯典上有『協和萬邦，黎民於變時雍』的話。到了帝堯的末年，又有所謂『蠻夷猾夏』成爲四凶之一，所以帝堯命舜南巡，『竄三苗於三危』，帝舜即位以後，苗人還是

跋扈的，舜又命禹帥師南征，古史上稱：「有苗氏左洞庭，右彭蠡，因險不服，舜使禹征之」。而尙書大禹謨篇更有較詳的紀載：『濟濟有衆，咸聽朕命，蠢茲有苗，昏迷不恭，侮慢自賢，反道敗德，……民棄不保，天降之咎，肆予以爾衆士，素辭罰罪，爾尙一乃心力，其克有勳』；像這樣大興問罪之師，仍落得一個『三旬苗民逆命』的結果。舜不得已，命禹班師回朝，轉變方式，用德化的方法去克服這猖獗的苗氏。結果苗民真的被大禹的至誠感化了，所以大禹謨的末段稱：『帝乃誕敷文德，舞干羽于兩階，七旬有苗格』。苗族被感化之後，那時江西北部也成漢族勢力到達之地。何以見得？因為禹貢上明明紀載着：

『淮海惟揚州，彭蠡既豬，陽鳥攸居，……厥草惟天，厥木惟喬，厥土惟塗泥，厥田惟下下，厥賦下上錯，厥貢惟金三品』；又稱『岷山之陽，至于衡山，過九江，至敷淺原』。不過鄱陽湖以南各地按之史籍，自唐虞一直到周朝，都未曾有過較詳細的紀載，及至東周列國時代還把江南西部的地方含含混混的稱之為『冥』，南部更可想而知了！這是表明甚麼？因為中國的歷史是以中原漢族為中心的歷史，凡非真正漢族活動的場合，當然很模糊的。可是就另一

方面觀察，江西那時既非漢族活動的場合，究竟是誰的活動場合？我人從此可以得着上面所稱：『左洞庭右彭蠡，因險不服』的苗族在江西中南部活動的旁證了。總而言之，自鴻濛草昧的初民時代起，至典章文物燦然大備的周代止，江西的大部分還是孔子所稱『南蠻獻舌之人』的世界。所以筆者稱這綿渺悠久至二千年的古史時代，為蠻族活動時期的江西，不為無據了。

第二是漢族南漸時期的江西。中原民族的向南推移，大概從春秋戰國時期起。那時江西的中南部雖尙為蠻族盤踞的處所，江西的東北已歸吳國的管轄而西北已成為楚國的領域了。據傳說孔子弟子澹台滅明南游至江，友教士夫吳越在那時已成為中原文化傳播的新領域，蠻族的後裔，有好多被漢族政教潛移默化之後，也都自慚形穢的稱之曰『我先君某某之苗裔也』，來表明自己是中原漢族某帝的子孫，中國的歷史也真僞難分，只有姑妄聽之而已。到了秦漢兩代，漢族的勢力已到達南海之北五嶺以南了。所以江西這地方在秦末有在鄱陽（今鄱陽）作官，甚得民心的吳芮，有從高帝人關爵封列侯的梅鋗，在漢初有請定豫章建

築城壁的藩要，到好大喜功的武帝時，更有假道豫章征討南越的楊僕，出師玉山平定東越的王恢，一時有名的人物都向江西這地域大肆活動了。三國鼎峙時的江西地位更佔重要，吳國的孫權更視鄱陽湖為訓練水師爭霸中原的重要根據地；坐鎮尋陽江上西上破曹的周瑜，還得歸以於彭蠡的水師總對；因為就當時吳國的政區觀察，江西已不是蠻夷之邦，而為吳國政治交通軍事的中心了。所以三國時江西的要地也不少了，例如東北的鄱陽，彭澤，中部的豫章，臨川，西南的廬陵，安成（今宜春）都成為吳國的重鎮。再就政教風俗的轉移說，豫章太守陳蕃與南州高士徐稚都是以名節相推崇為世所矜式的，鄱陽孝廉雷義與宜春孝廉陳重也是以道義相結納為人所稱許的。這種道義相尚的風氣，都是受着東漢初年獎勵名節的影響，這種風習對江西文化，的開拓是有很大的推動力的。江西自魏晉以後，名士輩出，特立獨行，不與衆同，都可說是中原文化向南推移的表徵。中原文化為甚麼亟亟的向南發展？因為中原漢族亟亟向南遷移的緣故。中原漢族為甚麼接踵累累的向南遷移？原因是北方各異族的對漢族下總攻，那時大有中原板蕩神州陸沉之趨勢。懷愍二帝北去以後，晉元帝不得不南下渡

江，元帝渡江時晉室的貴族及士大夫當然跟着南下，結果遂影響中原民族的大遷移。在這歷史上所稱『五胡亂華』局勢之下，北方逃不了的民衆，完全受異族的壓迫與支配，除佛教流行外，幾無所謂文化。所以今日一般史家都稱魏晉以後的數百年間為中國的黑暗時代。那時在中國的北部確屬這種情形。至於南部則不然，因為當時漢族文化雖在北方日漸消沉，而在南方則日趨發展了。中原文化的心也跟着漢族南遷而轉移到了東南。今日江南的富庶與人文的蔚起，都與元帝渡江發生間接的影響。所以魏晉南北朝以後迄至隋唐初期的漢族文化，在北方可說是黑暗的一面，而在南方則可稱為光明的起點！江西受着漢族南遷，文化南移的影響，於黑暗時代中顯現出一顆明星，作中原民族消沉的砥柱的是誰？這就是尋陽江上的陶士行。他有運甓惜陰的勞動服務的性格，他有綱維宇宙匡主寧民的志趣，他的功業在當時是無與比倫的。當中原雲擾，世態滄桑的時會，在江西作中國文學的保姆的是誰？這是以清高隱逸，安道苦節著稱的陶淵明，據說他是陶士行的後裔，他的文章德業，都有特殊的成就。北方的佛教，羨慕江南的山明水秀，到了東晉末年以至宋齊梁陳的南朝，又

把南方佛化了，江南的名山勝地，都被僧家盤踞了，讀『南朝四百八十寺』與『天下名山僧占多』兩語，可想像那時佛法的橫流了。江西的廬山當然免不了高僧的關顧，所以在晉時已經有名僧慧遠卜居三十餘年，與慧永，宗炳等結白蓮社於今廬山的東林寺，爲十八賢中的第一個，也是江西佛化的最初紀錄。同時北方的道教，也因中原的紛擾，輾轉南遷，卜居於今江西貴谿的龍虎山，相傳至今已閱六十三代的後裔都屬於漢末張道陵的子孫，在今日雖爲強弩之末，爲人不齒，在當時確能表達中原文化的另一方式。

張氏屬符錄派，在晉時與符錄派並峙的還有丹鼎派。丹鼎派的代表在江西方面的爲卜居今新建西山的許遜（宋封神功妙濟真君，所以世稱許真君）。這樣，儒家、佛家與道家，都在江西樹立了很鞏固的基礎。其中共同的原因都由於中原漢族的南漸，所以筆者把春秋至南北朝時代一千三百年的江西歷史，稱之爲漢族南漸時期，也是有道理的。

第三是漢族大發展時期的江西。這個時期的初期爲隋唐兩代。中國在隋唐時代誰都承認有過儒釋道三教角逐的一回事，而這三教角逐的中心勢力却與江西有密切的關係，因爲排斥佛教諫迎佛骨的儒家代表，是在江西袁州做

刺史的韓愈。江西本爲道教的根據地，到唐代又適逢姓李的得天下，於是宗黃老的道教，帝王極力提倡，好道惡佛，毀佛寺至四千六百餘所，可以說是道家的黃金時代，這時儒釋道三教的鬥爭，真可說是壁壘森嚴！但自宋以後三教競爭的局面一變而爲三教合流的局面了。開三教合流之端的是卜居江西廬山蓮花峯下的周敦頤。他的學說最得力於道士陳搏，所以其學說的出發點，淵源於道家的無極，由無極而大極，由大極而陰陽以至主靜而立人極，其明心見性的方法又得力於黃龍禪師慧南，故其明心見性的入手方法即爲佛家慣習的靜坐。然對三教的豁然貫通，更須歸功於東林繼禪師，故敦頤嘗自嘆曰：『吾此妙心固啓迪於黃龍，發明於佛印，然易理廓達，非經東林之開撫拂拭，則無由表裏洞然』。這種儒表佛裏的道學，明明是三教匯合的產物！敦頤把他的學說傳給友人程珦的兒子顥與頤。

他們兩兄弟的個性不同，各人的成就亦異，顥重身體力行明心見性，而不主講學，與佛教的禪宗相近；頤重致知格物即物窮理，而後盡性，與儒家的見解相近；後來集程顥學說的大成者爲江西金谿的陸九淵，集程頤學說的大成者爲皖南婺源（今劃歸江西）的朱熹。陸主尊德性，朱主道問

學，陸之講學地爲貴谿的象山，朱之講學地爲南康的廬山（白鹿洞），朱陸學說的論戰地爲鉛山的鵝湖。由宋至明，朱的一派在江西佔了上風，成爲理學的正宗。有明中葉以後，陸的一派得浙東王守仁的發揮光大，遂取朱派之地而代之，其學說上溯孟子的良知良能，中承程氏的身體力行，取法於陸氏的心理一致，而別創知行合一之學說，其在江西之講學地爲廬陵的陽明洞。王氏之對江西，不僅於理學方面另成一派，而其平定宸濠、巡撫南贛，開化士蠻之功績更遠在創造知行學說之上，當時與理學並稱的爲宋代江西的文學。世人稱道的唐宋八大家，江西已佔其三，歐陽修、王安石、曾鞏是也。歐陽修爲廬陵人，天資剛勁，見義勇爲，論事直切，極諫敢言，其果敢之氣，剛正之節，至晚而不衰；其文章品格，超然獨驚，衆莫能及，成爲一代文宗，其力矯唐末五季論卑氣弱之餘習的功績，幾與『文起八代之衰』的韓愈，後先輝映；而其援引後進之功，尤不可沒；江西之曾王與四川之三蘇，都因他的揚譽而蜚聲一時。王安石爲臨川人，賦性剛毅，具大才略，能力排大難，獨行己見，其文拗折峭深，不與衆同，經濟文章的並臻極致，千古一人而已。曾鞏爲南豐人，爲文則波濤

變幻不踰法度，處事則以簡馭繁，鉅細畢舉，是亦才偉學博的大家也。除歐陽曾王以外，在當時尚有分寧的黃庭堅，稱爲一代詞宗，文章詩詠，得之天性，憂國愛民之氣，更在詩格高超之外；其友人陳師道與外甥洪炎等數十人相與唱和，蔚成風氣，至南渡初遂以江西詩派見稱於世矣。江西除北宋之文學與南宋之理學外，至宋末更成爲漢族抵抗異族的中心。當恭帝北去，國勢已傾，而猶能留天地之正氣，作中原之砥柱者有文天祥與謝枋得。文天祥爲吉水人，忠肝義膽，正氣磅礴，成仁取義，千秋凜然！謝枋得爲弋陽人，秉性豪爽，忠義自任，風岸孤峭，雅負奇氣；及至事不可爲，二人均爲國殉難，慷慨死節，浩然之正氣，民族之精神，賴以永垂不朽，誠各有千古矣！所以江西在隋唐兩宋的六百八十多年間爲漢族南向大發展的時期，其最大的表徵在隋唐成爲三教角逐的中心，在兩宋成爲三教合流的中心，在北宋成爲文章事功的中心，在南宋成爲學術思想的中心，至宋末則成爲民族精神國家觀念所寄託的中心。就整個的中原文化說，江西那時都有特殊的貢獻，可說江西歷史上的光榮時期；然而歸根澈底的講來，都由於漢族南向蠻族漢化的結果，所以筆者稱這個時期的江西

爲漢族大發展時期的江西，不是沒有原因的。

第四是漢族文化消沉時期的江西。中原民族文化在江西的發展，至唐宋兩代而登峯造極。自南宋末期，江西忠義之士慷慨捐軀以後，漢民族因挽回無力，復興無期，遂入於民族消沉時期，因民族呻吟於異族鐵蹄之下，文化亦隨之而衰頹。元代壓迫漢族的程度，由其對待南人的態度可以證明，其蔑視儒家尤爲摧殘漢族文化發展的鐵證，江西是元初反抗蒙古統治最力的省分，所以對江西的民族與文化壓迫之惟恐不力，就事實告訴我人也證明這種觀察是對的，因爲有元一代，江西人士的文章事功，江西地方的文化學術，亦感少所表現；祇有一二作者如馬端臨吳澄輩而已。由元而明，朱元璋以驅逐胡虜恢復中華相號召，中原民族復興之局勢從此展開。江西人士於有明二百年間，不能說無活潑的氣象，在明代前期，就學術論有謹守程朱學說的吳與弼與胡居仁，有格遵陸王學說的鄒守益與羅洪先；明代中葉以後，有平定沿海倭寇與戚繼光齊名的譚綸，有平定敍州蠻夷與乃父劉顯媲美的劉綰。至明代末葉，滿族入關，南都失守，袁繼咸之爲國殉難幾與史可法同其忠烈，萬元吉等之因城陷赴水而死，均可爲民族精神。

之表徵。由明而清，江南之民氣爲三藩鎮壓幾盡，江南之士氣爲功名迷醉全消，又益以清初文字獄之摧殘，士子之民族思想與國家觀念，更無表現的機緣。江南在這樣異族壓迫蹂躪之下，欲求中原民族之復興，中原文化之發展，是不容易的事；江西是江南之一部，因抗禦失敗之結果，一挫於韃靼族之元代，再挫於女真族之滿清，其民族文化之消沉自屬必然之結論！清末雖有少數爲民族革命作先鋒的分子，然因民族精神寄託之重心，已不在如宋末與明初之江南，而轉移於特殊環境之沿海與嶺南各省矣。基於上述原因，江西民氣之日趨漫漫，民心之趨日保守，民族思想與國家觀念之日趨澹漠亦爲必然之趨勢，結果遂影響整個江西民族文化之消沉。民國肇興以迄最近之過去，因上述種種弱點，加之以地利不盡，人事不修，更予共匪以可乘之機，致演成振古未有，創鉅痛深之變禍，生命財產之地方損失，歲糜巨幣之國家損失，均在無法估計之困難情況中；人民的生計，社會的生存，民族與文化的生命，都瀕於存亡絕續之交的境地；然而因爲有此險象，所以博得中外人士之注意，促成本省今後之復興。

(上編終)

# 視導報告

## 江西省立南昌第一中學校視察報告

二十三年十一月

### 視察意見

一、該校自二十一年易長學潮後，校內糾紛時起，經該校同人奮勉努力現全校師生已能上下一致，學校秩序井然，漸入正軌，誠為難得。

二、該校校長吳自強，勤謹懇摯，幹練明達，熱心研究，對於校務，尤能積極整理改進。教導主任姚光華勤勞樸實，副教導主任樊光俊幹練精明，其他各職員亦均能各盡厥職。

三、該校校舍大部尚能應用，惟因被航空隊及軍醫院佔去宿舍六排，教職員寢室一部，以致甚感不便，在可能範圍內應設法令其遷讓。

四、該校學生宿舍，僅容二百七十五人，殊覺太少，宿舍內部，亦欠整齊清潔，室內什物有凌亂污穢未加收拾者，應注意改進。

五、該校盥漱室尚付缺如，在宿舍走廊盥漱，諸多不便，應設法添建，浴室簡陋，不堪應用，亦有改造之必要。

六、該校廚房膳廳修理未久，尚可應用，膳廳空氣稍差，會食時碗匙各人一份，上書號碼，固定使用，尚合衛生跳躍攀登，騎馬擊劍，爬山涉水等活動，養成勇武體魄，

七、該校圖書館設於辦公廳樓上，因載重，過量且受蟻蝕，不無危險，應予改建，館內舊有圖書原甚豐富，新置書籍亦復不少。

八、該校儀器標本與部定標準相近，物理實驗器具稍感缺乏，應予添置，化學試驗室最好與藥品室相連。

九、該校教導方面各種簿冊表格紀載週詳，教職員考勤紀載已收相當效果，學生課外活動，均適當指導。如一中勵進學術研究會，及晨曦社，各項活動均有相當成績。

十、該校於各班設教導師若干人，使教員兼任訓導之責，用意良佳，但應督促各教員切實負責，俾收實效。

十一、該校學生課內外秩序，未能全部整齊嚴肅，上課時初中一二年級課室內，尚有紛擾情形，遲到學生不知檢點行動，無課學生奔走樓上樓下，任意談笑，影響他級上課，均應切實改進。

十二、該校對於體育提倡不遺餘力，體育器械設備尚可，學生參加運動漸能普及。又擬提倡勇武運動，訓練學生跳躍攀登，騎馬擊劍，爬山涉水等活動，養成勇武體魄，

甚有見地。

十三、該校學生早操情況甚佳，各任職教員均出席照料，於操場地面標出符號，各生指定一處，可免點名手續，此法已為他校倣行。

十四、該校軍事訓練及童子軍訓練成績均佳，當視察時適逢舉行檢閱，動作整齊，精神振作。

十五、該校會計係由教廳委用，對於賬目整理，尙屬清晰，每日登記，從未間斷，按日報告，手續清楚，誠為難得。

十六、該校教學狀況據兩次視察：教員胡傳銳，課高三甲物理，講解明晰，指示適當；吳敬臨課高三乙代數，示例明晰，解釋亦詳，孟琦課高二甲代數，舉例適切，教法熟練；劉宗溫課高二乙英語，解釋課義，指示文法，均甚明晰，學生亦多能筆記；劉廷貢課高一甲英語，講解透澈

## 省立贛縣中學視察報告 二十三年度上學期

### 視察意見

1. 該校教職員均克盡厥職，頗有合作精神，各主任及專任教員均能住校，並分別住於學生宿舍之前，負責管理及指導學生自習之責，甚為可嘉！
2. 校長周蔚生，態度溫和，老成持重，頗得校內外人士之信仰，關於經濟及建築方面，極端公開，所組織經濟稽核委員會及建築委員會，均能實行職責。又學校經費由省匯校，每遇有回匯亦必歸公，如二十三年十一月份計有回匯五百九十六元，十二月計有回匯三百
3. 元，統歸校用，此種涓滴歸公，殊為難得；唯連年添加建築，購買地皮，雖得教廳撥款使用，究之不敷尙有二千元之數，此種虧欠，據云業已造具該項決算及單據送呈教廳，似可予以審核，酌量撥給以免虧累。
4. 該校東隅原有一部宿舍係舊民房，屋宇甚低，光線空氣均感不足，現在文廟全部改經駐軍遷讓，似宜迅加修理，將該部舊有宿舍全行拆去，遷移文廟較為適切。

，指令學生逐段背誦，雖不及以問答方式活用，亦足見考査認真；何維中課高一乙生物講述明晰，提示扼要；李方枋課初三甲地理，另發補充教材，說明尚詳，提示亦當；鄧時琪課初三甲物理，示例解說題意，甚為詳晰，學生反應亦佳；熊壽文課初三甲英語，依書講解透澈明瞭，鄧鍾霸課初三乙國文，命題作文，檢閱學生作文簿，批改尚好，惟篇數嫌少；黃義表課初三丙幾何，圖示說明，均尚明白；龍沐仁課初三丙國文，講解透澈，指示明瞭；姚光華課初二甲代數，示例說明，懇切詳盡；胡肇焯課初二甲化學，提示明瞭，講解透澈，示範試驗，學生均能注意；陳建中課初二乙公民，講述透澈，利用詢問啓發學生思考，尤覺適當；鄒信玉課初一甲英語，發音解說均可；王瑞課初一丙地理，繪圖指示，教法尙合；賀植槐課初一丁算術，示例說明，至為詳盡。

省督學程宗宣

或在折去之舊宿舍地方，添建特別實習室，以資應用。

圖書館陳列書籍尚稱得法，關於借閱書籍規程，及目錄編制，均屬妥善；唯每期閱覽各類書籍，應行統計。

一次，藉以觀察學生心性之趨向，而為各教員指導上之注意。

學生制服整齊，雖冬寒亦無長袍或圍巾上課者，殊見精神，唯外出時，身着制服不帶帽者甚多，應予取締。

辦公室除規定辦公人員在室辦公外，並由各主任教員

### 省立吉安中學校視察報告 一九三三年度上學期

省督學周克剛

- 視察意見
1. 校長徐廷展任事以來，關於校舍修理，開闢校園，佈置運動場所，以及督促學生之進修等等，尚無不悉心籌劃孜孜進行。教導主任歐陽昇副教導主任余益文王全善，人均誠懇，唯關於課程編配，每週有三十八九小時者，此不特學生精神有所不及，即預算方面亦不容許；查該校最近經濟狀況，如十月份俸給，決算竟超出預算八十餘元，雖日得移挪他項彌補，究於學校整個事業，不免有所防礙。又如理工科，在該校原為側重測量學術，但支配課程，每週測量學三時，而生物鐘點竟達五小時之多，實有未合。
  2. 該校理化實習室設在樓上，殊覺不便，應設法移至樓下東隅，（即現在之圖畫室）較為方便。

輪流一人值日，又燃燈後，學校之中門即行關閉，師生遇有要事外出，必繞道於辦公室報告值日員，始得外出，值日員必待聞就寢鈴聲，始完工作，具見管理嚴密，工作有恆，殊堪嘉尚。

各教師教學大體均可，但以課初中三年級第二組地理教員，高中二年級第一組英文教員，高中二年級第二組公民教員，及初中一年級春季組數學教員，教法純熟，講解亦透；至課二年級乙組公民教員，教語嫌過遲緩，無甚精采。

並不惡劣，學生佩帶，驛而視之，儼若兼某一機關職務之表示，實不妥善。

8. 該校原有早操之規定，自十一月而後，因氣候漸寒，

遂廢止早操，改為課間操，此種變動，殊不足以激發青年鍛鍊身體之精神。

9. 八、九、十、三個月份帳目，積一次審查，似太繁複，應按規程逐月審查，較易清理。

10. 課內勞作，應按年級分別規定要項；又籐工實習，僅令學生編織而已，關於破籐技術，並不假手學生，是日視察時，曾詢以籐料產地及價格如何，學生竟無一知之，應加注意。

11. 該校校長每月支薪一百六十元，除任精神講話六小時外，並未擔任其他正課，以致全校鐘點薪俸超出預算，似應糾正，以符規定。

## 視導省立鄱陽初級中學校報告 二十三年度上期

### 視導意見

1. 所擬二十三年度校務進行計劃書，頗為切實，惟改為春秋兩季招收新生，以一學期為階段，雖於學生升降較為便利，然春季班畢業後，與其他高中招生期間不能銜接，仍感困難，不如仍舊辦理為宜。

2. 現在校址地勢低窪，潮濕頗重，如遇大水，則校舍全部在巨浸中，巨月餘不退，影響校務進行，殊非淺鮮，現省立陶業學校已遷移九江，所遺校舍居鄱陽高門，西接城堞，東連農地，南臨饒河，北倚芝山，地址高爽，環境

12. 學生上課，除一年級學生精神稍可，制服整齊外；其他各級學生，多有着長袍便衣者，有帶圍巾便帽及隨意吐痰者，極應嚴加取締，以資振作。

13. 教員劉化南課代數（削小方程式，根之圖解法），演式詳明，說理亦透；顏彥驥課國文，（講章學誠論古文十至一文）尚屬詳明，教態亦佳；劉甘澍課植物，講莖之變態，依照書本教授，未能預先搜集實物以資觀察，是其缺點。李映庚課代數，講因數分解頗詳，教法兼用啓發式，亦甚恰當。

14. 圖書管理，關於借閱均有分類登記，當日抽查有中等化學問題精解一冊，及普通物理上冊未見；據稱借出外閱，但何人借閱，未經查出，似於管理不無有欠周到之處，亦應注意。

省督學周克剛

4. 該校對於學生在校狀況，如月考成績，學科競賽勞成績，操行分數，均向家長報告，頗能注意學校與家庭之聯絡。

5. 學生恪守紀律，安心勤學，上課用膳，秩序均佳，年來學風頗稱整飭，訓育用勤督苦導方法，偏重消極的管理，自治組織，尚少積極設施，應加意精進，致力於積極的輔導，以期獨立自治精神之養成；課外活動，除青年勞動服務團外，每月舉行全校大掃除一次，每星期日由勞作教員率同各班學生實習園藝工作，應注意切實與普遍，以求實效。

6. 該校學生參加課間操，精神振作，動作整齊，惟教員站在平地指揮，不甚適當，應另置可以移動之木台，俾作體操示範及司令講演之用。

7. 教員授課，尚有精神，課堂秩序，亦稱整飭，各科教學以採用講演式者居多，講解固多認真，但太重教本，

未能參證活用，難期獲有實效，嗣後應多試行輔導觀察及啟發思考之工作，以增進自動研究之能力，自然科學各科尤須注重實驗。

8. 該校校舍寬敞，佈置支配，亦尚妥適，各項設備，大致齊全。

9. 該校學生大多數住校，宿舍及自修室空氣光線均好，佈置亦尚整潔。

10. 該校儀器，藥品，標本，圖表等項，尚不敷各科設備中之儀器，標本，圖表等，其有能自製者，應盡量由教員學生共同製作，原有設備，講授時均須加以利用，以資實驗。圖書中確能供教員學生參考閱覽之用者，其數量尙未能使人滿意，尤以科學方面用書為甚，亦應逐年添置，其常供學生參考者，務須備具多數複本，以濟需要。

指導員 雷德基

二十三年十二月

### 江西省立第一職業學校視○報告

視察意見

一、該校原本規模甚小，設備簡陋，近年積極發展，班次增加，設備充實，進步甚速。

二、該校校長李右襄任職多年，治事勤敏，對於社會服務，尤具熱忱，教導主任吳英輔副教導主任黃繼曾，姜維祥，均能勤勞努力，克盡厥職。

三、該校校舍舊有建築，原不甚適用，加之軍隊佔駐一部，甚感不便。禮堂缺乏，有建築之必要。

四、該校各處佈置有未能注意整潔者，如教室四壁，寢室內容，工廠走廊以及廚房廁所各處均應予以改進。

五、該校各實習場所設備，除印刷工廠外，均應設法充實，圖書室亦應增購圖書，整理充實。

六、該校各科實習課目，均佔半數以上，與部頒課程標準漸能符合，各種實習成績亦可。

七、該校各科肄業年限，均嫌太長，宜多分門類，減少肄業時間，或更有效。

八、該校已往學生出路不佳，今後應特別注意；招生時對於學生志願興趣，應詳加考察甄別；在校時應注意訓練學生職業技能之嫋熟應用，並培養其獨立經營之能力，離校時對於學生從事職業，亦應有適當之指導與介紹。

九、該校實習工廠所獲益利，應儘量撥充學生資助金，並應斟酌規定確數，詳訂學生資助辦法，俾得收貧寒有志學生，此種學生畢業後，自易用其所學，於該校前途，不無裨益。

十、該校學生軍事訓練成績甚佳，青年服務團團員參加服務亦甚努力。

## 視察省立陶業學校報告

二十四年一月

### 視察意見

- 一、校長張浩爲陶業專家，老成幹練；兼任建築課二小時，實領月薪一百三十五元零四分。扣去應擔任四點鐘之薪水，頗可嘉許！
- 二、教務主任江漢，訓育主任張文組，宿膳主任褚昌言，實習主任舒信偉均能任事勤懇，通力合作。
- 三、學生起居飲食完全受軍事管理，極爲嚴肅整齊；關於學生勤勞習慣之養成，校長及重要教職員更能以身作則，收效甚宏。
- 四、學生用膳，取分食制，菜蔬簡單，以該校自製之菜圃裝盛，頗爲別緻，膳堂之秩序亦佳。
- 五、學生宿舍內一律爲新購鐵床，床鋪整理，尤爲簡潔。惟僅有一大間，容納數十人，夏季似不相宜，且尚無

十一、該校教學狀況據兩次視察：教員黃繼曾課化工科五年級國文，講述應用文章程內容，解釋明白，尙有發揮；章遠遜課化工科三年級物理，講解透澈，指示明晰；陳子範課印刷科二年級英語，發音尙準確，教法尙可；黃夏支課藝術科五年級音樂，範唱尙佳，又課藝術科三年級國文，講解明瞭，精神振作；吳仁敬課藝術科四年級繪瓷，指導過詳，學生興趣濃厚；陳陶甫課印刷二年級印刷學，舉行檢字練習，方法甚當；徐鴻章課染織科二年級染色實習，先在教室講述水質檢查法，講解明晰，指示詳盡，繼入工廠實習，指導亦甚過詳。

省督學程宗宣

### 浴室設置，是其缺憾。

- 六、該校擬設出品銷售處，由全校師生集資開辦，並招募外股，提高學生實習之興趣，並使明瞭瓷業市場之實際情形，殊爲可取。
- 七、該校設立甚早，又在以瓷業著稱之本省，自應于教學設備各方面力求其改進充實，並須與瓷業生產及管理機關取適當之連絡，以求發展。
- 八、該校手工製瓷，應注重美術瓷之做製與改進。機器製瓷應注重日用品之製造與研究。
- 九、本省陶業人才不多，該校將來應注意選擇優秀學生，設法資助其升學，以求深造。
- 十、視察時該校各班正舉行學期試驗，教學情形未覩。

指導委員劉孝基

## 省立大庾初級簡易化學工業科職業學校視察報告 二十三年度上學期

### 視察意見

，因設備欠完，嫌無精采。

1. 校長張廣鴻人頗誠篤，任事熱心；教導主任傅梅夢副教導主任蕭學叔暨各教職員，均克盡厥職，頗能合作，關於改閱學生練習本，及指導課外活動，均甚切實。其他所訂學生請假規程，操行考查辦法，以及各種統計圖表，亦尙完善。又師生會食碗筷均由各人自洗，不假工友之手，甘苦共同之精神，充分表現，實堪嘉尚。

2. 學生制服整齊，校風尙良，每日早操之規定，冬寒無間，殊見精神。

3. 教員課二年級數學，式解頗詳，兼用啓發式，亦屬得法；其餘各教員教學，大體均可，唯化工科學生實習

4. 學生課外作業，有體育遊藝週報及學科研究會等，唯社會活動事業，嫌無計及，據云以環境關係，似可聯絡各教機關（庾崇猶鄉師）訂定學生假期服務辦法，并請縣政府派員參加討論，俾有組織，舉辦流動講演，推行新生活，以資協助政府糾正社會不良之風尚。

5. 該校理化儀器及化工應用機械，本期略已購置，唯校舍狹小，無法展佈，以致實習殊感困難，又以屋宇腐舊，一遇天雨，東漏西濕，補不勝補，尤覺不堪，似應由該校長通盤計劃另覓相當地點，（或在東山腳），繪具圖樣呈請教廳予以審核，酌量撥款建築校舍，則前途發展或有望焉。

省督學周克剛

### 庾崇猶聯立鄉村師範學校視察報告

二十三年度上學期

### 視察意見：

1. 校長謝紹枋處理校務，頗具熱心，對於教育，亦有研究；教導主任張源聲人尙幹練，任事亦能負責；其他各教職員均克盡厥職，關於應用表簿，製備亦完，學生筆記，及各種練習簿亦甚齊全。查該校開創伊始，校舍設備，雖極形簡陋，而教學管理，及其他關於精神上事業，均能努力做到，尤其是園藝實習，及其他勞働工作，教師均能躬親指導，赤足草履，以身作則，實堪嘉尚。

2. 學生課外活動，有耕讀鄉，鄉公所之組織，內容設施，尙均妥善，殊於學生服務鄉村，應用頗有裨益。唯農業課目，該校未能覓聘專門人材擔任，不無缺陷。

3. 該校創設，原為救濟目前之庾崇猶三縣鄉村師資缺乏起見，故所需經費，亦屬臨時籌措，由三縣攤派；現在已屆結束，而該三縣倘積極推行保學，則師資定不敷用，茲以該校過去辦理成績尙佳，似可繼續再予開辦，仍招初中畢業學生，訓練一年畢業，以備保學師資之用。

省督學周克剛

## 視導饒州七縣聯立芝陽師範學校報告

二十三年度上期

### 觀察意見

1. 行政系統，核與現制尚有抵牾之處，此種組織，容或有特殊關係，但仍有修正之必要，自應遵照法令，妥加擬訂，以期行政效率之增進。
2. 遵照一部施規程，該校應添設訓育指導委員會，由校長、各主任、各教員及校醫組織之，以校長為主席，負一切指導學生之責，每月開會一次；并將原有經濟委員會改組為經費稽核委員會，由專任教員公推三人至五人組織之，委員輪流充當主席，負責審核收支賬目及單據之責，每月開會一次。
3. 經費來源，因各縣協款時有拖欠，致校務停滯，設備簡陋，應一方催領積欠，以裕校款，一方節減他項支出，以充實教學設備。
4. 教員資格，大致尚合，類皆專任，雖待遇菲薄，然能熱心服務，殊為難得。
5. 校址面積寬綽，環境優美，頗饒風景之勝，校舍容量足用，布置衛生，均稱合度，醫療設備，亦尚完善，農作物實習場所，規模粗具，學風整肅，教職員通力合作，校務日益進展，殊為可嘉。
6. 各科教材多係自編，內容尚欠充實，嗣後務須適合部定課程標準，並於每學期終將全部教材送呈本廳審核，以符規定。
7. 實習為師範教育之主要作業，校內既設有小學部，相距咫尺，學生實習時，應由所實習之學科教員，教育學科教員及小學部教員到場指導；現該校規定教學實習僅由小學主任指導，尚欠周密，似有改善之必要。
8. 訓育方案，能於消極的嚴格管理之中，寓積極的指導生活之義，用意良佳，學生服裝整齊，精神振作，最近依式剪髮，恪守紀律，課外勞作成績，亦有可觀，足徵訓導之得宜，惟訓導責任，應由全校教員，不分區域，通力共負，則將來成績，必可更臻優良。
9. 該校依照設計試驗，各科教學，以知能並進，應用於農村生產為原則，不偏於課堂工作，注重實驗實習，每日四時授課，三時練習及勞作，由教員擬定教學商確表，依照設計，自編教材，頗能切合實際，每日學生分組填送學業日報表，由教務主任審核成績，批改亦屬認真，試行以來，已見相當效果；惟學生慣於鐘點課授，不易引起自動研究，課後自修，亦少系統進展，且教學重在實行，人力財力，均有未逮，不無遺憾，亟應設法補救，以臻完善。
10. 該校圖書室圖書不甚充實，急應添購，理化器械，博物標本，簡陋不堪，均應逐年儘量購置，俾漸能達到部定標準，而敷實用。

指導員邵德基

吉州十縣聯立陽明師範學校視察報告

二十三年度上學期

視察意見

1. 校長陳憲章人頗幹練，任事熱心，本期接事以來，關於校舍交涉及修理（該校校舍原被軍隊佔駐大部分嗣經該校長設法交涉卒得全部遷讓積極修理以供應用），與夫農場之添設（原無農場片地嗣經該校長竭力設法與地方人士商量賛得節孝祠地皮並力謀收回學校原有地基產業以爲農場其面積竟達百畝有餘），在此最短時間，均有成功；各同事待遇雖薄然均努力任事，克盡厥職，合作精神，竟能充分表現，殊堪嘉尚。

2. 該校校風甚良，學生一律制服，甚屬整齊；會食時禁止說話，違者罰錢；早操時不得任意缺席，違者處罰，以上規定，均能切實執行，並無一違犯者，實屬難能可貴。

3. 統計圖表暨各項規程，均尚詳盡；唯學生缺席，每六週以數字統計一次，倘能改用圖示，並分別顏色以表因由，則更較顯明便於檢查。

上饒縣聯立信江鄉村師範學校視察報告

二十三年上學期

省督學周克剛

視察意見

一、各級學生除二部一年級乙丙兩班，人數較多外，餘均寥寥，而開班至八班之多，殊不經濟，該校經費，既不充分，亟應裁併，以求質的改善，不應多事開班，虛糜經費，而自陷於困難境地。

二、該校係鄉師性質，關係地方初等教育甚大，招收學生，程度須期相當，不宜寬濶。

三、教職員待遇，太不安定，應即裁班減員，力求生活上之穩定，俾得安心服務，校務乃有起色。

四、該校係屬鄉村師範，使命重大，師資選擇，學生訓練，均須力求完善。

五、教員請假缺課者頗多，應切實糾正，以免貽誤學

4. 該校右側（大成殿）駐有軍隊，每遇早晚，鼓樂歌唱之聲不絕，殊有防礙學生自修，據該校長稱：「係當地駐軍所組織之戲劇團，但與該軍隊業已接洽，不一禮拜可望遷移」，倘能實現，應將該地（大成殿）整理歸校利用。

5. 該校面積甚大，屋宇寬宏，左右並頗有發展之餘地，惜其經費有限，學生班次及實習設備，均不能擴充，致地廣而無法利用，洵為憾事！茲後似可由校招股開辦養蜂養豬兩大規模之職業場，附設校內，俾獲餘利以充學校設備，及資學生技能上之實習。

6. 該校農場，既已籌劃妥定，唯須覓聘一農業專長之人才主持，俾經營得有相當成效，以期推廣。

7. 教員賀振清課一年級生理衛生，攜帶模型講示，尚無不妥之處，惟教語嫌太遲緩，發聲過強；劉際美課二年級算學，式解頗詳，教法兼用啓發式，殊能動聽。

6. 學生各種作文本練習本筆記，應備置齊全，勤予批改。

7. 學生膳食自辦，每餐祇有蔬菜二色，星期六加蔬菜和肉一碗，頗能刻苦，殊為可取。

8. 教員黃慰民課一部一年級國文，講解清楚，鮑樹宏課二部三年級一學期國文，缺少發揮，揚對秋課二部三年級二學期國文，王君逸課二部一年級乙組地理，講解尚可，盧貽謀課二部一年級一學期植物，黑板顯示尚佳，惟教法欠靈活，教英課二部二年級一學期動物，解釋條暢。

9. 小學部主任名稱，不符事實，宜改稱民衆教育部主任。

省督學歐陽魁

# 青 年 界

## 一月來公民軍事訓練的經過及感想

南昌師範學生彭國性

我被派到公民訓練場所去當軍事訓練人員已經一個多月了，地點是在××女校。在這五個禮拜中，除了二星期因為天雨改作精神講話以外，其餘的三個禮拜都是術科。我們所定的科目是：(1)立正，(2)稍息，(3)原地轉法，(4)禮節，(5)進行法(漸教齊步行軍)等項，雖然很短期間，我們所感到的困難和所得到的經驗確實不少。

當我接到學校裏軍事教官的命令時，心裏不知道怎麼應付才好；我想一個還沒受完兩年軍事訓練的人所知道的能有多少呢，而這種訓練的價值和責任是何等的重大！以一個軍事學識淺薄的我去擔任這種重大的工作公民軍事訓練，心裏怎樣不會惶恐呢？但是事情既輪到了我也無推委的可能，只好去嘗試嘗試；或許在嘗試裏可以得着一點教訓和經驗也說不定。

在開始的一星期裏就遇到好些困難。那天是三月十七

日，天氣很好，我們整隊去參加的時候，剛好在上第二時的音樂，音樂完畢後第三時就是軍事訓練。那天正輪着我叫口令，教的科目是立正和稍息兩種。起初我講了些關於立正稍息各種動作的理論，隨後又做了兩次立正稍息的各種動作給他們看。可是他們老是不注意，不是講話便是左顧右盼。那時我真是沒有法子可以制止他們，只好開始教他們做。但是做的成績非常壞，不但做的不合我們的要求，並且連口令都不聽。我知道這樣很懦弱的跟他們講是不中用的，於是惡狠狠的將他們說了一頓，並且提出幾個玩皮的出來罰站，然後從新做過「立正」和「稍息」的姿勢給他們看，從新教他們做。可是這次的成績還是不好，我一張嘴，他們便手腳無措的亂動起來。叫稍息的時候，他們有忍氣吞聲的改變態度，和氣而誠懇的和他們說，把立正稍

息兩個動作分了開來，先從一個動作做起，做熟了再做那個動作，做得不好的另外提了出來，加以個別教練，必要使他們達到純熟正確而後已。這樣慢慢的才把「立正」「稍息」兩個動作做好。

第二次訓練所感到的困難，第一就是兒童裏面還有些不知做立正稍息的姿勢。問他們為什麼不知道做，他們都說上星期是他們的父親或哥哥來參加，他今天是代替他們來的所以不知道做。我沒法，只好又從新做給他們看；從新教他們做。不過後來我仔細的想了一想，覺得這問題對二時音樂完畢的時候，仍然整隊到操場上去，解散的辦法也就變動了，從前是當場解散，這次是在科目時間完畢以後，仍然按一二三四隊進行到王陽明馬路左邊人行道上才發解散口令。秩序比從前好的多。其次是教法方面。從前都是團體操，雖然分了隊，可是還沒實行班教練；這次稍微變通了辦法，每隊三個教練員（從前一個專司口令，另一軍事訓練還能收到很大的效果嗎？我以為這樁事一定要請公民訓練委員會責令各保甲長指定受訓公民，指定後不得無故缺席更不可請人替換。一定要這樣有系統的訓練下去，軍事訓練能成功，其他學科才有成效。

第二就是缺席的人數太多和秩序問題。我所訓練的場所據報告一共有二百八十幾個受訓公民，而這次缺席的差不多佔去三分之一。其次是秩序問題，如打鈴上軍事訓練，過了十多分鐘還沒把隊伍整好，吹了三次叫子後，才有些人慢慢的走了出來。等到一叫解散，就一窩蜂似的亂跑，這幾次訓練費了許多心血；想了許多方法，才把「立正」「稍息」和「敬禮」三個動作做好，其餘的還是做得不合規範，注意力就不集中，而效果也就減少。

第四第五二次因為天雨改授精神講話，由我的同學講軍事常識。

這幾次訓練費了許多心血；想了許多方法，才把「立

亂叫，沒有一點秩序。

要求。這使我們負有訓練責任的人多麼慚愧呢！不過在這些困難當中，我覺得每個困難都給了我們好些教訓和經驗，我個人所感到的就有下面這許多：

#### A 關於態度方面：

1. 和而不柔 我覺得對待受訓公民比對待任何人人都要來得和氣些，要使他們覺得我們是和藹可親，時時和我們接近；但又不能柔懦，如柔懦就會被他們輕視，你的命令便不發生效力。

2. 剛而不躁 對他們要剛強中帶有誠懇的態度，要使他們敬而不畏，但不可暴躁，暴躁他們就會畏而遠之，甚至發生反感；如果發生了反感，他們的學習愈加不能進步。以上兩點是我個人所經驗的。如第一次訓練起初我對他們很客氣的講，他們一點也不聽，等到後來說了他們一頓，又嚇得手足無措的亂動，所以我覺得對他們還是要和氣；要愛，要剛中兼誠懇；但不宜柔懦和暴躁。

#### B 關於教練方面：

1. 要用科學方法 所謂科學的方法就是要經濟時間，增大效率，換句話說，即是省時間，省力量，收大效果。如第二次上軍事訓練的時候，搖完鈴十多分鐘還沒站好隊

，這十多分鐘的時間是冤枉費了的，假如起初第二時下課不解散，仍然按次序排列進行，那末秩序也不會紊亂，時間也不致於浪費。

#### 2. 要有宗教的精神 我們知道宗教特家有的精神第一

就是能夠盡忠職責；當他們傳教的時候，一切的困難他們也不顧，只知道依着他們自己所抱的宗旨幹下去，只要與他們的宗教有益，就犧牲自己的性命也可以。第二個特有的精神就是能忍耐；當他們傳教的時候，受了人家的侮辱或唾罵，他們忍耐下去，始終是很和氣很誠懇的勸告人家，絕對不會有半點不愉快的表現；他們必定要勸告得使你相信了他的宗教而後止。我們訓練公民也要秉着這種精神，同時也應該具有這種精神。不過要把我們的着眼點要改變過來，要以民族國家當着我們的宗教，以復興中國民族作我們的聖經，我們自己就是宗教的信徒是傳教的牧師；而一般公民就是我們所勸告的。當我們勸告他們的時候也要和宗教家一般，不畏難，不苟安；不問利害。如果能這樣做下去，公民的軍事訓練沒有不成功的。

3. 要利用教育原理 上面說過，訓練公民的軍事訓練必定要用科學的方法，要有宗教的精神，這兩種以外，似

乎還需要一種東西，利用教育原理。所謂利用教育原理就是要合乎教育原理；如果合乎教育原理，則事成半功倍，如違反教育原理；雖有好的方法幹的精神，而事情的成功也就比較的有限。例如把兩種相關的東西在同時間去教學，他的效果要比較先習一樣再習他樣的成績壞得多。隨便將我們平時所經驗的事來說，如裝子彈和退子彈這兩種動作，這兩種動作是互相有關係的，如果在同時間內去學習裝子彈和退子彈，那結果不但要比先學習裝子彈再去學習退子彈的時間來得多，成績來的壞，有時候這兩種動作還會互起干涉作用，把退子彈的動作錯用到裝子彈上面去，或把裝子彈的動作錯用到退子彈的動作方面去；這樣不但時間速度方面吃虧，並且連這兩種動作都做不好。這是我們不利用教育原理而吃虧的地方。假如我們能夠應用教育原理，把兩種動作分開來做，做熟這個再做那個，那末這種錯誤也可免除的。其餘的例子還很多，只要我們肯用心去找，隨時隨地可以發現。

## 孔子思想述略

一、造成孔子思想的因素：

A、孔子的家庭 孔子先世，歷掌魯政，

左傳昭公七年：孟僖子曰：「孔丘，聖人之後也，而

以上所舉的幾件事，在表面上看來似乎很平凡，不值得我們來注意；但是世界有許多事情的失敗是忽略在平凡而不值得我們注意的地方。

此外，我個人感到這種服務社會是應該的而且很愉快的；因為這個時候是我們青年人苦幹的時候，假如不這樣的，我們的前途將更很危險。並且這種義務的服務是很高尚的，這種服務是給予我們與社會接近的機會。我深信在學生時代不與社會發生關係，將來脫離學校到社會裏去一定會感到許多困難；並且這種服務於公於私兩都有益，好比我教公民軍事訓練，在表面上是為國家服務，其實我個人所得的利益還多着呢！從前我遇到困難的事情老是不發生興趣，更不願意去解決牠，經過這月餘的公民軍事訓練以後，不但做事不畏難，並且居然能在困難之中得着許多經驗和教訓。最後，我覺得這種服務表面上是很吃苦，而在精神上則有無限的愉快。

一九三五，四，十五脫稿於南師。

南昌鄉村師範學生熊守積

滅於宋，其祖弗父何以有宋而受厲公，及正考父，佐戴武宣，三命茲益共……」  
公羊傳桓公二年：「何賢乎孔父？」「孔父可謂義形於

色矣。「督將弑殤公，知孔父死，趨而救之，皆死焉，孔父正色而立於朝，列人莫敢過而致難其君者，孔父可謂義形於色矣。」

可見孔子家庭是有良好世風的。

#### B、孔子的時代：

孟子：「世衰道微，邪說暴行又作，臣弑其君者有之，子弑其父者有之，孔子懼，作春秋。」

又：「孔子成春秋而亂臣賊子懼。」

左傳：「春秋之稱，微而顯，婉而成章，憲惡而勸善。」

又：「或欲名而不顯，或欲蓋而彌彰，憲不義也。」

這是說：孔子的主要著作春秋是時代的產品。

#### C、孔子的求學

論語述而：「子曰：我非生而知之者，好古敏以求之者也。」

論語述而：「葉公問孔子於子路，子路不對，子曰：女奚不曰其爲人也，發憤忘食，樂以忘憂，不知老之將至。」

論語述而：「仲弓問仁，子曰：「出門如見大賓，使民如承大祭，已所不欲，勿施於人。在邦無怨，在家無怨。」

子張問仁，孔子曰：「能行五者於天下爲仁矣，請問之，曰：恭，寬，信，敏，惠，寬則得衆，信則人任，敏則有功，惠則足以使人。」

謝无量氏謂孔子之仁，含有，誠，敬，恕，忠，孝，愛，知，勇，恭，寬，信，敏，惠，慈，親，善，溫，良，儉，讓，中，庸，恆，和，友，順，禮，齊，莊，肅，悌，剛，毅，貞，諒，質，直，廉，潔，決，明，聰，清，不如丘之好學也。」

史記孔子世家：「孔子讀易，韋編三絕。曰：假我數年，若是，我於易則彬彬矣。」

不僅如是，且隨教學隨學。

論語述而：「默而識之，學而不厭，誨人不倦，何有於我哉？」

論語爲政：「溫故而知新，可以爲師矣。」

孔子能如是力學不倦，修身克己，所以成其大。

#### 二、孔子仁論

樊遲問仁，子曰：「居處恭，執事敬，與人忠，雖之夷狄，不可棄也。」

仲弓問仁，子曰：「出門如見大賓，使民如承大祭，已所不欲，勿施於人。在邦無怨，在家無怨。」

，謙，柔，愿，正，容，等德。（見謝著中國哲學史第三章）

孔子能將具體的行為表現這各種德行。

### 三、孔子政治思想

錢玉倬先生說：「孔子志在拯濟，不欲徒託空言，而思見之實學，故周遊列國，冀行其道。」

公山弗擾以費畔，召孔子，孔子欲往，子路不悅，孔子語曰：「夫召我者，而豈徒哉？如有用我者，吾其爲東周乎！」（論語陽貨）

佛肸以中年畔，召孔子，孔子亦欲往，子路不悅，孔子語曰：「不曰堅乎，磨而不磷，不曰白乎，涅而不縕。吾豈匏瓜也哉，焉能繫而不食？」（論語陽貨）

「苟有用我者，期而已可也，三年，有成。」（論語子路）

孔子的政治精神是知其不可爲而爲。

「季康子問政於孔子，孔子對曰：政者正也，子帥以正，孰敢不正？」（論語顏淵）

「苟正其身矣，於從政乎何有？不能正其身，如正人何？」（論語子路）

孔子對於政治家的態度是以身作則。

子貢問政，子曰：「足食足兵，民信之矣。」子貢曰：「必不得已而去，於斯二者何先？」曰：「去兵。」子貢曰：「必不得已而去，於斯二者何先？」曰：「去食。自古皆有死，民無信不立。」（論語顏淵）

子路問政，子曰：「先之勞之，」請益，曰：「無倦」（論語子路。）

孔子對於百姓是先使其安全。

禮記禮器：「禮者，衆之紀也。」

論語爲政：「……道之以德，齊之以禮，有恥且格。」

禮記坊記：「禮也者，理之不可易者也。」

禮是孔子政治的科律。

「大道之行，天下爲公，選賢與能，講信修睦，故人不獨親其親，不獨子其子。使老有所歸，壯有所用，幼有所長，鰥寡孤獨廢疾者，皆有所養，男有分，女有歸，貨惡其棄於地也，不必藏諸已，力惡其不出於身也，不必爲已。是故，謀閉而無不興，盜竊亂賊而不作，是謂大同。」（禮記禮運）

孔子理想的的世界是大同世界。

#### 四、孔子教育思想

孔子的教育精神是專一：

君子食無求飽，居無求安，敏於事，而慎於言，就有

道，而正焉。（論語學而）

攻乎異端，斯害也已。（論語爲政）

孔子對於弟子是因材施教不必呆板：

子夏問孝，子曰：「色難，有事，弟子服其勞，有酒

食，先生饌，曾是以爲孝乎？」（論語爲政）

孟懿子問孝，子曰「無違」。樊遲曰：「何謂也？」

子曰：「生事之以禮，死葬之以禮，祭之以禮」（見全前）

孟武問孝，子曰：「父母惟其疾之憂。」（見全前）

子路問：「聞斯行諸？」子曰：「有父兄在，如之何

其聞斯行之？冉有問：「聞斯行諸？」子曰：「聞斯行之」（公

西華曰：「由也問聞斯行諸？子曰：「有父母在，求也問，

聞斯行諸？子曰：「聞斯行之，赤也怒，敢問？」子曰：「求

也退，故進之，由也兼人，故退之。」（論語先進）

孔子對於學生也極了解的：

柴也愚，參也魯，師也辟，由也諺，子曰：「回也其

庶乎。」（論語先進）

冉求爲季氏聚斂，子曰：「非吾徒也，小子鳴鼓而攻

之可也。」（見全前）

其訓育弟子之嚴格如是。

顏淵死，子哭之慟，曰：「非天人之爲慟而誰爲？」

（論語先進）

其與弟子之情感如此。

#### 五、孔子經濟思想

世之論者，常謂儒家不言功利，其實不然：

論語載「子適衛，冉有爲其僕，子曰：「庶矣哉！」！冉有曰：「既庶矣，又何加焉？」曰：「富之……」

子貢問政，子曰：「足食，足兵，民信之矣。」（論語顏

回）

富貴裕民之經濟，原是儒家所留意，然孔子却反對聚

斂：季氏富於周公，而冉求爲之聚斂而附益之，於是孔子

罵道：「非吾徒也，小子鳴鼓而攻之可也。」孔子的主張是

：「道千乘之國，敬事而信，節用而愛人，使民以時。」

#### 六、孔子先世及後嗣

孔子先世，歷爲魯政，史家皆深信之，惟弗父何讓國

之事，劉汝霖先生周秦諸子考以爲係後世演變之說。劉氏

謂：「按左傳七年載：『弗父何以有宋而授厲公，』是何

本當立而授之厲公也，史記宋世家傳：『湣公卒，煬公熙立，煬師位，齊公子鮑叔牙而自立，曰：我當立，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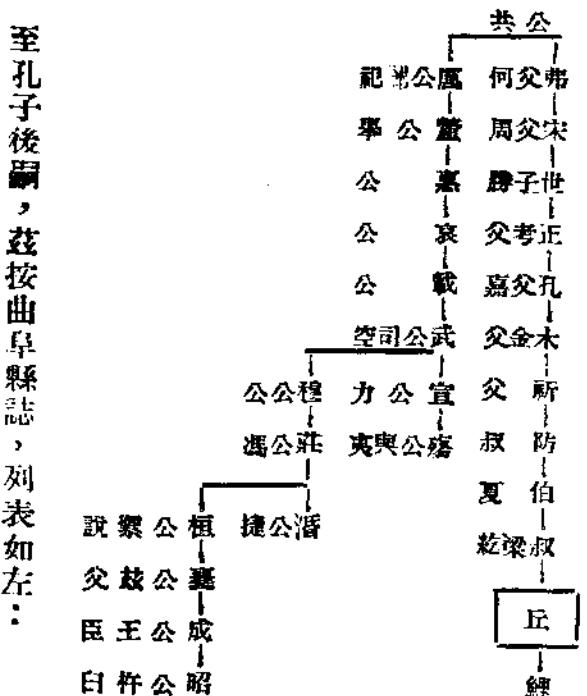
爲厲公，』是厲公本以弑君得國，非讓自何也。以余觀之

，厲公弑君之後，必常爲讓兄何，何不敢而仍讓於厲公，

後世演之，遂有弗父何讓國之事。」茲爲簡略明瞭孔子先

世起見，特將劉汝霖氏所列孔子先世略述表錄後：

宋



姓名世代經

孔子一世

孔子二世

孔子三世

孔子四世

孔子五世

孔子六世

孔子七世

孔子八世

孔子九世

孔子十世

孔子十一世

孔子十二世

孔子十三世

秦火焚書，與子襄藏古文經於壁隱居教授，後爲陳涉博士，死陳下。

楚魏交聘不就，著讖言。

相魏安釐王，封文信君。

漢高帝時，封爲奉祠君，後爲惠帝博士，遷長沙太傅。

爲魏安釐王，封文信君。

。

楚威王再召爲國相，不受。

。

。

。

。

。

。

。

。

。

。

。

。

。

。

至孔子後嗣，茲按曲阜縣誌，列表如左：

福	十四世	光	十四世	十四世	十四世	宣	四十二世	有軍功，宋太宗征契丹，受詔督餉，溺拒馬河卒。
								無嗣，以從弟宗願襲爵後改封衍聖公
								見上。
								元祐元年，改封奉聖公，坐事廢。
								元祐元年，改封奉聖公，坐事廢。
瑞	十六世	均	十六世	十六世	十六世	聖	四十五世	有軍功，宋太宗征契丹，受詔督餉，溺拒馬河卒。
	封褒成侯，食邑二千戶，王莽篡漢，拜太尉，辭疾不就。		封褒成侯，食邑二千戶，王莽篡漢，拜太尉，辭疾不就。	封褒成侯，食邑二千戶，王莽篡漢，拜太尉，辭疾不就。	封褒成侯，食邑二千戶，王莽篡漢，拜太尉，辭疾不就。	佑	四十三世	無嗣，以從弟宗願襲爵後改封衍聖公
								見上。
								元祐元年，改封奉聖公，坐事廢。
震	十七世	志	十七世	十七世	十七世	宗	四十四世	元祐元年，改封奉聖公，坐事廢。
	光武時拜太司馬。		普武帝改封聖亭侯。	普武帝改封聖亭侯。	普武帝改封聖亭侯。	若	四十五世	元祐元年，改封奉聖公，坐事廢。
						宗	四十五世	元祐元年，改封奉聖公，坐事廢。
撫	二十二世	震	二十四世	二十四世	二十四世	願	四十六世	元祐元年，改封奉聖公，坐事廢。
	普武帝改封聖亭侯。		舉孝廉，爲豫章太守。	舉孝廉，爲豫章太守。	舉孝廉，爲豫章太守。	蒙	四十六世	元祐元年，改封奉聖公，坐事廢。
								元祐元年，改封奉聖公，坐事廢。
鮮	二十六世	采	二十七世	二十七世	二十七世	端	四十七世	元祐元年，改封奉聖公，坐事廢。
	封崇聖侯。		元魏舉孝廉，封崇聖大夫。	元魏舉孝廉，封崇聖大夫。	元魏舉孝廉，封崇聖大夫。	若	四十七世	元祐元年，改封奉聖公，坐事廢。
						宗	四十七世	元祐元年，改封奉聖公，坐事廢。
靈	二十八世	珍	二十八世	二十八世	二十八世	聖	四十八世	元祐元年，改封奉聖公，坐事廢。
	爲魏祕書郎，孝文帝封爲崇聖侯。		爲魏祕書郎，孝文帝封爲崇聖侯。	爲魏祕書郎，孝文帝封爲崇聖侯。	爲魏祕書郎，孝文帝封爲崇聖侯。	佑	四十八世	元祐元年，改封奉聖公，坐事廢。
								元祐元年，改封奉聖公，坐事廢。
長	三十一世	孫	三十一世	三十一世	三十一世	宣	四十九世	元祐元年，改封奉聖公，坐事廢。
	北齊改封恭聖侯，周改封鄒國公。		北齊改封恭聖侯，周改封鄒國公。	北齊改封恭聖侯，周改封鄒國公。	北齊改封恭聖侯，周改封鄒國公。		四十九世	元祐元年，改封奉聖公，坐事廢。
								元祐元年，改封奉聖公，坐事廢。
嗣	隋文帝時應制登科，煬帝改封紹聖侯。	德	德倫	唐高祖改封褒聖侯。	唐高祖改封褒聖侯。	聖	五十世	元祐元年，改封奉聖公，坐事廢。
	隋文帝時應制登科，煬帝改封紹聖侯。		元魏舉孝廉，封崇聖大夫。	元魏舉孝廉，封崇聖大夫。	元魏舉孝廉，封崇聖大夫。	佑	五十世	元祐元年，改封奉聖公，坐事廢。
								元祐元年，改封奉聖公，坐事廢。
璣	三十六世	之	三十六世	元宗授國子四門博士，進封文宣公。	元宗授國子四門博士，進封文宣公。	端	五十一世	元祐元年，改封奉聖公，坐事廢。
	元宗授國子四門博士，進封文宣公。		元宗授國子四門博士，進封文宣公。	元宗授國子四門博士，進封文宣公。	元宗授國子四門博士，進封文宣公。	若	五十一世	元祐元年，改封奉聖公，坐事廢。
						宗	五十一世	元祐元年，改封奉聖公，坐事廢。
昭	三十七世	策	三十七世	明經及第爲尚書博士。	明經及第爲尚書博士。	聖	五十一世	元祐元年，改封奉聖公，坐事廢。
						佑	五十一世	元祐元年，改封奉聖公，坐事廢。
儉	三十八世	振	三十八世	咸通中進士第一人，及第。	咸通中進士第一人，及第。	宣	五十一世	元祐元年，改封奉聖公，坐事廢。
								元祐元年，改封奉聖公，坐事廢。
振	三十九世	授廣文館博士，兼曲會令。	三十九世	授廣文館博士，兼曲會令。	授廣文館博士，兼曲會令。			
光	四十世	廣	四十世	廣末世亂，爲灑掃戶孔末所殺。	廣末世亂，爲灑掃戶孔末所殺。			
仁	四十一世	玉	四十一世	善六藝，尤精春秋，後唐明宗時，命	善六藝，尤精春秋，後唐明宗時，命			
		襲文宣公。						

奏請立民學，設學生員，景泰帝視學子承慶先卒，以孫弦諸襲封。興建甚多，後以宮室踢制，被劾奪爵。

彥縉 五十二世  
弦緒 五十四世  
絃秦 五十四世

代襲諸爵，奉母孝，與緒，友愛無間言。

襲泰爵，正德三年，上言乞盡蠲孔氏稅，詔從之。六年，薦盜劉六等毀聖廟，白巡撫趙璜減闕里，會潘珍別有奏得遷縣城衛廟。

尚賢 五十七世

尙賢，五十七世

聞韶 五十五世

事母以孝聞，刊宗譜，別支派，崇禎十三年，山左饑疫，奏請蠲糧稅，出

衍植 五十八世

請擴林地，置守衛，除租賦，設百官許之。

興變 五十九世

事母考，爲太子太保。

毓圻 六十世

究心濂、洛、關、閩之學，精於禮，奏增廟中樂器庫值房等。

傳鑄 六十一世

好經術，媚福義，篤於孝友，著述甚富。

廣榮 六十三世

昭煥 六十四世

乾隆九年襲爵。

七、孔子與釋迦耶穌之比較及近代孔學衰落之原因

孔子與釋迦耶穌，稱爲世界三聖，以其皆有功於後世

。然佛耶二教幽渺難行，日本渡邊秀方謂「如果自身的人格不如佛耶，而故好爲其言行，則實所以自證其爲愚民惑

衆的大騙子。」而孔子則循循善誘，故顏淵出世，贊之曰

：「仰之彌高，鑽之彌堅，瞻之在前，忽然後，夫子循循善誘人，博我以文，約我以禮，欲罷不能。既竭吾才，如有所立，卓爾，雖欲從之，未由也已！」（見論語子罕）孔子之教亘數千年，至今始稍斂其光暉，歷時之久，可以證其偉大，然其的以漸成過去之學術者其因約有二：

（1）未流失真 漢書九流謂孔子歿後，儒分爲八：「有子張氏之儒，子思氏之儒，顏氏之儒，孟氏之儒，漆雕氏之儒，仲良氏之儒，公孫氏之儒，樂正氏之儒。」王柏齡中國史又謂當孔，老，墨，三宗鼎立時代，孔學已分爲小康，大同，天人相與，心性，考證記纂諸派，發揮太岐，失其純正。

（2）時代爲之 學術本時代產物，學術推進時代，時代即令此學術落伍，而創造新學術；論任何學術內容，均未有永久能支配時代者；其歷史之任務已過，即有新理想從而替代之，吾人對此，不必眷戀，再求未來之創造而已。

八、孔子祀廟及其他

近來國府爲使國人對於過去文化有一種敬仰的心思起

見，提倡祀孔。現在且略舉歷代祀孔的情形作本文結尾。

孔子聖廟，自漢唐而後，皆有祭祀，惜後漸趨迷信，故明嘉靖中，有撤去京師國學塑像之舉。（見載南山集曲阜縣聖廟塑像議）直至五四以後，一時有毀孔廟，焚孔像之事。其實，孔子為我國學術界大師，設廟祭祀，與現在的烈士墓，紀念林，用意相同，未可厚非。

至孔廟中雜置歷代名儒塑像，清戴名世曾經非之，（見戴南山集孔廟從祀議）以為此輩不過對聖學有功而已，不能與聖人同列一堂，這是前代儒家過崇的話，且不管。現在孔廟中東西二廡：中，陪祀的先賢有東廡列澹臺滅明，原憲，南宮适，商瞿，漆雕開，司馬耕，有若，巫馬施，顏辛，曹邱，公孫龍，秦商，顏高，壤驷赤，石作蜀，

## 俾士麥事略（一八一五——一八九八）

南昌鄉  
師學生周紹武

鐵血首相畢士麥，他的少年生活非常放浪頑暴，在學

校不守禮法，常鬧風潮，為軍人，違背紀律，侮辱長官；所以他老年懺悔說道：「余長子為人頗敬虔謹直。余壯年若能如彼，則所成就事業當更大」。然俾氏改過極速，父親死後，經年不見笑容，平日的狂蕩態度亦不復再暴露了

。這是此位英雄創造偉業的開始。  
俾士麥所以會創造統一德意志聯邦之偉業，自然有他的一「正氣」所在：他有（一）遠大的眼光，（二）廣寬的懷抱，（三）勇敢的行為，（四）敏捷的手段，（五）健全的體魄，（六）公正的品格，這都是值得我們效法的。

公夏守，后處，奚容箴，顏祖，句井彊，秦祖，懸成，公孫句茲，燕伋，樂欬，狄黑，孔忠，公西箴，顏之僕，施之常，秦非，申振，顏增，穀梁赤，高堂生，毛萇，后蒼，杜子春，韓愈，程顥，邵雍，司馬光，胡安國，楊時，張栻，陸九淵，許衡，胡居仁等四十八人；西廡列密不齊，公治長，公哲哀，高柴，樊須，公西赤，梁鰤，冉孺，伯虔，冉季，漆雕徒父，漆雕哆，商澤，任不齊，公良孺，公肩定，鄖單，罕父黑，榮旂，左人郢，鄭國，原元，廉絜，叔仲會，公西興如，邦巽，陳亢，琴張，步叔秉，丘左明，公羊高，伏勝，孔安國，董仲舒，王通，周敦頤，歐陽修，張載，程頤，胡瑗，朱熹，呂祖謙，蔡沈，真德秀，薛暉，王守仁，陳憲章等四十七人；共九十五人。

(二) 少年時代

十九世紀初葉，民族主義勃興，革命風雲四起，拿破崙雄心南渡，全歐血跡未乾，俾士麥便在這個時候（一八一五年四月一日），產生在普魯士白蘭登堡的一個小村裏。

他是貴族的世家子弟，曾祖父曾護衛斐特烈皇帝出征，戰死沙場，祖父亦是武官，父親一八〇六年在白蘭斯尼基麾下為近衛士官，曾與法軍決鬥，後來在凱斯爾塞昂特隆負傷病故。他的母親，是普魯士內閣參事梅根的女兒。俾士麥在這樣的環境之下生長，便養成他三種思想：

(一) 崇尚帝王

(二) 鐵血政策

(三) 仇恨法國

俾士麥曾經說過：「我的家族過去三百年，無一人不是與法國奮鬥」。俾斯麥家裏的庭園樹上尚有法國人的槍刀痕跡，他是將要以赤血洗去這些痕跡的。

他性好遊覽，平生學問，因自己幼年的放縱，在校中

沒有得着什麼，七歲時隨父親至柏林，進普大宛所辦的學塾。這個學塾是行着嚴格的斯巴達式教育的；他在此就非常倔強，不甘受苦，時想逃跑，但是在極嚴厲的父親與學

校監視之下，只好吞聲聽候。

俾氏這樣刻苦訓練了五年，進格洛衛克魯特中學。此時，他的體格特別強健，可是剛強的性情亦比從前更厲害了，他時時與同學鬥爭，師友沒一個不厭惡他的；然而看見他那魁偉的氣魄，精深的學業，又都表示敬仰。

一八三二年他十七歲，中學畢業，生活似乎陷在孤獨的境界裏，他的兄弟沒有和他接近的，村鄰呼他為「亂暴公子」。於是感到憤怒，對於世界一切開始懷疑，高唱無政府主義，或又提倡專制至上說。

十八歲時入格慶康大學。父親主張他學「宗教」，母親主張他學「外交」，後來母親的主張得到勝利。

俾氏人格慶康大學，未及半年，共決鬥了廿八次；他是學校風潮之領袖，吸煙，打人，是他的功課。有一天，他到靴店定靴說：「我的靴明天就要，誤了期，我牽頭猛犬來噓你」。靴匠果然連夜趕製，次日清晨，俾斯麥牽了一頭猛犬在門口出現，幸的是靴已做好了。

一八三三年，俾氏轉學柏林大學。性情還是放蕩，然而豪傑氣概已漸顯露，熱忱勇俠的風度，頗為師友所欽佩。他在柏林大學入的是法律系。當時德國法學泰斗沙維尼

在此講學，柏林大學當軸以爲是歷史上的光榮的。俾氏卻在一學期中只聽了兩次講演。

俾氏對於法律學雖不用功，對於歷史與地理却非常注意。他曾對友人說：「我只要展開德意志之地圖及凱撒之傳略，便會忘記一切苦悶」。此時他認識了奧國與丹麥是統一德意志聯邦的兩個阻礙，法國是德意志永遠的仇敵（這裏已種下了後來他靈活外交手腕的種子）。他對於各國語言，亦有研究，英法二國語言，尤流暢如國語。可是他對於法語，非萬不得已終不說。

一八三五年，俾士麥在柏林大學畢業，應文官考試，成績很好，却僅得爲柏林地方裁判所之參記。其後，一度爲皮達姆裁判所陪審官，亦不得意。他曾對人說：「我永遠是不能得上官喜悅的一個人」。

一八三九年，俾氏因爲母親長逝，過於悲痛；一八四二年，遂出國遊歷英法等國，見異邦文化昌明，民族團結，回念祖國之落伍，復興祖國之宏願，從此益堅。

### （三）成人時代

一八四五年，父親宿傷勃發，舉世長逝，俾氏在旅途，星夜奔馳故里，朝夕悲傷，一年無未有笑容。已後他又

在普托加瑪家遇見了約翰拉小姐，這位慧眼識英雄的女子批評俾士麥道：「……除了牢固的自尊自重心外，人物却是極明快而富有理性的」。所以不管約翰拉克先生的拒絕。他們卒於一八四七年夏天結婚了。

一八四八年五月，俾士麥受鄉民之推舉，爲代議士，出席柏林，開主義威廉四世所召集的地方議會聯合會議，討論憲法草案，原來在十九世紀，民主思潮，彌漫全歐，普王威廉第三爲時勢所迫，乃與人民宣誓制定憲法。未及實行，竟于一八四〇年逝世。威廉四世登位，繼續召開這個會議。這在神權偉大的普魯士可爲創舉，而爲國際所注目。

議員共五百個，其中有四百三十人是自由黨；袒護皇帝神權論的，僅有保守黨七十名，所以當普王演說至：「君主只是依照上帝的顯示，國家的法則，自己的意見，統治國家，至於民衆，無干政的必要」時，自由黨憤怒退席者不少，俾士麥便在這反抗神權論熱度極高的時候，挺身而出，作一番贊成帝主的演說，發揮他對政治的主張，他用嚴肅的態度與熱忱的情感說：「普魯士在神權政治之下

漫遊各國。

，謀國利民安，普魯士帝是上帝給以絕對主權的皇帝，議會制度，不過是國王隨意把絕對主權的一部分給國民的。

俾氏以為要復興德意志，必須要有一個強有力的政府，借着這個政府的體魄，他將要實現自己的抱負。

一八四九年十二月十八日，柏林發生暴動普王抑止軍隊順從民意，俾士麥正在各地漫遊，趕赴京都，強止自由黨變政，並非王政黨的機關報上發表激烈的反民主政見的論文。

他對政體主張專制，但他對於復興德意志的具體方案是怎樣的呢？原來德意志是聯邦的組織，精神散漫，聯邦的權利，常操在外人手裏，除南部德意志，為法國管理外，聯邦的重心，在奧國掌握中，這樣普魯士想掙扎自強，自必要先謀統一，謀統一必要排斥異族，排斥異族必要擴大軍備。他曾謂：「政治的爭議，當取決於武力，而不取決於權利」，他在議會提出擴軍的方案，可是，自由黨不願帝王擁有強大的兵力，以武力統一聯邦，並且他們深信德意志民族復興，不需要武力。當時的民衆，亦厭兵惡戰，所以俾士麥的意見，竟被否決了。

(三)壯年時代

A 外交生活

俾氏過了三四年議員生活，威名漸動全國；一八五一年，他的外交生活開始了。原來德意志聯邦，每年要在佛蘭克會議一次，由各聯邦國派大使出席，普王威廉四世，遣落士佛將軍為代表，落氏以病辭，並推舉俾士麥出席，他說：「俾士麥為尊重王寶復興祖國以勇氣獻身的普魯士人，我確信他可以代表普國，完成此職」，於是俾士麥的外交才具，有發揮的機會。

俾士麥聯絡了各國使者，組合陣線，攻擊議長。議長為奧國的童伯爵，待人接物，趾高氣揚，俾氏在交際場上，非常容忍他，可是在議會席上，却常給了他以冷酷如鐵的顏色。

俾氏外交的政策，是「遠交近攻」，這點甚似我國歷史上的諸葛亮。俾氏此時洞悉奧國朝廷的虛弱，外交也孤立，所以他一面電普，張揚國威，一面赴法國，徵求拿破崙第三對於時勢的意見，以謀排奧。

一八五八年，普王威廉四世病篤，其弟威廉（即威廉一世，因他是統一德意志的第一人）輔政，翌年任俾士麥為駐俄大使，因為在克里米亞戰爭之役，俾氏運用手段，

得俄國的信仰。俾氏深知，欲排斥奧國，征服法國，必先友好俄國，所以俾氏歡然赴俄。

俾士麥在俄國，公務之暇，學習俄語，並與俄方農民接近，深得農民愛慕。在俄國，曾經患病一次。

#### B 鐵血宰相開幕

一八六一年，威廉四世死，威廉一世即位，銳意圖治，立下了統一德意志，復興國魂的宏願，乃召俾士麥返柏林，不過這次却是因為謠傳俾氏向法國表示親善，所以內調他來應付議會而絕去他的外交生活。

俾士麥不肯反柏林，從俄國赴法，考察法國當軸人物及其內政外交的策略，精神分析，加以記錄。尤其對於拿破崙的舉動，特別注意。後來又遊覽西班牙，英國；其時威廉一世的擴軍計劃，正受着議會駁斥，大起衝突，一八六二年，威廉解散國會，組織保守黨內閣，從新召集議會，想達到徵稅擴軍之計劃，總投票結果，自由黨仍是勝利，並且革命思潮，猛然高張，普王憤而退位。於是陸軍大臣龍恩，密電俾士麥，是夜趕返柏林。

俾士麥謁威廉一世，暢談時勢，陸軍大臣龍恩，宰相柏林斯脫福，極力推崇俾氏，俾氏亦慷慨說道：「願皇帝

堅決地和議院奮鬥，俾士麥雖死於皇帝馬前，亦所不辭」，威廉於是打消辭意，令俾士麥為首相，廢議院，重新組閣，全盤政治，皆由俾氏施展。德意志聯邦統一大計劃，從此開始。

俾氏辦事迅速，擴軍草案，斷然進行，並且徵收新稅，充實國庫，當時不但自由黨是他的死敵，人民亦恨他入骨，他曾對大眾說道：「現在欲使普國國民滿意，必要使我上校台方可。雖然我此時不能服從大眾，他日普魯士國民必歡迎我」。

普魯士國力日益充實，外交方面，亦有頭緒，一九六年，俄屬波蘭叛變，普國盡力助俄平亂。這次助俄，表示了兩個意義，（一）戰機快近，俄對奧感情分離，親善普國。（二）樹立普國威力，使聯邦各國羣起擁護。于是俾士麥通令排外，三戰三勝的統一南北德意志聯邦戰爭，便開幕了。

#### （一）丹麥戰爭

霍爾斯與洛固兩公國，本屬德意志聯邦，丹麥王弗勒特禮欲吞併之，頒布新憲法，禁止此兩國參加聯邦會議，德意志提出抗議，經列國會議，在倫敦調停。

一八六三年，丹麥王死，女至克立斯繼位，俾士麥以時機可乘，倡議收回霍爾斯與洛因兩公國之權利，並以戰勝利益均霑，誘奧大利結同盟。這層俾氏也費了深深用意的（一）掩住列國耳目避免戎首之責，（二）考察奧國軍力，準備日後戰爭（三）使奧國不會與丹麥結合。

一八六四年，普國要求丹麥廢除新憲法，遭遇拒絕。於是普奧合軍，陸海并進，丹麥失敗求和，會議於維也納，林勒斯霍爾斯洛因脫離丹麥。

### （二）普奧戰爭。

俾士麥對於奧國，早有決一雌雄的思想，他的親善俄國與暴露奧國的劣點，使聯邦各國對奧失却信仰的舉動，都是戰爭的準備。

一八六五年八月，普奧二國因丹麥之役，締結條約，奧國沒有得到相當的好處，乃聯絡聯邦各國，準備討伐普魯士，先向普國提議：「普國許休勒斯與霍爾斯二公國，以獨立君主的資格，加盟於日耳曼聯邦，則可免戰爭」，俾士麥認為時機已熟，拒絕奧國提議。

戰端將開，俾士麥先連絡意大利，聯合攻奧，又與法國親善，獻來因河東岸的地方給法國。拿破崙第三以爲普

國必敗，一面敷衍普國，一面又和奧國密約，奧國若勝，當以西勒亞地割讓法國。拿破崙想收漁翁之利，俾氏未嘗不知。

一八六六年，普國戰勝奧，奧國劍拔弩張，直攻普國，普意兩國應戰，威廉親臨督陣，薩多瓦一役，大敗奧軍，普軍狂歡，莫可言喻，在薩多瓦開高級軍事會議，準備真陷奧城，然而俾士麥此時，又做了一個「臨崖勒馬」的英斷，乃請普王對奧講和。

原來法國見普國勝利如此迅速，甚爲驚駭，拿破崙急令大軍，渡萊因河，阻止普軍，此事早在俾士麥預料之中，此時對奧講和，統一聯邦之志已達，國威揚播，奧國爲兄弟之邦，不妨適可而止，留餘力，抗法。

這真是全德意志之幸運，威廉皇帝經太子忠勸，依俾氏的意見，於八月十三日普奧講和成功。

一八六七年，普國王威廉一世被舉爲聯邦元首，開代表聯邦政府之聯邦議會，置國會，設聯邦兵制，普王爲大元帥，北德意志聯邦基礎大定。聯邦首相，便是俾士麥。

### （三）普法戰爭

法帝拿破崙第三，本以擴大領土爲他的志願，看見北

德意志聯邦爲普魯士所統一非常嫉視，遣使來普國請實踐前約割河東之地，又遭拒絕，用兵之意遂決。

普王威廉一世，急欲統一南北聯邦，令俾士麥速計劃

實現。畢俾士麥以爲時機未熟，南部德意志聯邦民主自由思想。尙非常濃厚，若籌統一，恐反促分裂，故定好步驟，先訂立攻守同盟的條約，誘其信仰普王，然後與法國一戰，不勞而實現統一南部德意志聯邦。

普法戰爭蘊釀日熾，俾士麥亦迅速在國際間活動，俄

國是友善之邦，奧國是兄弟之國，丹麥比利時對於法國素無好感，使俾氏關心者，便是英國；英國對於歐洲大陸，本採超然態度，但對於法國，却很拉攏，俾氏經深思密劃，於普法開戰前一星期，教然在倫敦太晤士報發表一個震驚全歐的祕密消息，內容是在普奧戰爭時法國駐普大使白勒德向俾氏所提出的條約之一段：「……普國承認法國從荷蘭收買盧森堡，遇必要時，普國須援助法國侵略比利時……。法國雖然極力否認說是俾士麥所捏造，然而有法國駐普大使白勒德親筆在公用紙上的簽字；所以英國認爲法皇陰謀想奪英國在比國的商業權利，動了公憤。

普法戰幕之揭開，是由於西班牙王的繼承問題，法國

的主戰派迫普王立誓：「普國永遠不得以皇族承西班牙王位」。這提議遭了強硬的拒絕，俾氏又令新聞界刺激法國，於是戰端益汲汲。

俾士麥前往柏林開與法國戰爭的財政會議，中途遇暴徒行刺，連放三槍未中，最後一槍被俾氏奪住槍桿，向天空放射了，警察衛兵趕到，想當場結果那刺客，可是俾氏從容說道：「放了他吧！」俾氏在開會的時候，態度如常，議決以一億五千萬金爲軍事用費。

一八七〇年七月十九日，普法戰爭下動員令，法軍十三萬，拿破侖第三爲元帥，兒蒲夫爲總參謀長，分軍隊十五萬，威廉一世爲元帥，毛奇將軍爲總參謀長，分軍隊爲三路，第一路爲墨芒將軍，第二路爲加羅親王，第三路爲皇太子（即後來威廉第二）。

俾士麥以迅雷不及掩耳的戰略，直攻巴黎。拿破侖第三原來的計劃，是出兵至南德意志會意奧軍隊，合力包圍普軍，不料軍隊尙未出國境，意奧俄比丹等國紛紛宣佈中立，拿氏大失措，而普軍又快迫近法都，於是法國軍心搖動，拿破侖第三急調回大軍，改取守勢。

普軍自出師後，戰無不勝，攻無不克，九月一日至距

巴黎不遠之師丹要塞，猛攻數月，犧牲極大，卒於一八七一年一月攻陷巴黎，拿破崙逃走。

當師丹之役，兩軍勝敗未決，而法國委員長啓歐爾奔

走各國求援，俾氏憂慮，乃通宵閱讀小說以自鎮定，並鼓勵士卒速陷巴黎。

啓歐爾奔走各國，沒有結果，回國乞俾氏講和，俾氏提出三個條件：

(1) 法國當割讓亞爾薩斯與絡蘭兩洲與普魯士。

(2) 法國賠償兵費六十億佛郎

(3) 兵費全額未付清，普軍以三萬駐巴黎。

一八七一年，普王威廉一世，在巴黎路易十四世之故宮，登南北聯邦統一之帝位，爲永世德意志聯邦之盟，聯邦各國見普魯士勝法，羣起推戴，俾士麥數十年之苦心孤詣，卒告成功，全德意志之人民，威武光耀於世界。

俾士麥返國，全德意志之熱狂歡迎，世界僅見，昔日欲殺俾士麥而甘心者，今日都頌揚俾氏。偉大的功業。  
**(四) 對內政策**

俾士麥排外成功，聯邦統一，威震當時。可是，他曾這樣對人說：「政治家想左右潮流，是不可能的，何況去逆抗牠呢？！只有仔細研究潮流，用心掌舵，才能達到目的」。所以他對於目前民主主義和社會主義思潮的膨脹，順流解決：

**(A) 民主主義的思潮**

俾士麥解散議會，實行他的計劃，節節勝利，在很短的時期內，德意志聯邦便統一了；於是一般的頑固派，以爲議會實足阻止國家的進步，盛倡專制政治主義，俾士麥這種論調，勸普王與下議院和解。他在一八六六年，王親臨會議席上有一次很懇切的演說：「確定預算，要經議會之協贊，這是憲法上很明白告訴了我們的，但因數年來國家危迫，爲要統一聯邦，共抗外敵，故不得不擴張軍備，爲擴張軍備，便要議院承諾增稅，故不得已而違憲法。雖然對於奧大利丹麥兩大得勝利，亘古未有，使國旗光輝，照耀天下，然而違背憲法，是所引爲遺憾的。」議員們聽到這意外的演辭，大都感動，自由黨有感而流淚者。我們從這裏可知道俾氏的機敏而透澈了。

俾士麥排外成功，聯邦統一，威震當時。可是，他曾會主義日益膨脹，勞働者時起暴動。一八七八年社會黨黨

國享得利，槍擊威廉一世，俾氏甚驚恐，乃提倡國家社會主義，解決這個嚴重的思想問題。至一八八四年時，德意志國家社會機關林立，社會運動，較前和緩。

#### (四)老年時代

威廉一世死，皇太子威廉二世即位，對於俾士麥專政頗不滿意，同官們因此對俾氏禮數也漸不如前，俾士麥乃根據一八五二年之「閣令」諭曰：「各臣宜服從擊相監督權，不得妄自與皇帝交涉。」新王却通令廢除一八五二年之「閣令」。

在野之中央黨知俾士麥失勢，想與俾氏聯合。一八九〇年三月一日中央黨領袖謁俾士麥說道：「宰相若不棄，則中央黨願助宰相抗帝王，」被俾士麥斥出。外面就盛傳俾士麥與中央黨密約，威廉二世聞而大憤，將俾氏軟禁，俾氏即草辭表，請求解職。

俾士麥與政治訣別，居皮迭立斯路。當他出柏林時，獨坐馬車，道旁人山人海，爭擲花環送別，祝聲震地，俾士麥下車步行，與市民分別時，數萬市民高呼：「俾士麥

萬歲」，俾氏老淚滾滾，在嚴肅的空氣中與柏林民衆灑別。皮迭立斯，是一個孤村，樹木蒼翠，山色秀麗，小鎮繡着俾氏的住宅，日夜發出鐘錶的聲音，各國的政治家文學家新聞家往拜訪者，絡繹不絕，俾氏亦與這些學者日夜談論不倦。

他善說笑。人們走過他的花園，都歡喜攀折這名相的樹枝攜歸作紀念。有一天，他在園中散步，有一位婦人正在攀折樹枝，他說道：「全德意志國民皆來折我的樹枝，我的花園要似我的禿頭了」，言畢大笑。

俾士麥這樣幽逸的日子享了八年，一八九八年永訣塵世，享年八十有歲。他臨死時囑家人道：「葬我於威廉一世的墓側」。

俾士麥之精神，留芳於今日者（1）鐵血政略，（2）武裝和平，（3）國家社會主義。歷史公論為罪為功，各有見

地，然而誰也不能否認他是一位絕世的英雄啊！

二十四年二月十日

## 專 載

# 江西省政府教育廳二十四年七月份工作報告

## 舉行高等及普通檢定考試

高等檢定考試已自七月二十日起舉行普通檢定考試自七月廿五日起舉行計報名投考高檢考試者九十四人實到者六十人結果各科完全及格者四人科別及格者二十九人報名投考普檢考試者七十二人實到者五十一人結果各科完全及格者三人科別及格者二十四人以上成績及格各人均經分別填發及格證書暨科別及格證明書

## 核定省立工業專科醫學專科第一職業等校

### 添建校舍費

查省立工業專科學校校舍朽壞曾經市政委員會察勘認爲亟須拆卸改建又醫專教室宿舍均不敷用第二職業二十四年度添招新生兩班亦須加建教室據上述各校呈請撥款建築前來當經本廳分別核定建築費招商報價並函請市政委員會代爲擇定有經驗信用之建築廠承包建築

## 改訂收復區中學生免費辦法

查前訂匪區中學生免費辦法施行以來已達兩年惟因現在各縣情形與前不同原訂辦法多不適用經參考保安處各縣匪情調查表改訂收復區中學生免費辦法簽請省政府核准備案並通飭各校遵照

## 舉行中學師範教育研究會

查中學師範教育研究會自成立以來已舉行分組會議或通函研究多次關於 教育部頒發之各項應行研究問題首先後由各組幹事將研究結果彙齊付印並於本月十五日舉行全體會員大會同時各職業學校校長亦列席參加會期三天出席會員五十餘人對於奉煩各項研究問題均經縝密討論已將各組研究結果修正通過呈由 省政府咨部備案  
令聯立芝陽師範學校變更設計遵照部規辦

查饒州七縣聯立芝陽師範學校，自全部設計試驗以來所招學生多不合格據省督學視察報告學生慣於依時上課不能自動實習試驗失敗已可概見特令自二十四年度起變更計劃切實遵照一部頒師範學校規程辦理並具報備核。

### 令景德鎮立初級中學與浮梁縣立飾瓷職業學校合併辦理

查景德鎮立初級中學在上年度已令改辦陶瓷科職業學校但以經費支绌設備毫無難收實效該地原設有縣立飾瓷職業學校業經呈准立案現據第五區鄧專員呈稱擬將該兩校合併辦理以便集中人力財力，切實整頓。合併後，即將校名改稱浮梁縣立初級飾瓷職業學校校長暫由縣長兼任等情業經照准並令將合併辦理經過經費預算工廠設備，與夫將來計劃，及現聘教員履歷並學生課程等表分別繕送以憑轉報令宜春貴溪贛縣三鄉師招收保學師資訓練班學生

查各縣最近推設保學關於師資深感缺乏特令省立宜春貴溪贛縣等鄉村師範學校在二十四年度各招保學師資訓練班新生一班俾應需要並分令該師範區各縣保送學生赴校復試

### 令省立工專審查上饒中學所造之上中毛邊紙并具復備核

查省立上饒中學所設初級造紙科係於二十三年度成立最近據該校呈送所製上中毛邊紙多種，並附製紙說明書特檢發省立工業專科學校詳加審查，並令擬具意見，呈復備核以便轉飭改進。

### 令私立章江停辦高中及結束龍河初中

查私立章江中學未經核准之高中學生兩班現已違令辦理結束並呈送該兩班學生修業證書請求驗印以便轉學他校等情業經照准，至私立龍河初級中學前據萬載縣長呈報辦理欠佳業經令飭停辦嗣以該校尚餘學生兩班轉學困難特准予將所餘兩班辦至畢業為止二十四年度即不再招新生

### 抽查省立貴溪鄉村師範上饒中學上饒中心小學等校辦理會計情形並分別處分指示

本廳審核委員會前訂抽查省立各教育機關會計實況辦法早經頒布實行茲特依照該項辦法之規定派員前往貴溪鄉師上饒中學上饒中心小學等校抽查會計事項據報稱貴溪鄉師呈廳現金收支月報書與賬簿所載收支數不符各種手續亦未遵照會計規則辦理殊屬不合，除將該會計免職并另委員

接充外該校長呈報不實應予以記過處分上饒中學及中心小學辦理手續稍有不合亦經分別指示令飭遵照改進

### 考核省會小學校長辦學成績

擬修建計畫呈廳備核

### 分區舉行第二屆小學教師暑期講習會

第二屆小學教師暑期講習會自呈奉 教育部核准分區

查省會各小學校上年度業經本廳派遣指導員前往觀察結果報告經廳長覆核後計應傳令嘉獎者有實驗小學校長蕭兆麟百花洲小學校長劉典蘭右營街小學校長吳邦英普賢寺小學校長饒孟梅高橋小學校長舒寬鑫毛家橋小學校長李昌元等六人應予警告者有二郎廟小學校長廖廣熙等三人應予降級敍俸並分別警告者計有婁妃墓小學校長歐陽漢等三人又縣玉閣小學校長程祥麟人地不宜應予調任幼稚園主任楊富子應予撤職以上各節均經簽呈 省政府核准照案辦理

### 核定省會各小學暨民衆學校修建校舍隨時費

籌備江西省兒童年實施委員會  
本省兒童年實施委員會自奉令籌備後即擬定規程實施程序及預算呈經省務會議通過並由製學遂程時煙等十三人擔任委員於本月二十四日正式成立現已積極籌備一切預定於八月一日舉行開幕典禮

### 委任各區地方教育指導員及各縣督學

查本省地方教育分區辦理辦法規定各區設置地方教育指導員茲據第一第三第五第六各行政區專員先後呈保合符五百元進賢門小學核定二百元崇化門小學三百元將軍渡小學五百元二郎廟小學二百五十元以上各校并經分別令飭委員李善錄為第三區地方教育指導員夏光綸褚娘昌為第五區

地方教育指導員兼英爲第六區地方教育指導員又瑞金縣久經匯化教育事業亟待恢復八區專員邵鴻基請委朱德沫爲瑞金縣督學已准予照委二區專員危宿鐘請加委溫其至爲宜春縣督學永豐縣長施作霖請委艾景清爲該縣督學五區專員鄧景龍請委方新爲都昌縣督學均經准予照委

#### 各縣推行保學統計

查本省利用保甲組織推行保學一案業經呈報在卷自派員分赴第一第二第三第六各行政區會同該區行政督察專員督促辦理後據南昌新建清江安義新淦新喻等縣呈報已先後成立保學二千四百餘所樂安萬年宜豐浮梁上饒等縣已成立保學四百六十二所萬載進賢餘干廣昌等縣已成保學六百餘所本省各縣約爲二萬五千餘保二十四年擬成立保學四千所預計五年內全省義務可漸普及

#### 督促各縣儘先辦理短期小學班并將需用課本預計呈報

查教育部頒實施義務教育暫行辦法大綱第二條內載各省市應注重一年制之短期小學本省設立保學暫行辦法第六條亦有儘先容納一年或二年畢業者之規定所有上項短期小學之課本業經教育部改訂完善電知本廳先行計算全省需用

冊數以便照印，當以二十四年度擬增保立小學四千所，更少需用課本十萬份等情電覆並由廳督促各縣保學儘先辦理短期小學將需用短小課本份數切實計算專案具報以憑分發課本

#### 提請省務會議議決裁撤各縣民衆教育館即以所裁經費撥助辦理保立小學之用

各縣地方教育經費均甚短絀現值實施義務推行保立小學之時自應裁減機關將所餘經費應急切之需要查各縣民衆教育館辦理以來迄少成績與其徒靡公款不如自二十四年度起將各縣民衆教育館一律裁撤原設書報閱覽室及民衆補習學校之類分別劃歸其他縣立教育機關兼辦不另開支以便將所裁經費撥助辦理保立小學之用已由廳提案經第七八九次省務會議議決通過並由省政府電令各區行政督察專員轉知所屬各縣遵照辦理

#### 結束集中軍訓

自本年四月十日在南昌西山開始集中軍訓以來瞬達三月計受訓學校二十七校學生一千零七十五人所有學術各科課程及精神訓練均已依照預定實施完畢於本月七日舉行出營典禮辦理結束經費除由訓練監部撥款四萬一百餘元外由

省府撥給四千九百餘元共計開支四萬五千餘元並據軍訓會編造工作報告前來由府令知准予備案矣

省會實施普及簡易教育

省會簡易教育，自六月六日開始實施後各區受教民衆共計七萬餘人施教教師六千餘人用自行施教上門教導及成班教學三種方式為考查各區施教實況起見並派員分區抽查施教進度最速者三民主義千字課第一冊，即將授完又各機關公務員勞動服務團附設簡易教育班迄本月底止已開課者計有八班學生六百餘人

核定九江市區內原由縣轄小學教育及經費

江西省教育經費管理處二十四年一月至四月教育經費現金出納計算書

一月份

收支對照總數

摘要  
要 收 入 數 支 出 數

(一) 由鹽務稽核處領到二十三  
年度一月份教育經費 二千六〇〇  
元

(二) 二職銀行存款二十三年度  
下期息金

(三) 熊恢退回赴日考察費 二〇〇元

收 入 部  
上 月 結 存 二〇二·八七·五

本 月 收 入

支 出 部  
共 支 經 常 費

二九·九九·五

改歸市政委員會接管

查本縣縣政府裁局改科一案已定本年度開始時實行九江縣教育局裁撤後所有市區內原由縣轄公私立各小學及民衆學校自應改歸市政委員會接管又前頒九江市政計劃概要原定筵席捐魚苗彈壓費等項市政收入及市區內屠宰附加賛戲院娛樂捐均係指充教育經費現小學教育既自二十四年度起劃歸市政委員會接管上項捐費自應隨同劃交市委會充市教育之經費經由本廳將上項情形轉陳省府核定後分別令飭遵照辦理。

本月結存  
計三五七・五五  
五、六八・二八  
收入明細數

摘要	要收	入數	證據號數	備
教育經費	二类、六〇〇・〇〇	一	二十三年度一月份	考
息金	二八六・〇〇	二	二職銀行二十三年	度下期存款
雜收	100・〇〇	三	熊恢退回赴日考察	費
合計	二类、八八六・〇〇			

支出明細數

摘要	要支	出數	備	考
江西農業院	三、三〇〇・〇〇	二十三年度二月份		
工業專科學校	五、三四一・四一	全		
醫學專科學校	二、四一五・九一	全	右	
第一中學校	四、六三二・九一	全	右	
第二中學校	四、七三一・九〇	全	右	
贛縣中學校	二、〇〇一・五五	二十三年度十二月份	右	
九江鄉村師範學校	六、九三六・三三	二十三年度二月份	右	
吉安中學校	三、三三三・三三	二十三年度二月份	右	
第六中學校	四、三三三・六六	二十三年度二月份	右	

宜春鄉村師範學校  
臨川中學校  
樟樹初級中學校  
一九九・八三  
二十三年度二月份  
鄱陽初級中學校  
一、三七・三一  
二十三年度二月份  
第十二中學校  
一、三七・三一  
二十三年度二月份  
第十三中學校  
二、三四・七〇  
二十三年度二月份  
貴溪鄉村師範學校  
二、二八七・〇一  
二十三年度二月份  
南昌女子中學校  
四、二三五・〇〇  
二十三年度二月份  
贛縣女子師範學校  
四、六四一・三六  
二十三年度二月份  
九江女子師範學校  
四、七三一・三六  
二十三年度二月份  
第一職業學校  
三、四三一・四六  
二十三年度二月份  
第二職業學校  
二、八三七・九一  
二十三年度二月份  
女子職業學校  
四、六三二・八六  
二十三年度二月份  
陶業學校  
五、八三九・七〇  
二十三年度二月份  
南贛縣鄉村師範學校  
三、九七〇・四七  
二十三年度二月份  
南昌鄉村師範學校  
三、四三一・三五  
二十三年度二月份  
南昌助產學校  
三、九五九・六六  
二十三年度二月份  
日本留學費  
四、五〇一・一三  
二十三年度二月份  
歐美留學費  
四、〇〇一・〇〇  
二十三年度二月份



公共體育場建築費		三七〇·〇〇	全	右	摘要	要支數	備考
合計		三九、〇九九·七七			日本留學費	四,〇〇一·〇〇	二十三年度二月份
<b>收支對照總數</b>					<b>公 共 體 育 場</b>	<b>八四·〇〇</b>	<b>二十三年度二月份</b>
<b>摘要</b>					<b>民 衆 教 育 經 費</b>	<b>九〇·〇〇</b>	<b>全</b>
<b>收 入 部</b>					<b>短 期 義 務 教 育 費</b>	<b>五七·六六</b>	<b>全</b>
<b>上月結存</b>		五五、六五八·二六			<b>九 江 鄉 村 師 範 附 屬 小 學</b>	<b>四三·〇〇</b>	<b>全</b>
<b>本月收入</b>					<b>私 立 學 校 補 助 費</b>	<b>二六四·五〇</b>	<b>二十三年度上學期</b>
<b>(一)由鹽務稽核處領到二十三 年度二月份教育經費</b>		二六、六〇〇·〇〇			<b>教 育 設 計 委 員 會</b>	<b>一,四〇〇·〇〇</b>	<b>二十三年度二月份</b>
<b>支 出 部</b>					<b>健 康 教 育 委 員 會</b>	<b>五〇〇·〇〇</b>	<b>二十三年度二月份</b>
<b>共 支 離 常 時 費</b>					<b>審 查 訓 育 主 任 公 民 教 員 委 員 會</b>	<b>三〇·〇〇</b>	<b>全</b>
<b>本 月 結 存</b>		二五、九三三·〇七			<b>西 山 萬 壽 宮 小 學 補 助 費</b>	<b>五〇〇·〇〇</b>	<b>二十三年度二月份</b>
<b>合 计</b>		三三、二五八·二六			<b>會 計 人 員 講 習 費</b>	<b>三九〇·六六</b>	<b>二十三年度二月份</b>
<b>收入明細數</b>					<b>印 造 計 算 書 注意 各 條</b>	<b>一〇·〇〇</b>	<b>全</b>
<b>摘要</b>					<b>青 年 服 務 團</b>	<b>八七·〇〇</b>	<b>全</b>
<b>要 收 入 數</b>					<b>九 江 女 子 師 範 小 修 理 費</b>	<b>吉〇〇·〇〇</b>	<b>全</b>
<b>教育經費</b>		二六、六〇〇·〇〇			<b>九 江 鄉 村 師 範 小 修 理 費</b>	<b>四三〇·〇〇</b>	<b>全</b>
<b>合計</b>		二六、六〇〇·〇〇			<b>贛 縣 中 學 軍 訓 補 助 費</b>	<b>四〇〇·〇〇</b>	<b>全</b>
<b>支出明細數</b>					<b>贛 縣 女 子 師 範 修 理 費</b>	<b>一,〇〇〇·〇〇</b>	<b>全</b>

省會各小學 二九〇·〇七 全 右

省外贛籍學生津貼 一三五·〇〇 二十二年度 右  
農林保留費 三〇〇·〇〇 全 右

合計 二九三·〇七

### 三月份

#### 收支對照總數

摘要	要收入數	支出數
上月收入部	100·305·31	
本月收入部		100·305·31
本年三月份教育經費	100·305·31	
(一)由鹽務稽核處領到二十三		
(二)由市政委員會領到二十三		
(三)樟樹中學學生胡文傑退回		
(四)裕民銀行官股二十三年度		
股息及紅利		
支		
出		
部		

#### 支出明細數

摘要	要支出數	備	考
江西農業院	11·500·00	二十三年度三月份	
工業專科學校	二·二五·三		
醫學專科學校	二·四二·九		
南昌第一中學校	四·六三·九		
南昌第二中學校	四·七三·九		
贛縣中學校	四·六三·七		
九江鄉村師範學校	三·四六·六		
吉安中學校	三·二六·四		
第六中學校	二·九一·七		
合計	二八三·一〇		
共支臨時費	100·305·31		
本月結存	二九〇·〇〇一·一一		
合計	二九〇·〇〇一·一一		

宜春鄉村師範學校		三、四〇六・〇〇																	
臨川中學校	三、四九七・二三																		
樟樹中學校	一、一八四・二一																		
鄱陽中學校	一、九九・八三																		
第十二中學校	一、四七・三五																		
第十三中學校	一、三七・三五																		
貴溪鄉村師範學校	二、五二四・九三																		
南昌女子中學校	四、三三五・〇〇																		
贛縣女子師範學校	三、〇五八・五五																		
九江女子師範學校	一、一三八・一八																		
第一職業學校	二、九六五・四六																		
第二職業學校	二、八五五・九一																		
女子職業學校	二、九二四・八八																		
陶業學校	二、九〇六・一八																		
贛縣鄉村師範學校	二、〇七一・五五																		
南昌鄉村師範學校	二、〇七一・五五																		
助產學校	一、九九・八三																		
南昌師範學校	二、三三四・二四																		
日本留學費	八、〇〇四・〇〇	一、十三年度三月份																	

軍事教官薪俸補助費	三六・八	右	右	右	右	右	右
健康教育委員會	五〇・〇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職業班補助經費	三三・〇	右	右	右	右	右	右
南昌市教育會	七・〇	右	右	右	右	右	右
中等以上學校教員聯合辦事處	五〇・〇	右	右	右	右	右	右
審查訓育主任	一〇・〇	右	右	右	右	右	右
公民教員資格委員會	一〇・〇	右	右	右	右	右	右
省督學旅費	三五・六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中學畢業會考會	五・〇	二十三年度三月份	二十三年度三月份	二十三年度三月份	二十三年度三月份	二十三年度三月份	二十三年度三月份
集中軍事訓練費用	四・五・四	右	右	右	右	右	右
九江市政委員會招待科	九・九	右	右	右	右	右	右
地方教育刊印刷費	三〇・〇	右	右	右	右	右	右
小學界出版補助費	一〇・〇	右	右	右	右	右	右
教師節用費	二・〇	右	右	右	右	右	右
招待江閩漁用費	一・三	右	右	右	右	右	右
律貼匯水	五・〇	右	右	右	右	右	右
南昌師範修理費	一〇・〇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贛縣女師附小修理費	一・〇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國民軍事訓練會遷移費	一・〇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宜春鄉師購田費	三、〇〇	右	右	右	右	右	右

四月份

浮梁縣立飾瓷科職業學校	五〇〇·〇〇	全	右
第三中師資班膳費津貼	四〇〇·〇〇	三十二年度下期學	
第一中學圖書館建築費	一、〇〇〇·〇〇	二十三年	度
農林學校保留費	一、〇〇〇·〇〇	二十四年	度
體育場建築費	一八〇·〇〇	二十二年	度
省外大學生獎助金	三五〇·〇〇	二十二年	度
小學臨時費	九九·〇〇	二十三年	度二月份
合計	一八七、三一·〇一		
<b>四月份</b>			
<b>收支對照總數</b>			
摘要			
上月結存			
本月收入			
本年收入			
支出部			
共支經常費			
本月結存			
(一)由鹽務稽核處領到二十三 年度四月份教育經費	二六、六〇〇·〇〇		
(二)由市政委員會領到三十三年 度一二兩個月小學補助費	一七、〇〇〇·〇〇		

合

計

三六、二五二・二〇 二六、二五二・二〇

## 收入明細數

摘要 收入數 證據號數 備  
 教育經費 二六、六〇〇、〇〇 一 二十三年度四月份  
 小學補助費 二七、〇〇〇、〇〇 二 二十三年度三兩月份  
 合計 一八三、六〇〇、〇〇

## 支出明細數

摘要	要 支 出 數	備	考
江西農業院	三、五〇〇、〇〇	二十三年度二月份	
工業專科學校	一〇、六七一・七一	全	
醫學專科學校	五、四一五・五八	全	
第一中學校	四、六三・九〇	全	
第二中學校	四、九二・九〇	全	
贛縣中學校	四、三三九・八一	右	
九江鄉村師範學校	三、四四・六	右	
吉安中學校	三、一七・三	右	
第六中學校	二、九一・七	右	
宜春鄉村師範學校	四、〇六・四	右	
臨川中學校	五、五七・四	右	

摘要	要 支 出 數	備	考
江西農業院	三、五〇〇、〇〇	二十三年度二月份	
工業專科學校	一〇、六七一・七一	全	
醫學專科學校	五、四一五・五八	全	
第一中學校	四、六三・九〇	全	
第二中學校	四、九二・九〇	全	
贛縣中學校	四、三三九・八一	右	
九江鄉村師範學校	三、四四・六	右	
吉安中學校	三、一七・三	右	
第六中學校	二、九一・七	右	
宜春鄉村師範學校	四、〇六・四	右	
臨川中學校	五、五七・四	右	
民衆教育館	一〇〇・〇〇	右	
歐美留學費	二、〇一・五	右	
日本留學費	三、〇四・〇〇	右	

省立圖書館	二三三·〇一	二十三年度三月份
公立體育場	八五〇·〇〇	全
民衆教育經費	八四〇·〇〇	二十三年度右
短期義務教育經費	八三三·〇〇	二十三年度
第一屆女子運動會追加	四六·七	二十三年度三月份
省會小學運動會追加	一〇四·〇六	二十三年度四月份
省會各小學	一九·〇七·〇六	全
中心小學及附屬小學	八·八五·〇〇	全
醫專附屬醫院	二·〇二·五〇	全
助產附屬產院	五〇〇·〇〇	全
私立學校特別補助費	一·六三·〇〇	全
私立學校普通補助費	一·六三·〇〇	全
省外贛籍大學生津貼	七·九五·〇〇	全
教育設計委員會	一·五〇·〇〇	全
軍事教育訓練委員會	二·五〇·〇〇	全
國民軍事訓練委員會	二·五〇·〇〇	全
軍事教育新俸補助費	二·六·八	二十三年度三月份
健康教育委員會	五〇〇·〇〇	二十三年度上學期
職業補習班經費	八·〇〇	二十三年度三月份
南昌市教育會	七·〇〇	二十三年度四月份
中等以上學校職教員聯合辦事處	五·〇〇	二十三年度三月份
私立學校聯合會	五·〇〇	二十三年度三月份
合計	二三八·三〇·五	右
審訓教育主任公民教育資格委員會	一〇·〇〇	二十三年度三月份
第四屆兒童節用費	五·〇〇	全
中學畢業會考會	一·六·〇〇	二十三年度右
第一區行政公署督學金	一·〇·〇〇	二十三年度
青年服務團	六·〇·〇〇	二十三年度三月份
簡易教育委員會	一〇〇·〇〇	二十三年度
南昌市兒童健康比賽獎品	一〇·〇〇	全
津貼匯兌	六·〇	右
九江女師臨時費	六·〇	右
第十二中學設備費	一·〇九·五〇	二十三年度三月份
第一職業學校設備費	一·〇九·五〇	二十二年度
南昌女子中學設備費	一·〇九·五〇	二十二年度
吉安中學設備費	一·〇九·五〇	二十二年度
九江鄉師理科教員赴京聽講津貼	一·〇·〇〇	二十二年度
省外贛籍大學生獎助金	一·三五·〇〇	二十三年度上學期
實驗小學購地費	一·〇〇·〇〇	二十四年度
計	二三八·三〇·五	右
江西省教育經費管理處主任胡華楷		

會計吳士楷

# 重 要 參 考

## 部頒實施義務教育暫行辦法大綱

二十四年五月二十八日行政  
院第二十四次會議修正通過

### 第一條 茲遵照第四屆中央執行委員會第五次全體會議議

制之短期小學。

決實施義務教育標本兼治等案，製定本暫行辦法  
大綱，其目的在使全國學齡兒童，（指六歲至十  
二歲之兒童而言）於十年期限內逐漸由受一年制  
二年制達於四年制之義務教育。

（三）自民國三十三年八月起，為第三期，義務教  
育之期間定為四年。

第三條 前條規定期限，遇經費充裕時，得減縮之。  
第四條 全國各縣市應劃分為若干小學區，準備實施義務

### 第二條 義務教育之實施，應注重實際生活之教育，分三

期進行。

第五條 義務教育之施行，除辦理短期小學外，並應施行

左列各事項：

（一）推廣初級小學。

（二）充實原有學級之學額。

（三）厲行二部制。

（四）改良私塾。

（五）試行巡迴教育。

（一）自民國二十四年八月起，至二十九年七月止  
及未入學之學齡兒童，至少應受一年義務教

育，各省市應注重辦理一年制之短期小學。  
（二）自民國二十九年八月起，至三十三年七月止  
，為第二期，在此期內，一切學齡兒童至少

應受兩年義務教育，各省市應注重辦理二年

第六條 義務教育經費，以地方負擔為原則，但對於邊遠

江 江 教 濟 第十一期 重要參考

貧瘠省分，及其他有特殊情形之省市得由中央酌量補助之。

**第七條** 關於義務教育之實施，中央及地方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均應特設義務教育委員會協助推行。

**第八條** 在學校數量已足容收當地學齡兒童之地方，凡身體健全之學齡兒童，均應入學，違者政府得採取必要之行政處分，強迫入學，在第一期內對於年長失學之兒童亦同。

## 部頒實施義務教育暫行辦法大綱施行細則

### 第一章 總則

**第一條** 本施行細則，根據實施義務教育暫行辦法大綱第

十一條訂定之。

針，切合實際生活之需要，並應注重民族意識，與國家觀念之養成。

**第二條** 全國學齡兒童除入普通小學者外，在實施義務教育第一期內，（即民國二十四年八月至二十九年七月）應依本細則受一年短期小學教育，在第二期內，（即民國二十九年八月至民國三十三年七月）應依本細則受二年短期小學教育。

**第四條** 短期小學不收學費。

**第五條** 短期小學學生課本，由學校免費供給。

**第二章 強迫入學及緩學免學**

在普通小學及短期小學已足收容當地學齡兒童之

**第九條** 教育部於本暫行辦法大綱施行屆一年後，應根據各地實施情況，擬定義務教育法草案，呈由行政院核轉立法院審議公布。

**第十條** 本暫行辦法大綱施行細則，由教育部根據本大綱訂定施行。

**第十一條** 本暫行辦法大綱由行政院核准施行，並呈報國民政府備案。

**第三條** 義務教育應遵照中華民國教育宗旨，及其實施方

**第六條**

地方，凡身體健全之學齡兒童，應由所在地辦理義務教育之機關，依其年齡及家庭狀況，督令入普通小學或短期小學。

凡應入學而不入學者，應對其家長或保護人，予以一定期限，必須就學之書面勸告，其不受勸告者，得將其姓名榜示示警，其仍不遵行者，得由縣市教育行政機關請由縣市政府處以一元以上五元以下之罰鍰，並仍限期責令入學。

前項罰鍰，仍作辦理義務教育之用。

第七條 學齡兒童之有疾病或其他一時不能入學之原因者，得由其家長或保護人具結請求緩學，其有痼疾不堪受教育者，得由其家長或保護人具結請求免學

第八條 在實施義務教育第一期內，學齡兒童除依本細則

第十條 受一年短期小學教育者。應認為已完成其義務教育外，其曾入普通小學肄業二年者，以曾受義務教育論。

在實施義務教育第二期內，學齡兒童除依第十一條受二年短期小學教育者，應認為已完成其義務

教育外，其曾入普通小學肄業三年者，以曾受義務教育論。

在實施義務教育第一第二兩期內學齡兒童之已在私塾或家庭受有與義務教育程度相當之教育者，經當地普通小學或短期小學考查及格，予以證明書，以曾受義務教育論。

### 第三章 施行程序

第九條

各省應于民國二十四年度，令飭所屬縣市，依原有鄉村城鎮之人口，劃定小學區以為施行義務教育開辦短期小學之單位，每一小學區，平均以約有人口一千人為準，行政院直轄市亦同。

每五小學區至十小學區內，須逐漸設置普通小學一所。

第十條

各省市在實施義務教育第一期內，為供給兒童受一年之義務教育起見，應舉辦下列各事：

(一) 廣設短期小學 限令各小學區就預定設校地點，設置一年制之短期小學，招收九足歲至十二足歲之失學兒童，此項小學以採用二部編制為原則，每日上下午各教學半日，或全

日間時教學，至少各授課三小時或四小時，修業年限一年。

鄉村短期小學得放農忙假，但應縮短其他假期，以補足修業時數。普通小學及其他學校與公共機關內，並得附設前項短期小學班。

(二)改良私塾 限令各地將原有私塾，整理改良，一律依照短期小學或普通小學課程辦理，改稱改良私塾，其較緩者，得逕改為短期小學或普通小學。

(三)試行巡迴教學 得令各地方設置巡迴教員，以時輪往窮鄉僻壤交通不便利處，教授失學兒童，其程度與短期小學同。

各省市為推行義務教育之便利，除上列各項辦法外，並得採用其他適宜之方法。

第十二條 各省市在義務教育實施第二期內，應將各學區內所有一年制之短期小學，逐漸悉改為二年制短期小學，招收八足歲至十二足歲之失學兒童，仍以採用二部編制為原則，修業年限二年。

第十三條 各省市於屆義務教育實施第三期（民國三十三年

八月起）時，應將各地之二年制短期小學，逐漸改為四年制之普通小學。

在義務教育實施之第一，第二各期內，各省市除辦理第十第十一兩條之短期小學外，並應同時辦理左列各事，以推廣普通小學教育：

(1)酌量增設普通小學。  
(2)限令普通小學酌採二部制。  
(3)充實原有普通小學之學額。  
但原有普通小學不得改為短期小學。

第十四條 各省市應依照第十條至第十一條之規定，施行義務教育，務使在義務教育實施第一期之末年，曾受一年短期小學教育或相當教育之兒童，至少達到學齡兒童總數百分之八十。在第二期之末年，曾受二年短期小學教育或相當教育之兒童，至少亦達到學齡兒童總數百分之八十。

#### 第四章 師資

第十五條 各省市應自實施義務教育第一期開始以後，在省市立或縣立初高級中學及師範學校內，廣設短期小學師資訓練班，招收相當於初級中學畢業程度

之學生，予以短期之師範訓練。其程度以研究小學教材及教學方法為中心。訓練期滿，考試及格，予以證明書，准其充任短期小學教員。

**第六條** 各省市在第一期內，得招考文清理通，常識豐富，有志為短期小學教員人員，考試及格，予以證明書，准其充任一年制短期小學教員。

各省市並得斟酌情形，令各公務人員為短期小學服務。

**第七條** 各省市應各按本省市小學師資之需要，推廣師範學校，簡易師範學校，簡易師範科等，以培養小學師資；同時應設法給予短期小學教員及不合格之小學教員以進修之機會，並逐漸遵照小學教員檢定規程檢定之，俾依照檢定取得資格。

**第八條** 各縣市應在縣立初級中學，或縣立師範學校，或規模較大之縣市立小學內，設置師範訓練班，招收私塾教師，予以短時期之訓練，專修短期小學課程之教材及教學方法，訓練期滿，考查及格，給以證明書，准其充當改良私塾之教師。

第五章 學舍設備

**第五條** 各小學區新設之短期小學，得充分利用當地原有

公所，祠廟等房屋，並得借用或租用民房。其無可利用或租借者，得暫建極簡單之棚舍應用。

**第六條** 各學區應在十年內，擇定相當地點，籌備另建普通小學正式校舍。不能自籌建築費者，得出縣市政府協助之。

**第七條** 短期小學設備，參照普通小學設備辦理，其桌椅等，均得較小學為減等。

**第八條** 各小學區應在十年內籌足設備經費，以備改短期小學為普通小學時一切設備之用。

## 第六章 經費

**第九條** 義務教育經費，其在市區者，由政府統籌。其在省區之各縣市，以省縣酌量分擔為原則，中央並得酌量省市情形補助之。

對於邊遠省份及貧瘠省份之義務教育經費，中央得予以特別補助。

**第十條** 省市義務教育經費，應按照地方情形，或在省市教育經費項下及在省市總收入項下提出若干成，或指定專款充之。

第三條 縣市義務教育經費，應按照各地方情形，或指定學產，或指定特種捐稅收入充之，並得勸導人民

盡力捐助。

### 第七章 機關

第三條 義務教育之實施，中央由教育部主辦之，各省市由省市主管教育行政機關主辦之，各縣市由主管教育行政之科局主辦之。

第三條 各級主辦義務教育機關，均應組織義務教育委員會，襄助辦理義務教育。

教育部應設置全國義務教育委員會，其規程以部令定之。各省市應設置省市義務教育委員會，以省市主管教育行政機關長官爲委員長，並由省市政府約聘教育界富有資望之人士若干人爲委員，其組織規程，由省市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定之，並呈報教育部備案。

第三條 各級義務教育委員之主要任務如左：

- 一、全國義務教育委員會
- 甲、建議及審議推行義務教育之計劃。
- 乙、審議關於義務教育之一切章則辦法。

- 二、省市義務教育委員會
  - 甲、擬具全省市義務教育推行計劃。
  - 乙、監督省市義務教育經費及中央給予該省市義務教育補助費之保管與用途。
  - 丙、擬具分年訓練師資辦法。
  - 丁、考核各縣市辦理義務教育成績。
- 三、市縣義務教育委員會
  - 甲、擬具全縣市義務教育推行計劃。
  - 乙、監督各縣市義務教育經費及上級政府給予各該縣市義務教育補助費之保管與用途。
  - 丙、審核所屬義務教育經費之預算及決算。
  - 丁、考核所屬辦理義務教育成績。
- 四、關於市縣各小學區義務教育事務，由縣市教育行政機關就每五小學區至十小學區指派學董一人主辦之。其任務如左：
  - 一、宣傳義務教育工作之重要。
  - 二、擬具本學區義務教育實施計劃。
  - 三、籌劃經費。

四、編製預算。

五、調查學齡兒童。

六、籌設學校。

七、強迫學齡兒童入學。

八、督促私塾改良。

縣市教育行政機關認為有必要時，得酌置指

導或助理人員，指導或襄助學董，辦理事務。

。

第八章 嘉獎

第三條 義務教育辦理之狀況，於地方行政人員考績時，

即廢止

第九章 附則

第三條 本細則由教育部公佈並呈請 行政院備案施行。

第四條 本細則公佈後，教育部前所頒布之第一期實施義務教育辦法大綱暨短期義務教育實施辦法大綱均

應視為特別注重事項。

第三條 人民捐助辦理義務教育經費者，得照捐資興學獎勵辦法從優獎勵之。

## 江西省推行義務教育計劃

省義務教育委員會通過教育部核准

### 一、實施總綱

一、遵照 中央頒發之實施義務教育暫行辦法大綱及施行細則，參酌本省特殊情形，以最便利之方式期於最短年限使義務教育普及全省。

二、利用本省保甲制度用政教合一方式推行保立小學（

以下簡稱保學）以實施義務教育

零二人以學齡兒童佔人口十分之一計算約有一百五十萬人除現已入學兒童二十四萬四千六百四十五人外失學兒童約有一百二十五萬人本省共有二萬五千餘保自二十四年度起每年增設保立小學約四千校五年內增設保立小學二萬校以每保至少一校每校至少一級每級平均五十人計算約可容失學兒童百萬人原有公私立小學共五千九百校在五年內每年平均增設短期小學一千班至少可容失學兒童二十五萬人全

省義務教育即可漸趨普及

四、每一保學至少設兒童班一班儘先開設一年制或二年制短期小學班因地方之需要漸設四年制小學班並於晚間或適當時間兼辦成人班

五、保內各村落如隔離較遠兒童通學極感困難而不能設分校或分班時應設置巡迴教員舉行各村巡迴教學（附江西省各縣試行巡迴教導辦法）

六、將各縣原有公私立小學積極整理擴充學額每班應招足學生至少在四十名以上（附江西省公私立小學充實學額辦法）

七、各縣原有公私立小學除辦四年制小學外應盡量推行短期小學班並應斟酌地方情形推行二部制其辦法另訂之（附江西省公私立小學兼辦短期小學班辦法）

## 二、經費規劃

八、本省各年度推行義務教育應需之經費如左：

1.二十四年度應增設保學四十校并二十三年度已設保學二千八百十一校合計為六千八百十一校每年經費平均以二百二十八元計算（乙種保）合計一百五十五萬二千九百零八元。

2.二十五年度應增設保學四千所全省保學合計一萬零八百十一校約需二百四十六萬四千九百零八元

3.二十六年度應增設保學四千所全省保學合計一萬四千八百十一校約需三百三十七萬六千九百零八元

4.二十七年度應增設保學四千所全省保學合計一萬八千八百十一校約需四百二十八萬八千九百零八元

5.二十八年度全省保學合計為二萬校約需四百五十六萬元

九、保學經費以各保原有學款公款會款祠款廟款撥充之不足時按照保甲經費住戶分等負擔比例攤派（參考江西省保立小學暫行辦法）

十、本省二十四年度所需之保學四千校經費計九十二萬二千元（但加入二十三年度已設之保學二千八百十一校合需銀一百五十五萬二千九百零八元）訓練師資經費約十萬元共需洋一百零一萬二千元除由各縣按照該年度應設保學數目所需之經費分別擔任籌措外其新增義務教育經費省庫撥助十萬元並中央補助十二萬元共需二十二萬元視各縣失學兒童數經濟狀況及推行成績酌予補助（附江西省補助各縣義務教育經費辦法大綱）

十一、二十五年度以後應增加之義務教育經費除由各縣

按照保立小學暫行辦法之規定自行籌措及省庫酌加補助外其不足之額仍請中央增加補助

十二、嚴訂保學經費收支保管及審核辦法以鞏固地方教育之基礎

### 三、推行機關

十三、本省政府應組織省義務教育委員會負責擬具全省義務教育計劃監督義教經費擬具訓練師資辦法及考核各縣辦理義教成績等責任縣政府應分別組織縣義務教育委員會負責擬具全縣義務教育計劃監督並審核義教經費及考核所屬辦理義教成績等責任其組織規程另訂之

十四、各行政區由省政府教育廳派省督學或指導員分駐各區專員公署會同專員整理地方教育並負責推行所屬各縣義務教育

十五、各縣義務教育以縣政府為推行督促之最高行政機關由縣長負絕對責任

十六、各區義務教育由區長負絕對責任每區設區員一人秉承區長負責促興辦並指導各鄉村保學之責

十七、各保義務教育由保長籌設保學推行之並應組織保

考

### 學委員會協助辦理

### 四、師資訓練

十八、自二十四年度起本省各師範學校鄉村師範簡易師範畢業生經畢業會考及格後由省政府教育廳直接支配派赴各縣擔任保學教師暫以派赴本縣為原則但已擔任其他小學教師者不再分派

十九、除儘量利用師範生外各地師資尚屬不敷分配由省政府教育廳依據各縣需要師資人數及交通狀況分區或分縣辦理保學師資訓練班（二十四年度第一期訓練計劃附後）畢業後按照各地需要分別支配各地任用

二十、自本年度起將全省縣立小學教師輪派集中訓練以增進辦學效率並為各地保學之模範

廿一、二十四年度寒假中舉辦全省小學教師登記由各縣直接辦理登記完畢後各縣應預計二十五年度師資之需要報請各該行政區轉呈省政府由省政府擬訂第二期保學師資訓練計劃統籌辦理以後各年度訓練計劃均須於前年度分別訂定妥為辦理

廿二、保學師資訓練班畢業後應給予合格證書准其充任保學教師

廿三、為促進教師修養計每年度暑假中應分區（必要時可分縣）舉辦講習會寒假中舉辦短期修養會

## 江西省第一期保學師資訓練計劃

依據豐城新建等業已普設保學縣份之報告徵用師資頗感困難為適應急切需要計不得不舉辦短期師資訓練班或降格以求甄錄代用教員即就全省現有小學教師之資格論不合格教師亦佔三份之一弱現二十四年度內擬增設保學四千所而本省本年度應屆畢業之師範生僅一百六十名不敷甚巨因訂定第一期訓練計劃如下：

### 一、名額 暫定四千人男女兼收

二、訓練機關 由省政府教育廳依據各縣需要師資人員及交通狀況分區或分縣辦理並得就區內師範學校或中等學校為訓練場所或委托代辦

三、受派人數分配 各區專員公署查明所屬各縣需要彙報省政府發交教廳統籌分配

### 四、學員受訓資格

- 甲、中等學校畢業者
- 乙、小學教員檢定合格期滿者
- 丙、曾任小學教師一年以上者
- 丁、現任塾師年在四十歲以下有相當程度者

戊、有初級中學畢業同等學力者

五、受訓學員考試科目 除口試及體格檢查外分下列四科  
黨義，國語，算術，常識

六、訓練時期 由省政府教育廳斟酌各地需要狀況及各校適宜時期分別規定每期訓練為二個月至六個月

七、訓練時間 每日六小時其起訖時間得由各該訓練機關酌定

### 八、三個月訓練課程規定如左

科 目	時 數
三民主義(包括精神訓話)	八
軍事訓練(包括學科術科農村自衛)	四八
複式教學法(包括各科教學法)	二四
民衆教育	一六
兒童訓練(包括兒童心理)	一六
鄉村建設(包括保甲組織農村合作鄉村社會問題)	二四
保學行政(包括成績考查應用統計)	二四
自然常識(偏重於農業方面)	二四

社會常識

一六

准者不在此限)

衛生常識(注重急救與防疫)

一三

應用文

八

國語(包括注音符號)

二四

算術(包括珠算及簡易簿記)

八

音樂

二三

體育(包括遊戲及徒手操)

一四四

教學實習(最後一月完全實習)

一二

江西省公私立小學充實學額辦法

一四四

五、不足學額之學校原有教室如不夠容納四十人時應設法擴大或遷移

九、訓練機關組織 由主持機關領袖負全責(仍用原有名義如校長所長等)下分設教務總務與生活指導三股教務由教學實習指導員兼任生活指導由軍事教官兼任外總務得另設職員一人及書記二人

十、經費由各縣自行籌措遇必要時省政府得酌量情形補助之

一、江西省政府為利用原有公私立小學充實學額以減少失學兒童起見特訂定本辦法

二、凡本省公私立小學之學生每學級以滿足四十人為標準不足四十人者不得成班(但有特殊情形呈經主管機關核之核定即由保聯主任保長共同負責

三、不足學額之學校應將所在地二里內(城鎮得改為一里內)各保劃定小學區並會同區內保長及保聯主任將區內失學學齡兒童分期征派入學以充實其學額

四、不足學額之多級學校應將原有學級盡量改編為複式(包括單級)編制以每學級滿四十人為標準即以其勝出之學級招收六歲以上十足歲以下之失學兒童

八

五、不足學額之學校原有教室如不夠容納四十人時應設法擴大或遷移

六、應行徵派入學之兒童託故規避不願入學者應由該保長或保聯主任參照教育部所頒義務教育施行細則第二章強迫教育法令之規定先向其家長或保護人勸告限期入學其不受勸者即將家長或保護人姓名榜示示警限期入學其遵行者得報請區署處以一元以上五元以下之罰金並仍限期入學所得之罰金即充作原校之設備費或貧苦兒童之書籍費除報請區署核銷外應榜示週知

七、學齡兒童之有疾病或其他特殊原因一時確不能入學者得由家長或保護人具結請求緩學或免學此項緩學或免學

八、前項被徵派之兒童一律免收學費其貧苦者並得免收

式造具統計表遞呈省政府備核

書籍費

九、不足學額之學校應於每學期開始時依照上列各項辦法充實其學額區署應於每學期開始一個月後兩星期內分別派員查驗境內之公私立小學學額是否充實並將各學校之學生名冊於查驗後十日內彙呈縣政府備核其學生名冊之格式如下

學 校 名 稱	學級別	學 生 數	全校學生數總計
	男	女	合計

十二、學校學額不足或有虛偽時一經查出即由驗查員予以警告警告後再行發現時即呈請縣政府懲戒其校長及全體教職員

十三、被懲戒學校所在地，保長或保聯主任如確係徵派兒童入學不力者由區署懲戒之

十、各縣政府於上列查驗期內應派員密赴各區抽查其一部份小學其已往不足學額者應特別注意

酌定之

十一、各縣政府應於每學期開學後七十日內依照下列格

十五、本辦法自公佈之日起施行並呈報教育部備案

### 江西省公私立小學兼辦短期小學班辦法

一、江西省政府為遵照中央頒發實施義務教育辦法大綱施行細則之規定利用原有小學之設備及人才普及短期義務教育起見特訂定本辦法

三、小學校長及教職員應會同所在地二里內（城鎮得改爲一里內）各保勸爲小學區會同保長及保聯主任將區在八足歲以上至十二足歲以下之失學兒童分期徵派入學

二、凡本省公私立小學一律依本辦法兼辦短期小學班

四、小學添設短期小學班之數目得依照失學兒童人數酌

定之

五、前項分期徵派計劃及各校設置短期小學班數量應於每學期開學後兩個月內由區署向境內各校徵集齊全後彙呈縣政府備核各縣政府加以核計後於每學期開學後七十日內遞呈省政府備案

六、短期小學班暫定一年畢業得酌量延長至一年半或三年

七、短期小學班每日須授課二小時至四小時並以下午至夜間上課為原則其排在日間上課者須無礙於兒童之生活工作

八、短期小學班課程為國語算術公民訓練及體育四種公

## 江西省各縣試行巡迴教導辦法

一、本省為補救各縣村落交通不便之保而地方經濟能力未能設立保學分校或分班者特訂本辦法試行巡迴教導

二、各縣試行巡迴教導應設置巡迴教員以保學教員兼任或由縣委任合格人員專任之（勞動服務團團員亦應利用公餘業餘課餘或假期兼負巡迴教導之責）

三、巡迴教員除學校教員兼任不另支薪外由縣委任者其經費由縣政府斟酌地方情形籌撥之

四、巡迴教導分間日巡迴隔週巡迴半月巡迴隔月巡迴及

教導場所並派定學生按時入所受教

民訓練內應注意教學常識體育課內得兼教勞作與音樂

九、短期小學班之教師均由原校教師擔任不另支薪

十、短期小學班不收學費書藉用品概由學校供給

十一、短期小學班之必需消耗費用得在原校預算內作正開支或呈請主管機關酌予補助

十二、辦理短期小學班之成績應列為各該校考成重要事項之一

十三、短期小學班之一切設施除上列規定者外悉依照教育部所頒之法令行之

十四、本辦法由江西省政府公布施行並咨教育部備案

隔年巡迴五種由巡迴教員視巡迴村落之多寡及其距離之遠近酌量採用

五、巡迴教導應儘先教導八足歲至十二歲之兒童並應兼負通俗講演及問字代筆等責任

六、巡迴教導應會同各該保甲長於應行巡迴之村落擇定具有普通公民常識為學生畢業標準

- 八、巡迴教員應與所在地各保學職教員及保甲長等切實聯絡藉謀合作  
九、巡迴教導得酌採導生制令受教學生轉教其他民衆  
十、本辦法自公佈之日起施行並咨報教育部備案

## 江西省二十四年度補助各縣義務教育經費辦法大綱

一、本省政府爲補助地方推行義務教育起見特訂定本辦法

補助

二、補助各縣經費以中央補助本省義務教育經費及本省編製預算呈由專員公署轉呈省政府核定分期給與

省庫支出之義務教育經費充之

三、全省義務教育經費之補助以縣爲單位

四、補助費之支配標準如左

1. 各縣未就學齡兒童之數量佔百分之六十

2. 各縣辦理義務教育成績佔百分之二十

3. 各縣特殊狀況佔百分之二十

前條第一項參考各縣最近教育統計及其他呈報文件

定之按照兒童數目給予補助

第二項參考各縣推行保學計劃實施概況及省督學指導員觀察報告分別等第給予補助

第三項參考各縣受災及人民經濟狀況分別程度給予

八、本辦法自公佈日施行並咨報教育部備案

# 江西省會小學教職員二十四年度應閱讀教育書目及成績考核辦法

本廳爲促進省會小學校教職員注意閱讀進修，以增高教學效率，並爲讀書運動之倡導起見，特訂定江西省會小學教職員廿四年度應閱讀教育書目及成績考核辦法，令行各校教職員，即於九月份開始遵照辦理。

茲照刊書目及成績考成辦法如後：

一、江西省政府教育廳爲促進省會小學教職員注意閱讀進修，以增高教學效率，並爲讀書運動之倡導起見，特訂定本辦法。

二、閱讀進修之書目，分列爲七大類，一律由本廳購備分發，期於二十四年度內，各校教職員，均得普遍輪流閱讀，其所分之類別如下：

- (1)第一類——現代教育思潮及概論
- (2)第二類——小學行政
- (3)第三類——各科教材及教學法
  - (甲)第一組——國語科教材及教學法
  - (乙)第二組——算術科教材及教學法

(丙)第三組——社會科教材及教學法

(丁)第四組——自然科教材及教學法

(戊)第五組——體育衛生科教材及教學法

(己)第六組——美術勞作科教材及教學法

(庚)第七組——音樂科教材及教學法

(4)第四類——生活指導

(甲)第一組——童軍訓練

(乙)第二組——公民訓練

(丙)第三組——自治活動指導

(5)第五類——研究實驗

(6)第六類——幼稚教育(專供幼稚園教師閱讀用)

(7)第七類——職業教育(專供職業補習學校教師閱讀用)

三、各書籍按期分類巡迴各校，由各校間相互傳遞閱讀，其相互傳遞次序，列表規定如下：「暫從略。編者附注」

四、每一類或每一類之一組書籍，傳遞到一校時，規定閱讀時期為三週；期滿後，應即由該閱讀學校，將所閱讀之該類或該組書籍，加以檢齊包紮，依照各校相互傳遞閱讀次序表所規定日期，直接送往後一學校（表上所指定者）點收閱讀，並須取領該接受學校正式收據為證，依次相互傳遞。其收據式樣規定如下：（由本廳印發）「從略。編者附注」

五、凡已經閱讀期滿之學校，而後一學校於一日後尚未見該校將書籍送來，應立即向該校催取；如催取無效，並應即刻呈報本廳，予以澈查懲處。

六、每一類或每一類之一組書籍，當傳遞至某校閱讀時，該校即應負保管該閱讀期間該套書籍整潔完好之責任，如該校於閱讀期滿後，傳遞至後一學校接收時，發現有破損殘缺，或塗抹不堪者，後一學校得拒絕接收，並立刻呈報本廳，經考覈屬實，予以照價賠償與妨礙公益之處分。

七、各校教職員應各就所指定之共同必讀及分科必讀之書目中，至少須各選閱一種，能多讀者愈佳。其共同必讀及分科必讀之書目，分別如下：

(1) 共同必讀之書目：——(係全體教職員均須閱讀者)

(子) 書目第一類：——現代教育思潮及概論  
(每人至少須就該類書目中選閱一種)

(2) 分科必讀之書目：——(係視各人所任課務職務之不同，而分別閱讀者)

(子) 校長，教導主任，研究主任必讀者：——書目第二類小學行政及第五類研究實驗(每人至少須就以上二類書目中選閱一種)

(丑) 國語科教員必讀者：——書目第三類第一組國語科教材及教學法(每人至少須就該組書目中選閱一種以下同此)

(寅) 算術科教員必讀者：——書目第三類第二組算術科教材及教學法

(卯) 社會科教員必讀者：——書目第三類第三組社會科教材及教學法

(辰) 自然科教員必讀者：——書目第三類第四組自然科教材及教學法

(巳) 體育衛生科教員必讀者：——書目第三類第五組

### 五組體育衛生科教材及教學法

(午)美術勞作科教員必讀者：——書目第三類第

### 六組美術勞作教材及教學法

(未)音樂科教員必讀者：——書目第三類第七組

### 音樂科教材及教學法

(申)童子軍教練員必讀者：——書目第四類第一

### 組童軍訓練

(酉)公民訓練教員必讀者：——書目第四類第二

### 組公民訓練

(戌)自治活動指導教員必讀者：——書目第四類

### 第三組自治活動指導員

凡身兼二種以上教科及職務者，得任擇一類閱讀

。

八、各校教職員應多方利用清晨，課餘，假日，作為閱讀

進修時間，並於閱讀期滿後二週內，編製閱讀報告書

，彙交校長，轉呈本廳審核，以為各該校教職員服務

成績重要考成之一種。其報告書式樣及編製時注意點

指示如下：【從略。編者附注】

九、省會幼稚園及各小學附設幼稚班，與女職補習學校各

一、現代教育思潮

馮品蘭

世界

江西教育 第十一期 重要參考

一一七

教職員，因學校性質不同，除與各校同樣傳遞閱讀，自第一類至第五類各書外，(第一類係共同必讀書目

。凡幼稚教師及女職補習教師，均應同樣閱讀，並編製報告書，第二類至第五類僅供參考閱讀，可不作報告書)另行特選第六類——幼稚教育(專供幼稚教師閱讀用)及第七類——職業教育(專供女職補習學校教師閱讀用)各書目，以適應各該校之特殊需要。(

每人亦至少須就所指定各該類書目中選閱一種，能多讀者愈佳。)並應同樣編製第六類(指幼稚教師言)及第七類(指女職補習教師言)之閱讀報告書。

各校教職員閱讀後，如有疑難問題發生者，除於閱讀報告書中列舉記載外，可提出於各該校之研究會，或省會初等教育研究會，共同商討之。

## 附各類教育書目一覽

(一)共同必讀書目：

第一類 現代教育思潮及概論

一、現代教育思潮

馮品蘭

世界

三、現代教育	周瑞廣	大東	中華	五、小學行政	俞子夷
四、中國近代教育制度	姜書閣	商務	正中	六、小學行政	沈子善
五、現代教育的趨勢	嚴既澄	商務	南京	七、怎樣辦小學	雷震清
六、近代中國教育思想史	舒新城	中華	中華	八、小學校長	雷震清
七、我的教育思想	莊澤宣	中華	中華	第三類 各科教材及教學法	
八、歐洲新學校	唐現之譯	中華	中華	第一組 國語科教材及教學法	
九、現代歐洲教育家及其事業	陳子明等譯	中華	中華	一、小學國語科教學法	趙欲仁
一〇、新教育的原則及實際	崔載陽譯	中華	中華	二、小學國語科教學法	沈榮齡
一一、社會化的新教育	錢歌川	中華	中華	三、默讀教法百二十種	沈鴻模
一二、新興俄國教育	祝康譯	中華	中華	四、小學作文教學法	徐子長
一三、教育概論	羅廷光	世界	世界	五、兒童閱讀書報指導法	蔣息岑
一四、教育概論	王西徵	正中	大東	六、高級小學國語科教學法	俞煥斗
一五、教育概論	吳俊升	商務	商務	七、高小國語教學法	曹風南
一六、小學校長和教師	孟憲承	世界	世界	八、兒童文學	錢曉莘
一七、小學校長和教師	曹鵠雛	世界	兒童	九、新兒童文學	葛承訓
一八、小學行政	王素意	商務	商務	第二組 算術科教材及教學法	
一九、小學校長和教師	劉百川	商務	世界	一、小學算術科教學法	俞子夷
二〇、小學行政	杜佐周	商務	中華	二、小學算術教學法	張國
				三、小學算術教學之研究	俞子夷

四、兒童學算指導書	俞子夷	大東	第六組 美術勞作科教材及教學法	俞寄凡
五、低年級算術教學法	趙廷爲	開明	一、小學教師應用美術	俞寄凡
第三組 社會科教材及教學法			二、小學美術教學	俞寄凡
一、小學社會科教學法	沈百英	中華	三、藝術教育	豐子愷
二、地理教學法	葛綏成	中華	四、小學美術鑑賞指導書	吳成均
三、歷史教學法	何炳松譯	中華	五、小學教師應用工藝	何明齋
第四組 自然科教材及教學法		中華	六、小學教師應用工藝	姜丹書
一、小學自然科教學法	杜亞泉	中華	七、兒童工藝四十種	陸衣言
二、小學體育教學法	胡顏立	中華	八、玩具製作法	郭義泉
三、小學自然教學法	祝蓀如	中華	第七組 音樂科教材及教學法	陸仲子
第五組 體育衛生科教材及教學法		世界	一、音樂教授法	戴逸青
一、小學體育之理論與方法	陳奎生	勤奮	二、和聲與製曲	朱鰲典
二、小學體育教本(全套)	邵汝幹等	勤奮	三、小學教師應用音樂	江 西 推 行 音 教 委 員 會
三、體育原理	吳蘊瑞等	勤奮	四、音樂教育	(該書各校已發)
四、早操與課間操	金兆鈞等	勤奮		
五、小學遊戲科教學法	王懷琪	勤奮	第四類 生活指導	
六、鄉土遊戲	王庚	勤奮	*第一組 童子軍訓練	
七、學校健康教育	衛生署	勤奮	一、童子軍訓練的教育價值	童子軍研究會
八、教育衛生學	史襄哉	勤奮	二、童子軍與青年運動	黎明
	中華			
	三、童子軍全書			

一、幼稚教育	樊兆庚
二、幼稚園的管理	葛承訓
三、幼稚園的社會	張宗麟
四、幼稚園的故事	商務
五、幼稚園設備	沈百英
六、幼稚園教材研究	蘇頑夫
七、幼稚園的音樂	梁士杰
第七類 職業教育(女職補習學校教師用)	商務
一、職業教育之理論與實際	陳選善等
二、職業教育A B C	潘文安
三、職業教育研究	鄒恩潤
四、職業概況叢書	生活
五、職業指導概驗	世界
六、女子職業指導	商務
七、教育與職業	商務
第五類 研究實驗	中華職教社
一、教育科學研究大綱	孫祖成
二、教育實驗	潘文安
三、教育研究法	朱智賢
第六類 幼稚教育(幼稚園教師用)	中華職教社
羅廷光	朱智賢
王秀南	羅廷光
南京	正中
中華	中華
大東	中華
馬國良	大東
謝頤年	中華
朱智賢	中華
張繼祖譯	大東
第四類 中小學訓導實施法	中華
三、兒童自治概論	中華
二、兒童自治活動指導法	大東
一、兒童活動指導法	中華
第三組 自治活動指導	世界
第二組 公民訓練	商務
七、高級童子軍(全上)	商務
六、中級童子軍(全上)	商務
五、初級童子軍(全上)	商務
四、幼童軍(小學生文庫)	商務

(此項雜誌由學校自定補註不買，

## 實施義務教育計劃

雷震氏在中央無線電台播音演講

我今天報告的是正在開始實施的義務教育，義務教育的意義，就是國家用法律來規定全國學齡兒童（指六歲到十二歲的兒童）必須受到最低限度的教育，在國家方面說，辦理義務教育是對於人民應盡的義務，人民來享受這種教育可算是一種權利，國家對於這種教育為增進健全的人民，為提高國民的資格，所以含有強迫的意義，歐美多數文明的國家都定有法律來懲罰不遵守的人民。

我國民智蔽塞，急應施行義務教育，早為一般人所注意，但因政治未入軌道，經濟十分困難，致使關心教育的人無法着手，孫總理也曾說過「……凡在自治區域之少年男女，皆有教育的權利，學費書籍以及學童的衣食，當由公家供給，」他又說，「……社會主義學者主張教育平等，凡是社會上的人無論貧賤，皆可入公共學校，不特不取學膳等費，即衣履書籍，費用亦由公家擔負，盡人民的聰明才力，分習各科……」可見我國義務教育的需要，早為先知先覺的人所注意，但是今日國內之社會情形，民窮財盡，教育享有權僅為最少數人所獨佔，最大多數赤貧子女，他們受教育的權利已被經濟壓迫剝奪殆盡，所以最大多數的國民，目不識字，毫無知識，他們生活在浪漫，頹唐，懶惰，污穢的生活裏，不但不知振拔，反視為當然，這樣的國民，如何能和他們談到行使民權，何能談到共同擔負起救國救亡的責任呢。

今日中國內則人禍天災層見疊出，外則強隣日逼，國勢危到了萬分，處在這個非常時代，救亡與圖存，是整個民族的責任，也是我們整個民族的生死關頭，我們為應自己生存的需要，為應付國際惡劣的環境，只有自己覺悟自己找到生存的路上前進，圖生存的重要條件，只有培養健全的國民，使整個民族人人具有適於生存的普通知識，增加他們必須要的生活能力，要使這個目的能夠達到我們就應該大家努力向掃除文盲的道路上進行，要將輾轉在苦難中和苟延殘喘中討生活的中華民族，用教育的力量陶冶他，使他從不知不覺變為已知已覺，從老大病夫世人所輕

魂的民族，進而為嶄新的中華民族，這是我們應有的努力，也是起死回生的妙劑，

這次政府下最大的決心以全力計劃推行義務教育，在

政府固屬應盡的義務，但是民智未開，經費有限，還得全國人民共同努力，各人盡一己的能力去幫助，使能「按步就班循着規定」順利進行，達到最後目的纔好，

假定中國人口總數為四萬萬，以十人中有一學齡兒童計算，全國應有四千萬學齡兒童，據二十年度初等教育統計，全國小學兒童數為一千一百六十餘萬，失學學齡兒童，約有三千萬，在學兒童僅佔學齡兒童百分之廿三，可見推行義務教育的重要，何況在這內憂外患交迫的時候，一般國民，都不能受到最低限度之國民教育，那麼無論說到政治建設，物質建設，都是空勞無補的事情，

我們國民黨深切了解這點，所以在第四屆中央執行委員會第五次全體會議議決實施義務教育標本兼治等案，教育部曾經遵照頒布第一期實施義務教育辦法大綱暨短期義務教育實施辦法大綱，令飭各省市主管教育機關遵照施行。本年復製定實施義務教育暫行辦法大綱及民國二十四年度中央義務教育經費支配辦法大綱，頒發各省市主管教育機

關遵照辦理，並令擬具詳細計劃報部備核，現在我將這種實施義務教育暫行辦法以及經費等項摘要報告，尚希望全國同胞共同襄助進行，

### 一 義務教育之目的

義務教育應遵照中華民國教育宗旨及其實施方針，切合國民實際生活的需要，要注意到民族意識和國家觀念之養成，使全國學齡兒童（指六歲至十二歲之兒童而言）於十年期限內逐漸由受一年制二年制達於四年制的義務教育。

### 二 強迫入學及緩學免學辦法

在普通小學及短期小學已夠收容當地學齡兒童的地方，凡身體健全的學齡兒童，必得入普通小學或短期小學。

至於學齡兒童或有疾病或有其他一時不能入學之原因者，得由其家長或保護人具結請求緩學，倘因有痼疾不堪受教育者，得由其家長或保護人可以具結請求免學。

凡應入學而不入學的兒童，應對其家長或保護人，予以定期限之書面勸告，限他必定就學，不然，就將其姓名榜示示警，倘若還不遵守，得由縣市教育行政機關請由縣政府處以一元以上五元以下之罰金，並仍限期入學，前

項罰金，仍作辦理義務教育的用途。

### 三 施行義務教育的程序

各省市應在民國二十四年度，令飭所屬縣市，依原有鄉村城鎮人口，劃定小學區，辦理短期小學，每一小學區平均以約有人口一千人為標準，每五小學區至十小學區內，須逐漸設置普通小學一所，行政院直轄市亦同。

據各省市報告，預算本年應辦短期小學六萬校以上，但因經費籌措為難，實際能確實設立者與預定數必當稍遜，但據近日統計至少當有四萬校，假定每校容學生一百人，可以救濟失學兒童四百萬。

#### 義務教育之實施分二期進行

第一期 自民國二十四年八月起至二十九年七月止為第一期，在這期內一切年長失學兒童和未入學之學齡兒童，至少應受一年的義務教育，各省市為供給兒童受一年的義務教育起見，應舉辦下列各事。

##### ①推廣短期小學 限令各小學區就預定設校地點，設

置一年之短期小學，招收九足歲至十二足歲的失學兒童，這項小學以採用二部編制為原則，每日上下午各教學半日或全日間時教學，至少各授課三小時或四小時，修業年限

為一年，鄉村短期小學得放農忙假，普通小學及其他學校與公共機關內，並得附設前項短期小學班。

②改良私塾 限令各地將原有私塾，整理改良，一律依照短期小學或普通小學課程辦理，改稱改良私塾，其較優者，得改為短期小學或普通小學。

試行巡迴教育 令地方設置巡迴教員，輪往窮鄉僻壤交通不便利處，教授失學兒童，其程度與短期小學同，在本期末年，務使會受一年短期小學教育或相當教育之兒童，至少達到學齡兒童總數百分之八十。

##### 第二期 自民國二十九年八月起至三十三年七月止為

各省市應將各學區內所有一年制之短期小學，漸漸改為二年制短期小學招收八足歲至十二足歲之失學兒童，還是採用二部編制為原則，修業年限一年，在本期之末年，曾受二年短期小學教育或相當教育之兒童至少亦須達到學齡兒童總數百分之八十。

第三期 自民國三十三年八月起為第三期，義務教育期間定為四年，應將各地之二年制短期小學，漸改為四年制之普通小學，第二、第三兩期內，對於改良私塾，試行

巡迴教育部應繼續辦理。

#### 四 經費

義務教育經費，本以地方負擔為原則，其在市區者，由市政府統籌其在省區之縣市，由省縣酌量分擔，中央得酌量省市情形補助，至於邊遠省份和貧瘠省份，籌撥太難，中央得特別補助，務使義務教育普遍順利進行。

現在屆義務實施開始時期，各省都在積極進行中，據各省市呈報實施計劃，約需經費一千八百萬元以上，各省自籌預計可得九百萬元，不敷很多，中央除由國庫支出二百四十萬元，可供補助外，還有邊疆教育經費五十萬元，及庚款撥充的義務經費八十萬元，也正在斟酌支配，茲將各省市所擬定和其自籌的數目與中央補助的數目分別報告於次，

#### 各省實施義務經費一覽表

省市別	全部經費數	自籌經費數	中央業經配定之經費數
山東省	一・九五、二〇〇	八至、九五〇	二三〇、〇〇〇
四川省	一・三一〇、〇〇〇	六至、〇〇〇	三〇、〇〇〇
江蘇省	七三、五〇〇	三三、五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
廣東省	六〇、〇〇〇	三〇、〇〇〇	一一〇、〇〇〇
湖南省	三三〇、〇〇〇	一一〇、〇〇〇	一一〇、〇〇〇
河南省	九二〇、〇〇〇	六至〇、〇〇〇	一一〇、〇〇〇
浙江省	三二〇、一〇〇	一七〇、一〇〇	一一〇、〇〇〇
安徽省	一五五、四〇〇	一五、一〇〇	一一〇、〇〇〇
江西省	九三、〇〇〇	省籌一〇、〇〇〇	一一〇、〇〇〇
河北省	六五、一〇〇	三五、一〇〇	一一〇、〇〇〇
湖北省	三六〇、〇〇〇	一五〇、一〇〇	一一〇、〇〇〇
福建省	四三〇、〇〇〇	一一三、〇〇〇	一一〇、〇〇〇
廣西省	二一三七、六〇〇	由縣統籌其數未詳	一一〇、〇〇〇
山西省	六七、一〇〇	三三、一〇〇	一一〇、〇〇〇
南京市	五五、〇〇〇	自籌數未詳	一一〇、〇〇〇
上海市	二八、三三〇	九〇、〇〇〇	一一〇、〇〇〇
天津市	二三五、三一〇	一五、〇〇〇	一一〇、〇〇〇
青島市	九、四八〇	四、一四〇	一一〇、〇〇〇
北平市	二五、〇〇〇	八、〇〇〇	一一〇、〇〇〇
威海衛	一七、〇〇〇	六、〇〇〇	一一〇、〇〇〇
貴州省	一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	一一〇、〇〇〇
雲南省	四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	一一〇、〇〇〇

陝西省	一至三〇,000元	七〇,000元	八〇,000元
甘肅省	二六九,七〇〇元	一五七,000元	八〇,000元
西康省	未報	未報	三十,000元
青海省	一〇〇,000元	無法自籌	三十,000元
甯夏省	二〇,200元	開辦費自籌	三十,000元
綏遠省	三五,一大元	十〇,000元	三十,000元
新疆省	古〇,000元	三〇,000元	三十,000元
察哈爾	未詳	未詳	三十,000元
	一八·〇六·六,九〇元	除未詳外	
	六·八·六·五,五〇元	二·一·二〇,000元	

## 五 師資

關於師資訓練問題，約分以下各項：

- ① 短期小學師資之養成 各省市在實施義務教育第一期開始以後，應由各省市立或縣立高級中學及師範學校內，廣設短期小學師資訓練班，招收相當初中畢業程度的學生，研究小學教材和教學法，訓練期滿，考試及格，給以證明，准其擔任短期小學教員。
- ② 一年制短期小學師資之養成 各省市在第一期內，招收文理通順，常識豐富，有志為短期小學教員的人員，

經考試及格給以證明，准其充任一年制短期小學教員，在必要時可斟酌情形，令各公務人員為短期小學服務。  
 ③ 改良私塾師資的養成 由縣市立初級中學或師範學校及大規模之縣立小學內，設塾師訓練班，招收私塾教師專授短期小學課程之教材及教學方法，經過短期訓練，考查及格予以證明，准其充當改良私塾教師。

④ 檢定小學教員 各省市按地方需要，推廣師範學校，簡易師範，簡易師範科等，培養小學師資，並設法使不<sup>合</sup>格之小學教員，有進修的機會，依照檢定規程使取得資格。

## 六 校舍設備

關於校舍設備，因義務教育經費不足，目下只能因陋就簡，但必須籌建正式校舍及設備經費，以為將來成立普通小學之用，茲將校舍設備之原則報告於次。

- ① 校舍 各小學區新設之短期小學，得充分利用當地公所祠廟等房屋或租借民房，萬一無可租借，得暫建極簡單之棚舍應用，各學區應在十年內擇定相當地點籌備另建普通小學正式校舍，如無力建築，得由縣市政府協助之。
- ② 設備 短期小學設備，參照普通小學設備辦理，各

小學區應在十年內籌足設備經費，以備改短期小學為普通小學時一切設備之用。

### 七 辦理義務教育機關

義務教育之實施，中央由教育部主辦，各省市由省市主管教育行政機關主辦，各縣市由主管教育行政之科局主辦，各級主辦機關，均應組織委員會襄助辦理。

### 八 徵獎原則

（一）義務辦理之狀況，於地方行政人員考績時應視為特別注重事項。

（二）人民捐助辦理義務教育經費者，得照捐資興學獎勵辦法從優獎勵之。

（三）關於推行義務教育之懲獎辦法由教育部另定之。關於實施義務教育的辦法，大致已經報告過，義務教

育的目標，就是在改造環境，適應環境，增加人民的生活能力，所以教育要顧到社會的需要，像中國地大物博，交通不便，不僅一省有一省的風俗，習慣，語言，地域這樣隔閡，人民各生活在不同的環境裏，所以總不易於團結，現在要靠用義務教育的力量，使社會風俗習慣齊一起來，大家從不同的生活環境裏有其共同的精神，而又能因時因地制宜，需要發展其生產技能，提高生活興趣，不僅國內沒有文盲，且能使愚闊變為聰穎，貧窮進為富有，疾病轉為健全，罪惡趨向光明，有整個的健全的國民來共同負起救國圖存的責任，何患國家不能強盛，民族不能復興，所以我認為義務教育就是救亡圖存復興民族最根本最有效的工作，還希望全國同胞，大家共同努力，襄助政府才好。

## 編輯後記

▲本期姜伯韓先生「教育思潮及其演變」和吳增芥先生「小學教材研究」兩文原是本處暑期講習會的講稿；夏兆綸先生「學校衛生概要」和前期登過的「小學行政概要」及趙可師先生「保學實施法」李熙綱先生「小學訓育概要」都是第五中心區暑期講習會的講稿。關於小學行政教學訓育衛生以及保學種種，這兩期都登得有最新教育研究實驗結果的「概說」，很可供初教同人和保學教師參考。

▲謝祖安先生「江西之過去與今後」是一篇非常有意義的文字。他用人生地理的觀點探討剖析江西過去現在種種，關於地質形勢民族文化交通物產以及今後建設復興等等都系統的詳細的說到，並且寫得非常生動有興味；是史地交織成的一幅江西大畫像。我們希望讀者細心一閱並且選作中學補充教材。下篇續登。

▲熊壽文先生「日本心理學的現狀」和「再論日本教育學」兩文已登前期。著者另有「日本明治維新後六十年來教育的總觀察」一文登在「中校刊」第二卷一二期合刊廿週紀念號，可以和「再論」合看。紀念號論文之部還有彭樹邦先生「五千年來中國文化水平的移動之研究」姚光華先生「我國教育的回顧與展望」王璠先生「論正宗婉約詞」也是很難得的專著。我們順便在此給讀者介紹。

▲時常為本刊撰文的饒桂舉先生新近著了「六省紀遊」一書，是去夏旅行鄂豫冀魯蘇浙等省的隨筆感想集，凡十餘萬言，附名勝攝影三十多幅。讀過本刊第二期「暑期旅行之印象」一文的都知道饒先生對於藝術文學有涵養有研究。此書就是他以一藝術學者的見地論述黃河長江南域名勝古蹟建築繪畫風俗民習的書；取材記敘都充滿藝術的趣味。我們特地給他介紹。——南昌掃葉山房大東等書局發售，定價銀五角。

▲第十三期十一月號為本刊刊行一周年之期；我們預備出「職業指導」專號或特輯以為紀念。已定的論文有程顯長「職業指導的使命」，王書林先生「職業指導與選擇」，周峻先生「職業指導的理論與實際」和「職業指導的實際問題」，劉板

先生「女子職業指導」，蔡孟華先生「各國職業指導概況」等等。

▲本省國外留學生研究報告很多有價值的專著；本刊亦在徵集編排中；如果時間趕得及，我們想在二十五年的元旦出一特輯。現在將已收到的論著給讀者報告一下：

留美 曾 勉：美國復興運動中之新教育趨勢

王永涵：美國之對外貿易

留法 謝光遂：蘇俄的經濟狀態

李士良：合作與公民教育

留比 詹純鑑：比利時的農業教育

留日 吳學信：日本新興的一種綜合社會教育事業——市民館

胡運安：新教育方法上兒童自發的創造的學習與教師客觀的個性的指導

謝光珍：日本奈良女高師的實況報告

▲最後，對於青年界投稿諸位，我們提出下列幾點請注意：

- (一)原稿不可潦草，行列間不要寫得太密。
- (二)標點不要隨便，可省的省去，必須用的一定要加上。
- (三)字句以明白清楚為主，不必說的及無關要旨的話寧可不說。
- (四)圖表必須用鋼筆蘸墨繪在白紙上，粘在原稿上，以便製版。
- (五)請署真姓名並記明校名年級。

